于晴

願者上鉤

序

说是我对配角式的角色情有独锺，不如说，这是长期压抑下而爆发的结果……

小时候，不论是看书或者戏剧，只要里头说什麽，年纪很幼齿的我，一律照吞不误，百分之百跟随编剧或作者的思想；後来，开始动笔了，书照看、戏照瞄，读者（戏迷）该有的本分一样在我身上找得到，只是，出於本能的，我不再顺著作者的思想走，而是想：为什麽会这样走呢？难道没有别的路可以走吗？你这条线会不会太狠了点？

就是这样的想法，产生了配角的续集——《愿者上钩》。

有一天，看了一出古装连续剧（戏名已不可考），女主角贴身的丫鬟壮烈的被「牺牲」了，当然，这是一集中不到十分钟的部分，女主角悲痛得叫了叫，接著，下一幕女主角转过身继续笑著跟男主角谈情说爱……我绝对可以明白编剧的苦心，一部戏实在不必为配角牵动太多情绪与戏分，牺牲完毕就功成身退，这就是身为配角的命。只要男女主角能成眷属，观众根本不会在乎路人甲乙丙丁是不是还活著，或者下场如何……

可是，我看得很刺眼埃

「小姐，好歹你的丫鬟失踪了，你也得哭一哭吧，不用笑得这麽快吧？」每次看见这种情节，我总是专心地注意萤幕的小角落，期待丫鬟的再出现——

而很遗憾地，一直到结局，我的视线里始终没有那个受到伤害的小小配角。

所以，《愿者上钩》就是这样产生的——一个被壮烈牺牲下的丫鬟，她接下来的故事。

理由，也就是这麽地单纯。

用更简单的说法来比喻，就是一吐长年来的怨气。

「这一本书的主题是什麽呢？」

如果有人在一开始这样问我，我一定装傻给她看。道本书，其实什麽主题也没有，作者只是想看看她幸福的未来而已。

因为《愿者上钩》是今年的意外，所以在男主角方面，想了很久，重新设定，不如捡现成的，好用又方便；至於男主角的笑、义二位兄弟，在这本书里，也依旧沦为配角。而且到此为止，接下来的就请各位想像一下西门义以世间最无坚不摧的阴险手段得到他心目中最想要的东西吧！至於西门笑，则是一个绝不会玩手段的男人，这样的解说，有兴趣的人应该都知道结果了。

《愿者上钩》，依旧有属於它的「番外篇」。当然啦，这一次绝不是恶搞篇，通常那种行径只会在套书活动里出现，原本《愿者上钩》的尾声就真的是尾声了……不过最後稿子摆了两天，还是决定多写一章「漏网之鱼」（意同後续发展），除了延续男女主角温柔的未来外，呃……最主要还是为了西门义吧。原

在小说里设定他与西门笑最终的一幕，不过与《阎王且留人》的时间完全不相符，只好忍痛放弃後，一并补在漏网之鱼。

故事发生在《阎王且留人》之前数年，结束在《阎王且留人》之後数年。

很多的遗憾，并不是自己的错误所致，我绝对相当拥有这样遗憾的女孩们，有得到幸福的权利，也许，这也是我的主题之一吧。如果有人这麽问我的话。

楔子

「从今天开始，你姓西门，单名一个永字。你原名阿勇，多少带点戾气，如今改成永远的永，希望你能永远幸福。」

「永远幸福？」呸，是要他永远照顾那个小病鬼吧！

「是啊，将来等你长大後，娶了老婆，就会幸福的。」

噗！这个自称是他大哥的家伙以为在哄三岁小孩子吗？西门永内心不知吐了多少口水，最後忍住耻笑的冲动，勉强开口：

「我才不娶老婆呢，女人都是麻烦啦！」

「呵。」少年轻笑，摸了摸他可爱的头。「小孩子打哪儿来的有趣想法。」

西门永翻了翻白眼，有些不耐烦地走进那闷得透不过气来的房间。那床上，躺著一个两、三岁的小小孩，或者更小？见小孩睡得很熟，他哼一声，怪叫：

「不就长得跟我一样？我还以为这家的小孩三头六臂，才需要很多人来照顾呢！大户人家的小孩就是娇贵！」手指戳戳小孩略瘦的脸颊，再戳戳额面、戳戳嘴，愈戳愈用力，戳到那小孩突然惊醒含住他的指头。

他吓了一大跳，直觉往後跃开，想将手指抽回来，不料一块把这小孩的小小身子拖下床。

「咚」地一声，那小孩正面撞地。

西门永吓得僵住，见那小孩一动也不动。这小鬼……该不会被他搞死了吧？他咽了咽口水，很想要转身逃跑，一路逃出西门家——但他天生的硬骨让他的脚底生根。

「呸！我怕什麽？死了就死了……大不了……大不了就让差大人抓我去坐牢好了！反正有免钱牢饭，我……我才不怕呢！」他硬著头皮，上前想要探这小孩的鼻息。

忽地，小孩瘦如骨柴的手臂动了动，摸到他僵硬的腿身，开始努力攀著他的腿撑起小小的身躯。

西门永瞪大一双眼，看著小鬼头费力地坐起，然後仰头看著他，不哭不闹的。

他的唇掀了掀，瞪著小孩额头的血迹好久，才豁出去叫道：

「你瞧什麽瞧……我怕你吗？大不了……大不了我赔给你！瞧什麽瞧，仗著你眼大啊！」语毕，往柱子撞去。

用力撞了几下，头晕脑胀，眼冒金星，很想装傻昏过去，但怕血流得不够多，赔不够，万一等醒後再找他讨，他可不划算。

「永弟，你在做什麽？」门口少年惊叫。

「我都说赔给你了，你还抓著我不放干嘛！」他昏头昏脑的，唯一意识就是那双一直紧抓他腿身的小手，他想踢腿，但又怕把这小小的身躯踢飞出去。

「永弟，你在胡闹——恩弟！你怎麽啦？怎麽满脸是血？」少年大惊，连忙冲进来抱起那小孩。

接著，到底发生了什麽事，他也不清楚，只知有人将拼命挣扎的他一块背去找大夫。

醒後，他自然被训了一顿，他当是放屁，反正西门家放屁的人很多，他当没闻到就好。

他的桀骜不驯，就如同他被遗弃的本名，一直到他二十三岁那年，终於尝到了苦果。

然後……

第一章

第一年——

混蛋！混蛋！混蛋……

模糊的意识在咒骂中逐渐苏醒。喉口火辣辣的痛感让他想要举手摸索桌上的茶水，却发现他的手臂沉重到像不属於他似的。

同时，轻微的触感拂过他的鼻梁……就像回到很久以前，当他头破血流清醒过来後，恩弟用他那只小小瘦瘦的手掌压住他的鼻子止血。

鼻间触感不断，像在搔他的痒处，到最後，整张脸都被某样东西「打来打去」，他内咒骂，掀开眼皮瞧瞧到底是哪个王八蛋在偷玩他，却再度发觉连掀眼皮的过程也如此吃力。

幽蓝的颜色跃进他的视线里。他从虚弱的半张眸到突然地瞪大，瞪著鼻前的另一只眼睛。

那只眼是属於一条鱼的，而鱼尾巴不停地在他脸上摆动，像在试探他是不是可以吃的死尸。

该死的鱼东西！他暗骂，想要抓住这条不安分的鱼，直接烤来吃以泄心头大恨，赫然惊觉意志无法控制他的rou体。

他骇然大惊，以为自己的身躯被鱼给吃光，只剩一颗头——差那麽一点点，他是真的要相信了，但他的脑渣渣还算够义气，

及时提醒他在昏迷前曾落海，而在落海前曾遭人重挫。

忆起此，他冷冷一笑——在他想像中，他在冷笑，事实上，他只能像断木直挺挺地在河面飘浮，像浮尸。知道自己还活著的事实真令人感到痛快，至少当以後的每个日子一想到那些置他於死地的混蛋表情时，他就很爽。

就连脸皮的知觉逐渐丧失，他也不觉得有任何的难受……雀悦的心情停摆，瞪著那条死鱼不死心地绕著他。他暗咒一声，知道自己再这样漂浮下去，迟早会去找阎王老头对骂。

他费力凝神，试图要顺著水流冲上岸，但他的身躯就这样浮著……几乎在原地不动了。

混蛋！混蛋，他脑中塞满咒人的字眼。如果老天没眼，让他不明不白地在这种鬼地方死了，他一定死不瞑目，要赖在此地当水鬼，谁敢靠近这条河，他就拖人下来作伴！

听见了没？混帐老天！他内心咆道。

正当他骂到快昏死过去的同时，很眼熟的玩意晃过他逐渐糊掉的视线，勉强定睛一看……是鱼钩？

他狂喜，知道有人就在跟前钓鱼，必定会发现他的存在……应该早就发现了吧？

也许是体内发挥垂死前的挣扎；也许是老天爷给他生还的机会，他的神力让他勉为其难地抬起头，看见了那钓者的脸。

那钓者，是个年轻的姑娘，正瞪著他瞧。

瞧什麽？没见过男人吗？大惊小怪的！

他想骂，嘴巴一掀，咕噜咕噜……水涌进他的嘴巴，冲进他的气管。

「混蛋家伙……咕噜……咳……死女人……你是瞎子是不是？还不快点救人！」

河水窜进他的大嘴里，他死命挣扎，等著那女人来救他，等了又等——等到他确定再等下去，仵作来验他尸时，会以「自发性淹死」来终结此案。他内心一凉，看见水面上那若隐若现的女人正拿著钓竿，一动也不动坐在石上，目光仍落在他挣扎的身形上。

他浑身快气爆，吃力地恨叫：「该死的女人……我若死了……必纠缠你一生一世……咕噜……咕噜……」

就在他快咽下二十三年来的最後一口气时，错乱的视线忽地跳在她的钓竿上，开始胀气的大脑意外地给了他一盏明灯。

极有可能是满腔的怒火支撑他最後一丝动力，他的手臂突然冒出河面之上，在她连惊讶的表情都来不及露时，就紧紧抓住那鱼钩。

姜太公钓鱼，愿者上钩——他的书虽读得不多，这句话，他还懂得！

他就当那蠢鱼，死也不放手！

双眼一翻，就此昏厥。

混蛋……混蛋……混蛋！

是谁找死，痛击他的头？

他被怒火冲醒，意识稍稍恢复的同时，头又遭一重击。他一张开眼，顿时眼冒金星，刺眼的光线差点戳瞎了他漂亮的一双眼睛。

活了这麽大，从没这麽虚弱没用过。强迫自己适应光线後，发现四周的景物正以老牛拖车的速度往後移。

他愣了下，再一细看，赫然惊觉自己正被拖行中，而且是头低脚高——双脚高高被缚於粗棍，而头垂在沙泥地上。

前方的背影娇小又细致，分明是之前那钓鱼的姑娘。

「搞什麽啊？你懂不懂救人……」嘴一张，噗噜噗噜，污秽的酸水不受控制地流出他的嘴角。

「混帐女人！我会被你玩死……唔……」恶心的秽水滑过他的脸颊，渗到他的眼里。就算是自己的，也备感恶心啊！那种腐臭的味道钻进他的鼻间，让他喉口蠢蠢欲动到难以抑止的地步。

「我跟你有仇是不是？有种的来单挑啊！你转过来……恶……」腹腔内波涛汹涌，他甚至等不及下一波的恶心，就见粗大的树干迎面而来。

「喂……等等……等等……」他瞪圆了眼，叫：「该死的女……」「咚」一声，他的头受到撞击，充满咒骂的神智不受控制飞了出去，而他的内心只残留一个念头——他火大了。

如果他活过来，他要……他要……

如果他活过来了，他要亲手掐死这个女人的父亲！

不打女人是他的修养所致，他不想在二十三岁这一年破例，所以他决定痛揍一顿这个女人的父亲！

让她那个臭父亲瞧瞧究竟教出了什麽女儿来？养不教，父之过，这句话他也读过的！

轻凉的味道斥鼻，让他心神缓了缓，浑身虽然微微刺痛著，但这点痛对他来说，只是九牛一毛……还是微不足道？管它的，能活下来才该是最重要的。

他掀了掀眼皮，首进眼帘的是入夜的旧木屋，晕黄的烛光闪烁，反射在四周跟正在照料他的老头身上——

「公子，您醒啦？咦咦，何以用这般歹毒的目光瞧著我？」那老人讶问。

「你……是谁？」西门永气若游丝地问。

「老夫乃村中大夫，你身受重伤，若不及时救治，只怕公子早奄奄一息，等候牛头马面来索人了。」

「你是大夫？这麽说……你不是她老爹了？」

「他？」

「我的救命恩人。」他鄙夷地答道。

「原来，公子是指宁姑娘埃」那老头略嫌轻蔑地答。

西门永闻言，烧得正旺的心火暂时搁下，眯眼注视这自称是大夫的老头儿。

「你……被她虐待过吗？」他问。

「啊？」

「还是，她对你见死不救过？」

「这……这倒没有。」那老人一脸迷惑。

「那就是她曾下毒想毒死你了？」

「公子，我跟宁姑娘没有任何的关系。」那老人澄清：「老夫乃李家村的人，家住前头的村落里，宁姑娘只是个外地人，平日也没有来往，公子何出此言？」

西门永哼了一声，没有正面的回覆。

「公子，你的伤势颇重，尤其你身中数刀，刀刀皆可见骨，一定得休养个把月上……还有你的头跟背到处都是严重擦伤……」

「擦伤？」

「依老夫所见，公子您的仇人与你必有不共戴天的血海之仇，在你昏迷之後，还很残忍地将你拖行数里之远呢。」

不说还不会想起，一说，胸腔内的一把火又烧了起来。西门永费力移动他的头，让整间破木屋一入他的视线范围内。

「总之，我会好就是了？」

「还好遇见了老夫，不然公子的小命可就……」

他不耐插嘴：「那女人呢？」就算不打女人，至少也要痛骂一番，他才痛快！

「女人？哦，您是说宁姑娘吗？老夫也没瞧见她……」迟疑了下，那老人忽地逼近西门永。

西门永被迫面对那张皱纹多多的老脸皮，正要脱口叫他滚远点；这老人却以说秘密的口吻压低声音说道：「公子，您若好些，就快些离去吧。我想宁姑娘她可能不怎麽欢迎你。」

「我可以感觉得出来。」西门永讥道。

「不不，我是说，她不单指讨厌公子，老夫想，她的遭遇让她这一辈子都不会再接近男人了吧。」

近乎腥臭的气体喷到西门永的脸上。一个堂堂的大夫怎麽连自己的恶臭都没有发现？还是，只有在说这些浑话时，这老头儿才会产生这种臭味？正当这麽想的西门永尚未接话，那老头儿以为他有兴趣，连忙道：

「宁姑娘她碍…身子已经不乾净了，几年前……」

「你闭嘴！」他没好气地说：「有时间在这里道人长短，不如你去抓个药方，治好你的口臭！」见那老头儿一脸胀红，心中更显厌恶。「我衣服口袋里有银子，你自个儿瞧瞧药方值多少，自己动手拿，拿了後就别再让我瞧见！」

他很清楚自己的脾气不甚稳定，有话直说更是他的缺点。

当年，他大哥怕他命中戾气过重，好勇斗狠，为他换掉「勇」字，可惜很多事是命中注定，他脾气就是与生俱来的，即使改为西门永，他仍然不认为一个「永」字，能改变他什麽命运；最多，就是「永远」是西门家的养子了。

不过，虽他是个暴性子、品德也没有多好，但也还懂得分是非，懂得什麽叫正气。

那老头儿难堪地走後，他试著要坐起，但苦涩的舌头让他阵阵的反胃，头有些晕眩，晕眩到让他以为刚走进来的姑娘是对双生子……或者三生子?

不能示弱！他想道，硬生生地扶住硬床，撑坐起来。

他的目光一直落在那名女子身上。这女子相貌清秀，差不多二十以下，一身朴素到破旧的衣物，连个头簪都没有，他瞪著她，一直瞪著她，忍住开口的冲动。他是个男人，不能欺凌女人，所以，他给她一个机会，只要她肯道歉，他照样会报答她的救命之恩。

等著等著，看见她盘腿坐下来，自顾自地吃起面来，他终於爆发了，破口骂：「该死的女人，你眼睛瞎了不成？看不见我吗？」

她呆了呆，慢慢将视线转向他。

「我的饭呢？」他没好气地叫：「你自顾自地吃，就算不喂我药，至少要让我吃饭吧？还是你以为我自己可以跳起来去煮饭？」

「我以为你不会饿。」她开口。

「是鬼才不会饿！」他虽伤重，但自认年轻强壮，复原能力很不错，照他预估，只要他肯，七天之内离开这里绝不是问题！

「这样碍...」

她的屁股紧紧连在地上，一点也没有要起身多煮碗面的迹象。西门永愤叫：「你再去煮碗面，你这碗先给我。」

她看著他半晌，才默默将吃了几口的面递给他。

即使没有什麽胃口，他也要强迫自己用食，於是，他抖著筷子，勉强塞进口面——

「噗，」他尽数吐了出来。「这是什麽东西？」

「我煮的面。」

「真的是你煮的？不是你从哪家的馊水桶里挖出来的？」他脱口。

「我煮的。」

「老天爷！世上怎麽会有不会做饭的女人？又怎麽会让我西门永遇上？」老天的捉弄差点让他的头发都要燃烧起来了。

他无力地靠向墙。再吃一口，保证他会马上晕过去，真的。

必须另外再找人给他做饭才行，否则他会活活饿死。

「救命恩人，烦你……」烦你到附近村落里去找个厨娘吧，他给钱总行了吧？正要这麽说，胀气的脑袋忽地闪过那老头儿的话，皱眉：「你这附近就一个村落？」

「这里只有一个李家村。」她面不改色地答，随即想到什麽，补上一句：「这儿算是入口处，时常有人经过这里。」

他嘴一张，对上她清澈没有情绪的黑眸，然後，他又想起那老头儿的话，闭上嘴，哼声道：

「真是见鬼了……」瞪著那碗面，默念「我要健康、我要健康、我要健康、我要吃、我必须吃！」，随即狼吞虎咽下半碗面。

她略带奇怪地：「你不是嫌难吃？」

「要你管！」

见她也当真不再管，往外走。

他急叫道：「你再帮我煮碗面，什麽料都不要加，就把面下在白水里就够了！我快饿死了！」

她没回头，愈走愈远，直到她的身影消失在他的眼瞳里，「咚」地一声，他软趴趴倒在硬床上。

「我就说……这碗面可以毒死一个人……」他有气无力地咕哝著，眼皮逐渐合上，嘴巴比石头还硬道：「我只是睡一下，不是晕过去……记得叫我起来吃面……我绝对不是晕过去，就算我口吐白沫，也只是睡到流口水而已……」

半个月後，南京城——

骏马停在城内西门家的後门，不等通报，他跃下马，快步走进府内，见到丫鬟，就迫切地喊道：「有什麽现成好吃的，就快端上来！热冷不忌！快点啊，还站在这里做什麽？纳凉吗？」

「永弟？」西门笑闻讯，匆匆出现，见他身体安然，大松口气道：「这些日子没你的消息，为兄还以为……」

「还以为我去闯阴曹地府了，是不？」西门永没有停下脚步，指著另一个丫鬟，命令道：「你！就你，快去烧水，不用烧得多旺，温水就可以了，我要洗澡！我一定要洗澡！」

「永弟？」西门笑跟著他进房，见他泄恨似的脱下一层层的衣物，忍不住道：「你身上并无异臭，不必如此匆忙。」

「没有？大哥，你说没有吗？」西门永用力地闻了闻自己精瘦的身体，叫道：「这叫没有？难道你没有闻到我身上那种……那种……气死我的味道？」

西门笑闻言，不以为意地笑叹：「你是要先洗澡的呢，还是先用饭？」他这个义弟脾气不佳是众所皆知，早就见怪不怪了。

「一块。」西门永答道，一等浴桶倒了水，也不等水满，便急性地跳进去，同时扔了一个盒子给西门笑。

「这是？」一打开来，西门笑闷不吭声半晌，才缓缓抬头往视他。「你果然去了。」

「大哥，你快去找名医瞧瞧，这奇山雪莲要如何用，才能发挥它该有的功效。」

西门笑合上盖子，不急著离去，反而拐来一张凳子坐下。

「你在博命，你知道吗？之前我就听说有名青年抢到了奇山雪莲，却不慎重伤落河，那长相、那身形，形容得与你无异，我派人四处寻你，你可知，我有多担心？」

「现下我不是好好的在这儿吗？」

「为兄并不是这个意思。」

西门永见奴仆端来美食，立刻囫囵吞枣，咕哝：「果然不是我有成见，那娘们儿真是在饭菜里掺馊水整我。」

「娘们儿？」西门笑被转移了心思。

「我遇上了个娘们儿，多亏……她救我。」

「救你？那真要感谢人家才是。」

「不必感谢啦！我临走前在她家留下一百两的银票，兼留了张纸条，写著若他日有难，可以来南京城找西门家。」

「留纸条？既是你的救命恩人，自当亲口道谢告辞才是。」西门笑提醒他做人之道。

「我怕我亲自跟她道谢的同时，会活活掐死她。大哥，把那碗汤给我，今儿个我不吃到撑死绝不甘心！」

「……永弟，你的头发一向又黑又美丽，是男子之中少见的细致……」

一口汤差点喷出来。他瞪著西门笑，道：「大哥，你对我的头发很有兴趣？」鸡皮一阵一阵掀起，让他浑身不对劲。

「不，我是说，你气到你的头发都竖起来了。」

「倘若是大哥，瞧你气是不气！这臭娘们每天给我吃的是馊水饭，我怕康复不了，只得每日忍气吞声地吃，每吃必昏……我是说，每吃必睡，我托她到村落里买点食物回来，她也不理。好吧，大丈夫能屈能伸，吃点馊食算得了什麽，我只怕她手艺太烂，将来嫁不出门而已。我浑身脏兮兮，托她让我冲个水，她也当没听见，这也好吧，我也不是没脏过，但她……但她……」

「她如何？」

「她自个儿浑身有异味，也不去洗澡！这女人……还算是女人吗？我诅咒她嫁不出去！」一想到那七天，他就抓狂。他几乎可以确定，在他的人生里，这七天将会是最不堪的回忆。

「永弟！」

西门永自知好像有点过分，但当时当景，他气到五腑六脏都快要自行爆破了，还有什麽话不能说出口的？

他扯不下脸皮，但仍缓了缓气，道：「反正我的诅咒何时灵验过了？说说而已啦。」

西门笑也知他为人，暗叹口气，道：「既是你的救命恩人，咱们也就不要多说什麽了。以後，你也别再冒险了。」

「这次只是意外，是我一时不小心，太过轻敌才会蒙难。只要恩弟的病没有好的一天，就算皇帝老爷的药我都敢抢！」

「永弟！」

西门永扬眉，对上兄长的目光，半是讽刺道：「这，不就是西门家义子存在的意义吗？」

西门笑离去後，西门永趴在桶缘上，尽情享受泡澡滋味，以弥补在救命恩人那儿所受的苦难。若不是她，他可能还不知道自己能这麽快康复呢。

他眉一挑，往门口瞧去。

「谁？」

约莫二十上下的青年走进来。

「西门义，你偷窥啊？」他没好气道。这西门义是西门家排行老三的义子，如果说，每个人一生中都有天敌的话，那他西门永肯定是西门义眼里的天敌；两人打小就不合，见了面不骂上两句，两人心里都不会痛快。

「呿，谁要偷看你！」

「那你在外头看啥？」

「我……」

「说话像女人一样结结巴巴，你丢不丢脸呀？」

「住口！我……我是随口问问，随口问问而已。」西门义强调：「大哥很欣赏你的头发吧？」

「有吗？」

「你的头发是如何保养的，可以告诉我吗？」

西门永愣了愣，然後不经意地答道：「我每天拿烂泥当枕头，你要不要试试？」

第二章

第二年——

这日，她坐在岸边石上钓鱼，凉风拂面，带点湿气，让人昏昏欲睡。

「咕噜……咕噜……死女人……你是瞎了狗眼吗？还是女人都跟瞎子没两样……咕噜咕噜……」

细微不清晰的咒骂让她觉得很耳熟。

「你是眼高於顶是不……把你的小眼睛移下来碍…咕噜咕噜……」

她皱眉，缓缓将视线往下移动，看见水面下有张「浮肿」的脸。

这张犹如浮尸般的脸庞，勾起她遥远的记忆，虽然有些模糊了，但她确定在某个时候，这张脸曾出现在此景之中。

忽地，那张脸瞪著她，直到快被淹死了，才叫道：「又是你……又是你……我真他妈的杀千刀！倒了八辈子的楣才会又遇上你……」

他果然认识她！

内心有股熟悉的惊慌，随即她强压下来，想要开口问他是谁时，猝不及防的，他从水面中冒出来，紧紧抓住她的钓钩。

她吓了一跳，连忙跳起，见他整个人倒向她，她急急避开，让他直挺挺俯倒在碎石之上。

「你……够带种……」他确信自己的头撞了个洞。「如果醒来後……我没有失去记忆……我一定要……要……」

等了又等，他没有接下去。她迟疑了会儿，上前探他鼻息。

「还活著碍...」

扯了扯钓竿，发现被他紧抓不放。微不可见的懊恼浮在细眉之间，她抿起唇，久久不语。

倏地张开眼——

「好久不见了，公子。」老人面带和气笑道。

西门永一愣，脱口：「你哪位？」

「公子，您忘了啊？去年老夫曾把你从鬼门关前救回来埃当时，你腹腰身受重伤，差点没命，这一回，你依例还是伤在同样的地方，伤上加伤，差点一命归阴，也亏得公子福大命大，终於留下一条命来。」

西门永闻言，终於想起这老头儿是谁。去年此时此刻，也在此地蒙老大夫相救，他勉强环视眼熟的屋子，气若游丝问：

「那女人呢？」

「……你是指宁姑娘？」

西门永有气无力地睨他一眼。

「你的口气还真是都没有变过埃」见那老头一头雾水，他也懒得多说话。不用这老大夫说话，他也能感觉到此次受的伤比以往的每一次都来得严重许多。

「我会活下来吧？」

「这是当然，亏得公子年轻力壮，若换了别人受这伤，如今只怕得办身後事了。只是，恐怕需要修养好几个月，才能下床行走。」

西门永倏然一惊，内心微些颤抖。「好……好几个月？」

「要下床嘛，至少得三个月以上，但为怕万一，如果公子能休养半年，那是最好也不过的了。」

他的头皮开始发麻了。就算他身体壮得像条牛，也不可能像上次只躺他个七八天就能快马奔回南京城吧。

「老大夫，快去备你家的牛车，多少钱我都付，我要躺在你家养病！」

「啊？」

「你是聋子不成？还是你嫌不方便？」

「不不，怎会呢？老夫虽只在李家村治病，可也懂得悬壶济世的道理。只是……公子，是不是这儿出了问题？」

西门永挑起一道剑眉，没有说话。

那老大夫以为彼此有同样的心声，便压低声音，道：「公子，你也不愿在这里待下去了吧？老夫了解、老夫了解……」

「你吃过她做的饭？」西门永轻问。

「这倒没有。」

「还是你曾经被她虐待过？」

「也没有。公子，去年你是不是问过老夫同样的话，怎麽这般耳熟？」

西门永罔若未闻，又问：「那就是你著过她的道？」

「不，老夫与她没啥关系，自去年救了公子之後，就再没见过她，直到今日她登门救助，老夫本著救人的心，跟著她过来瞧瞧。」

「是这样碍...」只能怪那女人人缘太差，人人见了她都没有好感。

「其实啊，老夫有悬壶救世之心，岂会排挤一名无辜女子……」

西门永打了个呵欠，知道人老碎嘴。如今他有求於人，这老头爱说什麽都随他，反正他一向左耳进右耳出，就当睡前故事听听。

「你记得，就算我睡著，你也得把我带回你家去埃」

「这是当然，想来公子得知宁姑娘的过去，也不会想多待一刻。」

西门永随口应了几声。

「听说，她被玷污过……」

原本要合上眼的西门水，缓缓张开漂亮的双眼。

「当年，她就跟公子一样，是被宁老大夫救上岸的，听说当时她浑身是血，宁大夫为她疗伤时，才发觉她已非完璧……」

「有多少人知道？」

「这……老夫也没数过。」

「那换个问法，在李家村里有多少人不知道？」

就算再迟钝的人也知道他的语气不甚对劲，那老大夫吓了一跳，连忙解释：「这事……老夫可没有乱传啊，要不，你找那宁姑娘来对质，瞧瞧老夫说得有没有错？」

「对质？」西门永闻言，一把火差点没窜出他的七窍，破口大骂：「你是猪啊！还是一只脚踏进了棺材，所以脑袋都被虫给啃光了是不是？这种事，你要我去对质？我无聊啊！还是你觉得我有病？对质？你是打哪来的混蛋啊！」

「公子觉得无聊，李家村的人可不觉得此事无聊！」老大夫理直气壮地说：「万一她融入李家村，将来瞒著夫家成亲生子，那可怎麽了得？她是很可怜，可李家村的人有权得知事实真相——」

不待他说完，西门永用尽全身气力，一脚踹出，虽不致将老大夫踹飞出屋，却也让老大夫跌坐在地。

「给我滚！你这个该死的蒙古大夫！让你这种人治我的病，简直是污了我的身体！我宁愿缺胳膊断条腿，也不要你这种脓包

臭大夫来救！」他肝火大发地吼道，吼得过力，不小心把残破的身体翻下床。

那老大夫正迟疑要不要本著「悬壶救世」的心理来扶他一把，西门永又吼：「还不给我滚，你这王八羔子！是不是要我动手？刀呢？菜刀呢？想不想看我怎麽宰一头老猪的？」见那老头狼狈跑走，连药袋都忘了拿，西门永喘息不已。浑身上下像火烧，如果此时此刻有冷溪在前，就算要爬过去他也甘愿。

他满脸热得通红，捂著痛到快昏迷的伤口，忽地听见有人走进屋，他以为他在喊，事实上他已气奄声丝：

「我叫你滚，你是听不懂吗？是不是真要我亲自示范杀猪的步骤？」

那人停在他面前，他内心恼火，勉为其难张开眼，瞧见模糊的身影是名女子。

「你……」对了，救他的人是个女人，他想起来了。

「李大夫呢？」

「回老家去抱鸭蛋了，叫你不用太想他。」

「李家村只有一个大夫。」

「谁说有病一定要找大夫？」

「你不是病，你是身受重伤。」

「那更好，过几天它自己会愈合……你拿什麽东西？」焦距有些对不准，只知她似乎端著什麽。

「你要吃吗？」

药吗？算她聪明，说不定把去年的药留下，反正都是刀伤，药都没差。

「当然要吃，如果你不介意喂我的话。」

要昏不昏的视线看见她蹲下来，勺了一汤匙，逼近他泛白的唇。

他毫不犹豫嘴一张，吞下那药汁——

恶！

就算他的rou体痛得像火烧，但他的胃还躲在身体里安然无恙埃

他的双颊鼓起，嘴要掀不掀的，最後唇成一直线，鼓起的颊面缓缓消褪下去。

「这是……？」

「这是我做的粥。」

「你……做的粥，还真是没有变过埃我累了，我需要休息，你不必管我。我有个习惯……一睡会打呼，还会流口水，如果你看见我口吐白沫，绝不是我昏了……」「咚」地一声，他倒向她的身子，期待她能及时接住他。

她眼明手快，立刻往後退。

他的头正好撞上泥地，发出一声极大的巨响。

鸡啼第一声，他已清醒过来，浑身像是被榨乾的破布，又腥又皱又无力。

如果有人告诉他，此时他一恍神，三魂七魄就会脱离残破的rou体，升天去也，他一点也不会意外，真的。

虚弱无神地瞪视著破旧的屋梁，瞪著瞪著，他的眼张大，赫然发现就在床的上头、也就是他躺的正上方，屋梁有些裂缝。那裂缝巨大到让他怀疑再一场大风雨，这栋破屋就会垮下来，然後活活压死他。

眼不见为净，他麻木地闭上眼，听见有人走进屋的声音。那脚步踩得很踏实，不像昨晚被他轰出门的老头儿，那就是这屋子的女主人喽?

他懒懒张开一只眼，还来不及瞧见那女人的长相——不知为何，虽承蒙她相救两次，一看见她也勉强能认得出，但要在脑中刻划出她的相貌，却是空白一片。忽地热气迎面而来，他只来得及瞧见一片白覆上自己的脸，随即痛叫一声：

「臭娘们，你要烫死我啊！」

「你醒了碍...」

「快拿起来，你是被蠢猪附身了，还是想害死我？」求人不如求已，伸手欲掀开热毛巾，赫然惊觉自己双手被紧缚於身侧。

他脱口：「你想对我做什麽？」

「我没要对你做什麽。」她答，慢吞吞地拿起热毛巾，正要再说话，他已怒火腾腾，抢白骂道：

「没要对我做什麽？那就是怕我对你做什麽了喽？」他用力嗤了一声：「大姑娘，也不瞧瞧你的长相.....」昨晚老大夫说的片段闪过脑中，让他还不够及时咬住舌头。

西门永暗恼自己的心直口快，偷瞄她一眼，瞧见她正默然注视自己。他心一虚，很没用地转移话题：

「今天天气真不错。」

「是吗？」她转头向外瞧去。

「是啊，我都看见光从屋顶上漏下来，敢问姑娘你是多久没有修葺屋顶了？」他自认很和气地问。

「五年以上了吧。」她答道。

「难道你睡觉时都没有发现你家屋梁出了问题？女人家不会修，就去找男人来蔼—」话顿时消失在他的咬舌之中。

他是头蠢猪！

西门义常说他有大脑，只是大脑不常来敲门，反而让心直口快成为他的本性。他向来嗤之以鼻，如今，他承认自己的确是没有听见大脑敲门的声音。

他再度偷瞄她一眼，发现她正在旧柜前翻找某样东西。她的侧面看起来挺清秀的，人又娇小，头发随意束起，发色有些粗黄，衣著很普通，不致於破破烂烂，但也看出是穿了好几年的旧衣。

依她的外貌来看，大概小他几岁吧？或者更小？

忽然，她转过脸，对上他的视线。

他暗惊，俊美的脸孔微红，呐呐道：「我有些热……」

「那是当然。你发烧了。」

「发烧？」

「从昨晚你就发起烧来，昏迷不醒。」

「是吗……」低头一看，终於发现束缚住自己双手的，是包得他紧密的旧被。「多谢姑娘照顾。」

「照顾不敢当。」她温声说：「你的伤，必须看大夫，可我请过李大夫，他说是你叫他滚的，他不肯再来。」

西门永一听见他的大名，火气就烧啊烧的！

「他敢再来，就不会完整地走回去！」顿了顿，见她没有答话，以为她吓著，只得努力憋火，压抑道：「姑娘，在下乃一介粗人，说起话来是心直口快了点，你可别介意。」

她微微一笑，道：「我不介意，可我也不想拖著你走出这山口找城里的大大。」

「我自己可以来！」他挣扎想爬起，腹部一阵阵的抽痛，痛得他额冒冷汗。

她没有靠近，仍站在柜前。

「公子若不嫌弃，我乾爹是大夫，他虽已仙逝，但医书尚在，後院也有他留下的药草，我可以试试看。」

他闻言大喜：「你学过皮毛？」

她摇摇头，坦白说：「只看过几回而已。」

「……敢问姑娘你乾爹何时仙逝？」

「四年多前吧。」

「他死前采的药草……可以保留这麽久吗？」若是平日的他，必会大骂她是想害死人吧。

「我也不清楚。」

「那……若是姑娘拖著在下到最近的城镇，需要几日？」

她迟疑了下，答：「应该也要好几日吧，我没走过。」

难道她被姓宁的大夫救起後，就再也没有离开过这里？这个想法滑过他心底，同时想起去年此时他逃离这里到最近的城镇也要三天，何况是个女人家拖著他而行——

双肩一软，他认了。

「姑娘，请放手一试吧。」他沮丧道。

她点点头，往门外走去时，忽然他叫住她——

「姑娘，在下西门永。」

她回头，微笑点头，没有要自报姓名的打算。

他又喊：「若是不慎医死在下，请记得，在下叫西门永，墓碑上莫要提错，是永远的永，而非勇而无谋的勇。」

说到最後，原本意气风发的声音已化为等死的沮丧，她一听，想要笑出声，却忽然想到什麽，唇角便又垂下了。

他天性好动，一年之中，至少有一半以上的时间是夜宿野地，所以，在户外看星星，他常做，但在屋内看星星，这……真是头一遭埃

他瞪著铜铃大眼，透过屋顶那条大缝，望著天上的星星。

「我说碍…姑娘你到底在晚饭里掺了什麽药，为什麽我睡不著？」自他有意识之後，她不知打哪儿来搬来帘子，隔在两人之中，他睡在床上，她则躺在地上。

虽说他素来粗心，也知她在选择睡在屋内或屋外上一定考虑很久，最後想他四肢无法动弹，才选屋内。

若她的遭遇属实，那她还愿意救他这麽一个大男人，他真是上辈子走狗屎运，回家後要记得拜佛谢祖宗神了。

「姑娘？」他也不管人家睡了没，直喊著。

「……我没下药。」隔著帘子，终於有声音响起。

「没有？那为何我睡不著呢？」

「我不知道。」

「这倒是，你又不是我肚里的虫子。照理说，我对你的煮食已然麻痹，应该不会恶心得睡不著了碍…」

「……」

「姑娘？」他又叫。

「公子有何事？」

「你家没有人教你煮过饭吗？」

「没有。」

「喔喔，那跟我一样嘛，也没人教我煮过，不过我烤只鸡都比你煮的好吃多了，你到底有没有感觉啊？」

「能吃就好。」

不会吧？她这家伙真的以为她的东西能吃，而不是做戏给他看？每天照三餐的送饭来，他四肢不能动，她勉为其难地喂他，喂完之後，她自个儿便到屋外吃，他初时以为她像乡野故事里的恶媳妇偷吃好料的，气愤地叫她进屋要吃她那碗，不料吃一口，他当场欲哭无泪。

所幸，习惯是世上最令人感激的事。吃了十几天，他绝对相信他的味觉已与她同化，入腹而不昏不吐，以後他遇见任何馊食都能面不改色了。

「姑娘，你还没睡吧？」

「……我睡著了。」

他恍若未闻，继续说道：「在下有一事相求，可否烦你找个大水桶来，装满水，然後丢我进桶？要不，你不嫌麻烦也可以拖我到河边，我已经受不了！」

「不方便。」

这麽断然的拒绝，让他俊美的脸皮抽动一下，他忍气吞声地说：「既然姑娘嫌麻烦，那……可否请你自个儿去清洗一下？一个姑娘家要常常净身才好。」

「这就不用你管了。」她平淡地说。

啪一声，脸皮上的青筋断了。一股火气涌上大脑，他气血逆流，喊道：

「臭娘们！你知不知道为什麽我要叫你臭娘们？那是因为你很臭，你懂不懂？你以为我爱管你闲事是不是？我是受害者！你知不知道每天被迫闻你身上的臭味，我有多痛苦？」

「等你走了，我自然会清洗。」

他骂了一声极难听的脏话，怒道：「等我走了，我还管你洗不洗？你臭死都没人管！」如果他四肢能动弹，早一路奔离此地，还由得她耍威风？

短促的呼吸逐渐平复下来，他一向是气一阵的，气过就忘了。其实，她也不算是耍威风，每日三餐喂他，还用药治他……好歹也是救了他两回的恩人，他不是没有感激之心，只是，每回见她凡事太过淡然，他就一肚子火。

「喂？」他喊。

没有回应。

她睡著了才怪！

「姑娘？」

还是没有任何答覆。帘子厚实地挡在彼此之间，他虽看不见她的睡姿，但他还有耳朵，很清楚她每日晚上都没有睡著。

「姑娘，我睡不著，你陪我说说话，好不？」

等了一会儿，彼端就像没有人在似的，一点声响也没有。

「啪」地一声，他的青筋又断了一根。这一次，他及时咬住牙，不让任何脏话逸出口——他不笨，很清楚她是为了自己口出恶言而拒绝再说话。

他暂时搁下火气——他绝不是孬，也不是怕没人跟他说话，只是，好男不与女斗，这点道理他还明白而且深刻奉行著，真的！

心里建设完之後，他用力挤出微笑，很轻松说道：

「今晚的月色真美碍...」然後转头对著那帘子很和气、很无辜地问道：「姑娘，明天的菜色是什麽呢？」

二十三天後——

手指毫不费力地动了动，慢慢使力举起，挪向受重创的腹部，他咬住牙，忍住倒抽口气的冲动，鼻间喷出热呼呼的气体。

有些喘，但较之当初，真的复原许多。

他微微侧著头，数著墙上的刻痕，确定自己来此已近一个月左右。一个月了啊，他能在这麽短的时间内康复真是奇迹。

额间轻微在冒汗，他算了算时间，这时候她还不会回来——天知道她去干什麽了。於是，他开始运气，试图坐起来。

腹部一阵抽紧，他唇色发白，两眼花花，仍执意撑起精瘦的身躯，直到完全坐起时，已不知过了多久。

他一头散发披肩，发丝油腻腻的，那股异味连他闻了都受不了。

他东张西望，单脚勾来不远处的一张椅子，然後双手顶著椅背，慢慢地站起来。

「要命！」他低咒一声。任谁此刻进来，不用刀，直接推他一把就能致死。

他试著小心翼翼绕著椅子走，即使汗如雨下、双眼昏花，腹部绞痛到几欲昏死，他也当自己没有感觉，咬著牙练走。

不知走了多久，忽然觉得室内充满晕黄的光线，一抬头，才知道已经黄昏了。他连忙松手，咚的一声，仰倒在床。

那女人应该快回来了吧?

今晚有没有鱼吃呢？真的不是有心要贬低她，二次蒙她救命，她皆在钓鱼，可他来了快一个月，只有一回他吃到鱼肉。

他昏沉沉地闭了闭眼——他以为他只是眨下眼，不料当他再张开眼时，黑夜已经降临。

腹中饥饿不已，他皱眉，环顾室内，轻叫：

「姑娘？」

过了一会儿——

「女人，你在不在？」

又片刻——

「……臭娘们？」

相处近一个月，也知她入夜不出门。他脱口骂了句极难听的脏话，再度吃力地爬起来。

这儿虽然靠近李家村，但人烟罕至，没见人来过。他扶著墙气喘吁吁走到她的旧柜前，取了样东西，然後撑到门口。

外头仅有月光照射，他眯起眼，看了下四周，最後目光落在唯一的羊肠小径上。

深吸口气，他喃喃：「臭女人，该死的最好你没事……」接下来，他只能用强悍的意志力控制他虚弱的rou体了。

他咬牙跨出第一步，用他自认最快的速度走向那条当日她救他回来的路子上。

第三章

「混帐家伙，放开她！」

怒吼声惊动林中的鸟兽，也让站在岸边的青年受惊地退了好几步。循声看去，看见一名男子倚在树旁，披头散发、青面撩牙，眼若铜铃，仿佛随时会扑上来咬他似的。

他连忙挥手解释：「我没碰宁姑娘啊，我没碰……」

西门永一愣，注意到那女人始终与那文弱青年保持一小段距离。他横眉竖眼怒道：「你没碰，却快把她逼进河里！你还不过来，想跳河啊？」

她看了他一眼，好似在评估谁比较强，最後她选择慢吞吞走向他。

「宁姑娘……」那青年想靠近，西门永立刻喊道：「你敢再近一步试看看，看看是你走得快，还是我的刀快？」匕首在月光下闪闪发亮。

那青年连忙再退几步，澄清道：「我不是要冒犯宁姑娘，只是想跟她说几句话……你……啊，难道你就是爹提过那快死的人？」

「你爹是谁？」他可不记得自己在这个小小的地方有认识过谁。

「我爹是大夫，当日来看过你的病情埃」原来青面撩牙是虚弱到脸色泛青，是他多想了。这青年暗松口气，笑道：「之前我跟宁姑娘提过，若是她肯，我驾牛车过来，将公子送到我家中好好静养……」

西门永挑起眉，没有再费力转头看离他身後不知多远的她，问道：「你肯了吗？」

「嗯。」

他的眉头立时成打结状。一股怒火不明不白地又在他体内飞窜起来，他很不爽地瞪著那愈靠愈近的青年，沉声说：「你不要再接近了，再近一步就不要怪我手下无情！」

「碍…我……我是李大夫之子啊，公子，我瞧你虚弱得很，好歹我也会把把脉，先瞧瞧你的病状再……」

「你再近一步，我就出手了！」西门永嗤声道：「我这个人啊，最讨厌的就是大夫了，你那个混蛋老爹被我踹走了，怎麽？你也想要尝尝被踹的滋味吗？」

那青年有些不知手措，吞吞吐吐：「可是……男女受授不亲，你待在这里，对宁姑娘总是不好……」

「要你多管闲事！老子就算在这里待一辈子，也轮不著你这小子说话！还不给我滚！再走进一步，我就让你身首异处。」

那青年犹豫地看看他，试图想越过他高瘦的身躯，瞧上她一眼，才不自觉走前一步，眼角忽地瞄见他拿著飞刀的手动了。

白光一闪，他惊叫一声，吓得转身就跑。

西门永见他在林中消失了身影，才头也不回缓缓道：「麻烦姑娘把刀拾起。」那小子再留一下，再多看一眼，就知道他根本连掷刀的力气也没有。

那把小小的匕首正落在他的脚边，差点刺中他可怜的脚丫子。

「这是我的。」

「是啊，是你的。」他还知道她的身上也藏了一把小匕首。「反正再走个十来步，就到河边了，如果你不介意，可否扶我上前泡个澡呢？」

「你伤口裂开了。」

他显得有些迟钝，缓缓往下一看，黑色的衫子虽看不出有任何的血迹，但胸腹之间早已濡湿一片。

她皱眉。「你出门做什麽？」

西门永瞪著她，暗暗深吸口气。「我是来救你的，女人。」

「救我？」她的眼闪过一丝迷惑，然後实在很不想泼他凉水，说道：「你只是一个重伤的人。」

「混蛋！就算我伤重，见人有难，岂能不救？你废话少说！一句话，扶不扶？」

「你再泡水，会延迟康复的日子。」

西门永瞪她，眼中喷出熊熊火焰，明白她不是担心自己的伤势，而是他若晚一日康复，就必须晚一天走。

可恶，他头昏眼花，只能靠著树干喘息。混帐家伙，当初伤他之人，怎麽不顺便把他鼻子一块割了，好过他现在每天都闻到自己身上的异臭。

老天，下场大雨都好啊！

他的身躯以怪异的姿势慢慢滑下，犹如在树皮上滑动的雨珠，嘴里不忘说道：「好吧，我救了你，你起码要报恩，等我的伤口一愈合，你得扶我来河边。还有……麻烦你拖我回去，记得，不准再拖著我的脚，我可不想撞到连我自己是谁都忘了。」

她勉为其难应了声。

「对了……」他要昏不昏，喃喃问道：「你钓到鱼了没？」

她奇怪地看他一眼，点头。「钓到了。」

「那好……不准你自己吃，等我醒来後，再下厨……」

「嗯。」

「还有……」

她有些惊叹他的意志能强过rou体，人都要昏了，还能唠叨至此。

「既然都这麽靠近河了，我求你就去洗个澡好吗？」

她默默地以衣袖压住他不肯翻起的白眼，当作什麽都没有听见。

水声哗啦啦的，一直不停。等了半炷香，她终於忍不住问：「好了吗？」

「还没还没。」巨石後传来很愉悦的叫声。

他真是个大男人吗？连洗个澡也婆婆妈妈的。

脚下踩的绳索逐渐滑向河里，她原要抓紧，但临时手中一顿，任著绳索滑过掌心。

「姑娘！」很冷静的声音响起：「你还在吗？河水要冲走我了。」

她赶紧拉回绳，免得他虚弱到一路飘浮出海，当了浮尸再冲回来。

这人真怪啊，看似脾气暴躁，但只要他理智还没有被赶走时，说话有礼又客气，就像是好人家的少爷。

「姑娘？」

对了，他似乎不喜独处，或者，该说，当他被迫无法走动时，他很聒噪。

「女人！」

「嗯？」她应了声，知道他耳力很好，即使声如蚊子，他也能听得一清二楚。

「你在打瞌睡？」

「没有。」

「你觉得那姓李的小子如何？」他随口问，没听见石後有反应，他好心地补充：「我瞧他似乎对你挺有意的。」嗯，郎有情，妹有意，皆大欢喜，以後他也不必再遇见她了……很好很好，好到他的心头有点火大。

难道真如西门义所说，其实他是无时无刻不飙火的？明明，现在他心里是很快活啊！

「……有意？他对你有意？」

「你耳朵生疮了还是成仙了？混蛋！我是说他喜欢你！」这混蛋准是生来气爆他的。「你眼睛瞎了，我可没瞎，他那种眼神就算快死的老头子都认得出来，我会瞧不出来吗……」咦，等等，他是怎麽瞧出来的？

男欢女爱的事，他一向迟钝。活了二十三年，从来没有跟女人接触过，不，应该说，在他一堆粗人的朋友里完全没有女人的影子，他虽顶著西门二少的名在外头闯荡，却连个红颜知己都不曾有过。

他微讶一声，想起眼前这脏女人算是从小到大唯一相处最久的埃

真是……令人感到悲伤。

「你胡扯！」

巨石後惊慌的声音让他回神，正要开口辩驳，听她又说：「他是来载你去李家村的，跟我无关，你乱说！」

「有人喜欢你是件好事啊！」他莫名其妙叫道：「你要想想，人家可不嫌你臭、也不嫌你丑，正是患难见真情……是这样用吗……喂喂，姑娘，女人！我要被冲走了！」见自己又要顺著水漂浮，连忙抱住大石喘气後，只手吃力解开腰间的绳子。

真他妈的王八女人，他就知道不娶老婆的想法是正确的。女人心不只复杂，还很麻烦。他小心翼翼护住自己的伤口，迟缓爬上岸，绕过巨石，见她正背对著自己，不知在想些什麽。

天，这异臭！如果他够狠心，他会直接把她丢进水里好好洗个澡。

「喂……」他气喘吁吁。

她连忙转身，一见他靠得如此近，吓得跌坐在地。

「你……你……」视线仓皇地瞥开，没有脸红，而是惊慌失措。

西门永见状，将到口的脏话硬生生咽了下去，很客气地说：「我的衣服……」迎面丢来他的衣物，他根本无力去接，只得慢慢滑坐在地，抓起衣物随便套上。「如果你是男人，我直接揍了你了事，你到底是想救我，还是想杀我？」

她闻言，先是不解，後知後觉地才发现系著他的绳子早滑入河中。

「算啦。」他没好气地说：「反正我也上来了。我知道女人笨也不是一天两天的事了。」

「要回去了吗？」

「再等会儿，等我喘口气。」

她抬头瞧天色还早，便与他保持距离坐下。

「喂！」

她不情愿地看他一眼。沐浴过後的他，脸色仍然苍白，像是缺血过多，但至少比之前乾净许多，一头又亮又黑的长发披散在身後，真像是……女人埃

「不要让我读出你的眼睛在说什麽！混帐，刚才你没有看清楚我的胸吗？比你的平多了，好吗！」

她胀红脸，拳头紧握，整个小小的身躯像是随时要弹跳起来。

西门永见状，知道自己又说错话……混蛋，女人都有胸前那两团肉啊，她那表情像是他做错什麽事的，他咬牙忍忍忍，最後用力耙了耙头发，对著天空大叫一声，随即双肩一颓，主动示好，道：「其实，我是个养子。」他试图博得同情。

没有回音。

「喂，娘们，你听见了没？」

「……我是个孤儿。」

西门永闻言，一脸挫败，随即又振作起来，说道：「我七岁被领养，身分虽是养子，事实上，也不过是为了要照顾西门家唯一的血脉，这跟卖身其实也差不了多少。」

她慢慢看了他一眼，低声说：

「我七岁被卖进大户人家的府里当丫鬟。」

他的脸皮抽动，瞪著她，没好气道：「你一定要跟我比惨，是不是？」

那语气充满忿怒，像极小孩在抱怨，让她不知不觉唇畔勾起。

西门永见状，冲动地掀了掀唇，想要告诉她，她笑起来不也挺好的吗？成天板个死人脸，多丑。话到唇边，却本能地住嘴。

他沉默一会儿，才垂下视线，说道：

「若我记得没错，去年我临走之时，留下百两银票，你怎麽不好利用，买栋大屋，请几个奴婢服侍？还是你不肯用，要退还给我？」

「这是我应得的，为什麽要退还？大屋跟奴婢，对我来说并没有什麽意义。」她顿了下，续说：「我没用，是备不时之需。」

「不时之需？」西门永愣了下，抬眼又捕捉到那一闪而逝的浅笑。

她的视线对上他的，终於露出他首次见到的好奇，即使是只有一点点，仍让他内心起了陌生的感受。

「你从没有遇过不时之需吗？」

「有钱就花，没钱就啃馒头，谁知道明天我还在不在？」他很豪气地说：「与其想著未来，不如先想今天怎麽过。」

她用力点头。「也对。你连续两次差点死於非命，的确不必太顾虑将来的事。」

她的话听似很无意，却像根针戳进他的心头。直觉地，一肚子的火气又要冲口而出，但一瞄到她很无辜的神色，他……忍忍忍忍，杀千刀的他在忍什麽啊？

他以掌心撑著石面缓缓站起，她立刻搬来门板——之前就是如此拖他过来的。

他一等她靠近，无视门板床，猿臂一勾，勾住她的纤肩。

「你做什麽？」她大叫，著急地手脚并用要推开他，却发现他将全部的重量放在她身上，让她根本……动弹不得。

「我没要对你不规矩，拜托，你打中我的伤口……混蛋，你还打！再打啊，最好打得我喷血，再在你家养它个一年半载的

伤，就不要离开好了！」

她瞪著他，眼睛瞪得好大，在近距离之下，他能清楚地看见她黑瞳内愤恨的光彩。

「我不会让你再养伤，我直接将你打死，埋在这里了事。」她咬牙切齿道。

西门永内心一震，注视著她的双眼良久，才缓缓道：「也许你真在考虑杀了我，但在杀人之前，你会犹豫，一犹豫就什麽都完了，你以为你藏著刀就有用吗？」口气一改，骂道：「我对你根本没有兴趣好吗？」

「那就放开我！」

「我不想当废物，任人拖来拉去的！女人！你就不能扶著我走回去吗？我不嫌弃你，你反倒嫌弃我来了！王八蛋，我真想让你易地而处看看，闻闻你身上的味道……亏那个什麽脓包大夫的儿子也会喜欢你，天底下是没有女人了吗？」

「他没有喜欢我！」

「随便啦，我没跟女人相处过……事实上，我压根没打算跟女人相处，你是个例外，我实在不想把你当女人看待。」

「那最好也不过了。」

她的牙齿还在磨，真怕她就这样磨掉了她长得还不错的牙。西门永没好气道：「在我眼里，我根本不把你当女人看，好不好？有女人在，我缚手缚脚的……你啊，硬梆梆的，就像是哥儿们吧。」

她的小脸闪过讶异。「我……像男的？」

他见她竟有几分期待，遂点头：「一点点啦。我是很讨厌女人的，最好连肢体也不要碰触，那我可乐了……喂，你那什麽眼神？我像是那个叫什麽董的断袖人吗？」

「我认识你不久，自然不知道。」

他想活活掐死她！连说个话都不懂得修饰一下吗？

「你一定要我说实话，是不？女人都是麻烦，我活了二十多岁，都没碰过女人，你笑啊！」

都没有碰过女人啊，她很讶异地看著他，没有笑。

西门永不得已，只好吐露：「女人……很恶心，小心眼、碎嘴，又爱惹麻烦，一碰就碎，我一看见就头痛。这就是我还没成亲的原因，不妨顺便告诉你，这辈子我都打定主意不成亲。」

她呆呆看著他。「每个人都要成亲的。」这男人在小时一定有过一段很惨的回忆，而且是被女人伤害的吧。

「那就是你认识的人还不够多。」他哼声：「我这辈子啊，发过誓不成亲的！」

「真惨……」

他没听见她的同情，说道：「喂，你到底要不要扶我回去？」

「你……真的把我当哥儿们？」

「废话！要我把你当女人，我又不是眼睛瞎了……我不是有心要伤害你，咳咳。我是说，若真当你是女人，我是连一句话也懒得说的。」

她目不转睛地看著他。男人的身上总是有股味道，他刚沐浴过，浑身有些湿气，淡淡的男人气味本来还飘散在她的鼻间，忽地，那股味道不见了，就在他说完话後。

其实，他……也像个君子，至少没对她毛手毛脚的。

她咽下内心最後一丝的恐惧，小心翼翼地扶著他往回家的方向走，靴中的小刀仍在她伸手可触之地。她确保可以在他勒住她的情况下，自由取刀。

「你……常受伤，是常跟人打架吗？」她有些不自在地主动询问。

「也还好吧。」他有问必答：「去年，我是为我的小弟抢药；今年，我也是去抢药——」

「用抢的？难道不能用买的吗？」

「你说，跟皇宫内院的人可以谈买卖吗？」

「你……你上皇宫？」她惊奇道：「你是指，在书里说的那种皇宫内院，还有大内高手满天飞的那个？」

他的脚步一顿，不著痕迹地瞄著她的侧面。她的侧面流露出一股稚气，仿佛对他所说的世界很好奇。

「就是那种皇宫内院。」他的口气微微柔软：「不过我功夫没好到擅自闯进那要命的禁地。是有道人献药给皇帝老爷，听说那药可以治百病，我就去抢——」

「你对你小弟真好埃」

「你是我的救命恩人，将来若有难来找我，我的命都是你的。」

两抹背影拉得长长的，一高一低，歪歪斜斜地走出林中——

「那倒也不必。我长住这里又有什麽灾难呢？」她淡笑道。

「你真要住一辈子啊？」

「嗯，我希望终其一生都能过闲云野鹤的日子。」

他默然，隔了好久，才充满快意地说：

「那若是将来我又伤重来此，你可不要当作没看见埃」

「没人会把这种事一直挂在嘴皮上的。」

「是这样吗？那将来你若有空就来西门府坐坐吧，我一定招待你。」

「嗯。」

她随口应了声，他听出她根本不放在心中，换言之，她根本想在此终老一生了。

为什麽呢？一个年岁远不及他的小姑娘，宁愿在这种鸟不生蛋的地方过一辈子……就因为曾经被欺负过吗？

「你何时要走？」

「当然得等伤好之後……顺便修你的屋顶，免得将来我养伤又得冒著风吹雨淋。」

她心中感激，过了会儿，才轻声道：「我姓宁，单名一个愿字。」

他皱著眉头，默念了好几遍，才道：「有点难念……」饶舌了点，不像他一个永字好写又好念。

「难念也无所谓，反正没人会叫的。」

他垂目，默默感受内心少有的情绪，然後故作爽快地说道：「我想之前你根本没费心记我的名字。我叫西门永，小时候认为很好写又不费力，长大了呢，就觉得很麻烦。每回遇见有人偷袭我，我就必须在他喊出那个『永』字前出招……那时就真希望我叫西门永远，至少多喊个字，让我多点准备。」

她闻言，在脑中演练了一会儿他所说的场景，「噗」地一声忍不住笑出来。

笑颜多好看碍…西门永想道，很明白这句话绝不能说出口。

「还有啊，我家住南京城，有机会捎个信给我，报个平安，哥儿们。」

「嗯。」

她的回覆清清淡淡的。

好好的一个姑娘……

突然间，他有一股冲动，很想手刃那个曾经伤害她身体的混帐家伙！

一个月後——

「回来了！回来了！」奴仆一见眼熟的身影，立刻奔进西门府内，大喊：「二少回来啦！是直的进来，不是横的抬回来啊！四肢无缺，头还在颈子上，地上也有影子，没死啊！」

「谁是用抬回来的？谁又死了？」西门永用力往他後脑勺打过去，那仆役一路飞出，正好让走出来的西门笑迎面接祝

「永弟！」

「又是大哥来迎接我吗？也对，在家中坐镇的也只有大哥了。」西门永咧嘴笑道，从怀里掏出长盒。「快去请大夫来看看，这药要如何食用？」

西门笑不接，目露严厉，沉声道：「这些日子你去哪了？」

「当然是去求药了。」他理所当然的说道。

「是求还是抢？前些日子有人传话，说在离京师外没有几哩的路上，献给皇帝老爷的珍药被人抢去，你又多日未归，我怀疑是你……你到底是怎麽想的？」

「大哥，我——」

「他根本没有脑子，怎麽又懂得想呢？」西门家另一个义子徐缓走来，阴沉地说：「只要不是笨蛋，都懂得耍点诡计去骗去拿去偷都好，就有人蠢到用命去抢，累得咱们成天都得考虑该不该布个灵堂，立个衣冠冢。」

「义弟！」西门笑微斥。

「我说得可没错。大哥，这些日子来你不是担足了心吗？还听说那抢药之人生死未卜，你生怕他躺在哪个不知名的地方没人救，动尽所有人脉找他，现在可好，人不是安安全全回来了吗？」

西门永素知西门义对他有「强烈庞大」的敌意，也不理会他，只道：

「大哥，我没事。」西门永稍微解释：「我是受了点伤，不打紧的。让人给救了，还挺巧的，跟上回救我的是同一人。」

西门笑面露讶异，道：「同一个？你可有好好谢谢人家？」

他心情很高兴，笑道：「我为她修屋顶，顺便把屋内该修的全修了，临走还偷偷留下点银票。」这一回，他可是正大光明跟她打招呼才走的，他也算是个好人哪。

「对了，我立刻吩咐下头给你煮碗面，顺便泡个澡。」

「煮面泡澡？」

西门笑提醒道：「上回你不是提到你的救命恩人有些怪癖，让你浑身发臭又吃不惯那儿的东西？」

西门永「呀」了声，点点头：「的确是这样……」

「大哥对二哥的话真是一字不忘埃」西门义在旁神色闪烁地说道：「可惜恩弟说，请二哥过去他那儿聊聊。」

「那无所谓，永弟你先回房换件衣服，我让阿碧煮两碗面送到恩弟房里。正好你可以陪著他一块用。」

随便在南京城里抓一个人，都可以得知西门家的府邸坐落何处，顺便告知西门家的十八代历史。

他的养子身分在南京城里也不是秘密，人人都知道西门家只有唯一的血脉叫西门恩，而其他姓西门的，全是养子。

换了黑衣金边的袍子走进守福院，西门恩的丫鬟阿碧在门口向他福了福身。

敲门前，他观察著阿碧老半天，才突然道：「你长得真是眉清目秀。」

「谢谢二少夸奖。」阿碧毫无表情地。

「眉清目秀也不是件好事。」

「……谢谢二爷提醒。」

「你生得清秀又卖身在西门府里，也算是你的好运吧。」

「阿碧一向很感激。」

「倘若有一天，府里哪个爷儿……就比方你的恩少爷吧，他对你伸出魔掌，你会有何反应？」

「……阿碧一向不做空谈。」

「打个比方，又没要你当真，真是。」要斥退她的同时，又及时叫住：「你们女人对贞操很在意吗？」

「是。」她面不改色答道。

「有多在意？就像是饿了三天肚子那样痛苦吗？」

「不，那是一件比死还要痛苦的事。」

「你们女人用死来比喻这种事，太严重了吧？」

「是二少太不当回事了。」

是这样吗？他脑中闪过她巴不得把对方撕成碎片咬牙切齿的模样，心头又起当日那种极为陌生到令人他害怕的情绪，忽地，门内传来——

「二哥在外头吗？」

「我在。」他答道，推门而入，而後细心合上门。

门内，密不透风。床幔半放，隐约露出瘦弱的身影，那身影挣扎著要坐起，西门永立刻上前扶他坐好，顺便端来桌上的细面。

「我可以自己来。」床内的少年捧过碗，温笑：「这点力气我还有。」

「我知道。」西门永端来自己的猪脚面，尝了口，并不觉得有何好吃。是他的味觉被她同化了，还是西门家的厨子手艺退了一百步？

「我听见方才永哥在外头跟阿碧说话。从小到大，这恐怕是你头一遭正眼看阿碧。」顿了下，又道：「我可以知道阿碧让你联想到谁了吗？」

西门永迟疑了会，轻声道：

「也不是联想，我只是忽然感慨，人的命运完全不同。」

「跟你的救命恩人有关？先前笑大哥来坐一会儿，提到两次救你的人，都是同一人，这麽巧合的缘分让我好吃惊。」

「是很巧。她……叫宁愿，有点饶舌是不？念久了就习惯了。她就这麽巧钓上我两回。多亏她，我才能保住命。」

「永二哥？」

「嗯？」

「你喜欢宁姑娘吗？」

西门永大笑三声：「怎会？我把她当男人看，不然我打从心底就起鸡皮疙瘩，连一天都没法待下去。」

「是吗？」少年也不多追究，只道：「你以後别再为我求药了，至少，不要拿命去求。」

「这事你就不用管了……」

「怎能不管？永二哥，倘若你为我而出事，你要我内疚到死吗？」

「你内疚什麽？我既是西门家的义子，为弟求药是理所当然，难道要我当个无心人，置之不理吗？」

「是为弟求药，还是为还恩情而求药？」少年气息断断续续的，有些激动：「永二哥，你一向是直心眼的人，我怎会看不出你在想什麽？你我有缘做兄弟，这不就够了吗？这十多年来，你跟兄弟不亲，因为你从不当自己是西门家的人，你只当自己是个欠债人，你知我看在眼里有多难受吗？」

西门永一向知道他想得多，却没想过他能轻而易举看透自己内心最深处的想法。他镇定地微笑，道：「我对你一向有兄弟之情，这是事实；我欠西门家一份恩情，这也是事实。我求药，是为还情，也是为了保有我恩弟的命，既然无论如何我都必须去求药，那又何必去追究细因呢？」

少年深深吸口气，道：「永二哥，我桌上有地图，烦你拿过来。」

西门永依言拿过眼熟的地图交给他。

少年放轻声量，说道：「你还记不记得，这是当年我年幼无知，哭闹要出门，结果病重而回，你心怜我，便连夜画了南京城的地图给我？」

「原来是我画的碍...」西门永恍然大悟。

「你脾气一向火爆，对谁都不客气，唯有对我，一向克制自己。」

西门永轻笑：「我若对你发一阵脾气，只怕你会吓得病发，何况我视你为亲弟，又怎会对你大发脾气呢？」

少年微微一笑：「永二哥，你为我上天下地求药，哪怕把命赔了都甘愿，因为你心中并无留恋之人，若是死了，欠的情也当是还清了。」

西门永默然无语。

少年又道：「你对我，很是看重，说起话来一向也很温柔，而现在，我确信你心中多了一个可以让你温柔的人，以後你不会再有死了也无所谓的想法了。」

「啊？」

「方才你在提你的救命恩人时，你的脸上充满温柔跟怜惜。」

西门永内心一震，喃喃道：「你这小子让我浑身发毛了。」他对那女人会有温柔？让他吐了先吧。

在少年瘦小的脸上笑意更深，道：「永二哥，你让那姑娘知道你多少事？」

「什麽事都……都不知道……就算她都知道，也是因为……因为她的话太少了，我太无聊了。恩弟，你好好休息吧，等大夫来了，看看药方如何配，说不得明儿个你就活蹦乱跳了。」

「宁愿、宁愿，宁是姓，单一个愿字。永二哥，这是她自己取的吗？是不是她有什麽愿望想要成真呢？」

西门永闻言，脑中轰轰作响。当日听她自报姓名，并没有想到这麽多……是啊，这名字该是她自取，她舍弃了过去的名字，就如同他舍弃了过去的阿勇——愿、愿、愿！她想要的愿望无非是——

「永二哥。」少年小心翼翼地：「你知道你现在的表情透露什麽吗？」

「什麽？」

「你心怜、心痛，又气忿。是心怜谁、心痛谁，又气忿谁呢？」

他的脑海赫然跳出半个月前还在相处的哥儿们，不由得心绪大乱。

「我……我……」他勉强克制自己，端起空碗，压抑道：「我收拾碗，先走一步……」

不待回应，他冲出房门，跑了几步，又倒回来，瞪著阿碧。

「你说，我现在是什麽表情？」

阿碧面不改色：「二爷一副凶神恶煞……」

「呿，我就说嘛……」他安心了。

「又狼狈，好像心事被揭露的样子。」

「什麽心事！混帐，你眼睛长到脚底板了吗？」脑中忽而想起当日她那惊惧的表情。

接著，他又想起自己一向大而化之，有话直说、有屁直放，管他人做何感想？敏感的思绪只用在恩弟跟……她的身上。

见到她一笑，他反而松口气，说话还得挑三捡四，甚至见她很单纯地相信他，就觉得她让他又气又恼又……王八蛋地想要砍了那个玷污她的男人！

不会吧？不会吧！

他在那里过得很痛苦耶！她……她又不洗澡，煮的饭又难吃，对他也没什麽好脸色……他没那麽贱到去喜欢这种女人吧？

「阿碧。」他慢慢地抬起头，直勾勾地望著她。「现在，我又是什麽表情？」

「很後悔、很不甘情愿，又极力掩饰的样子。」

「该死的丫头，你形容这麽详细干嘛？信不信我让你滚回老家去！」

「奴婢是由老爷签下的，一辈子为西门家的奴仆，二少没法辞了我。」

西门永瞪著她，见她毫不害怕地回视自己，脱口：「恩弟让你养大了胆子，她却没有人保护……啊啊啊，我到底在说什麽啊？干什麽扯她啊！」

刚走进守福院的西门笑眼一眨，忽觉有人快如风地从身边跑过去。

「永弟？他怎麽了？」没见过他如此失控过。

西门义连头也懒得回，凉凉说道：「他可能自爆了吧。」

「自爆？」

「自己爆炸，简称自爆，大哥。」

「啊啊啊蔼—」

远方传来好凄厉的叫声，好惨好惨，惨到未来的七十五天内，南京城百姓茶馀饭後最新的话题全绕在西门府打转。

比方，西门家中所有的义兄弟从来没有同时出现过，是因为西门府里手足自相残杀——才会夜夜传出那种惨绝人寰、垂死前的悲鸣！

第四章

第三年——

一连好几天，都钓不到鱼，在附近换了好几个地点，仍然一无所获。偶尔，她心里会觉奇怪，但并没有刻意去钻究原因，反正她钓鱼只是打发时间，有没有鱼吃，那倒在其次。

鱼钩缓缓沉入河面，她的唇忍不住扬起，想起去年此时她钓起了一个人。

「今年应该不会了吧。」她搬了家，而他的长相也不像是霉到每年都需要人救。

想起西门永，她内心一阵想笑。

她从不知在世上还有这一类的人存在。明明曾受过良好的教养，平常说话也客客气气的，但脾气一爆起来，就像她看过的爆竹一样，自个儿炸束炸去的，却不会动手炸到其他人。

等了半天，没见鱼上钩，她将钓竿放在石头上，往後仰倒在如茵的草地上。

西门永大概是她这辈子见过的最後一个人吧?

她搬到深山处，连个猎户都没见著，更别谈其他人迹。她知道自己对这样的生活并不排斥，只是……有时候会有一点点的怀念西门永连气都不必换的咒骂。

他是个很纯情的人呢，她还记得当她听到他还完璧无瑕时，心里有多惊奇。

纵是大户人家的养子、纵是他心中有结，但毕竟承受了西门家的教养、习惯跟一般大少爷所该拥有的一切，他理所当然该成为一个用金钱堆砌出来的大少爷，至少，也该有八分像才是埃

她合上眼帘，想起他没把自己当女子看待，也想著他唠唠叨叨又理直气壮的样子，愈来愈想笑。

也许，正因为他是她最後见著的一个人，所以那些日子的相处格外地惦记在心中吧。

如果，她是个男子，或者，他是个姑娘，两人的性别相同，那有多好埃

「喀」地一声，树枝突地断裂，让原本有些昏昏欲睡的意识倏地惊醒。她立刻弹坐起来，掌心已抚到腰间匕首。

她的视线首先落在不远处的一双黑靴上，心头暗惊，没有想到在这种入云高山上竟还有人会来……目光渐移，来人穿著一身宽袖黑衣，衣边绣著金线，腰细似女，再往上看去，一头又黑又漂亮的长发束在脑後，配上俊秀乾净的白面——有点眼熟，但她不确定自己曾看过此人。

是男的？还是女的？

是男的！他有喉结！

那年轻男子冲动地上前两步，她立刻抽出匕首。

「宁愿！」

「你认识我？」她有些恐慌，匕首握得更紧。

俊秀的相貌先是一愣，随即化为如鬼的狰狞，他咆哮道：「该死的女人，你是瞎了你的眼睛是不？还是你的脑袋瓜被这些山啊水的给弄到提早老死，连我都记不得了？」他一阵呕。

好耳熟的咒骂、好眼熟的狰狞埃她不是没有见过面露丑恶之人，但她的记忆里只有一个人，一气起来，像团火焰自己燃烧。他没注意过，每当他燃烧时，她好想笑又忍不住偷偷瞧著他变化万千的臭脸。

一思及拥有那臭脸的主人，她瞪大眼，不可思议地脱口：「你是西门永？」

「算你还有点脑。」他没好气道，飙到她面前，一直「很凶狠」地瞪著她呆掉的小脸。

「你……」那目光真是太太狠毒了，好像都不必眨眼似的，瞪著她的脸上都快要烧出两个窟窿来了。内心强压些微惧意，问：「你怎会找到这里？」

他用力哼了一声，很勉强地收回火焰般的视线，状似随意拿起钓竿，坐在她的身边，见她移著臀离他远些，他又瞪著她呆呆的脸半晌，才硬生生转回钓线上。

「还算有点进展，起码见了我把匕首收起。」他喃喃，说给自己听，同时不停深呼吸著。

「什麽？」

「我说啊，你这种钓法，就算钓到了鱼，你也不知道。」他随口，却语带玄机。

「不知道就不知道。反正我不见得一定要吃鱼。」她傻傻答道。脑袋还有些乱轰轰的，前一刻她还在回忆，现在却像在作梦，还是，她真在岸边睡著了？

她的梦里怎会有他？他在她内心里的分量没这麽重吧？

他没抬头，又有些委屈地说：「你这像姜太公钓鱼，愿者上钩。鱼儿心甘情愿上了钩，你不理不睬，要它怎麽办？不吃它、不养它，你要它活活死在岸上？」

「那就放生埃」她又不是没放过。

他立刻瞪向她。「你敢！」

宁愿虽一头雾水，却也知道他绝不是来此专跟她讨论鱼经的。

「你到底是怎麽到这儿的？」

他又哼一声，视线转回河面，仿佛钓鱼成了他目前最要紧的事。他暗暗深吸口气，漫不经心道：

「我来探望你。」

「探望我？」南京城离此有好多天的行程吧？他这麽闲？

「是，我来看你，却发现你的屋子烧了。我上李家村询问，没个人知道你的下落，我也没发现任何的尸骸，想来你一定还活著，於是，我便沿著河岸往山上寻来。」

她闻言，充满惊异。「你寻了多久？」

「半个多月吧，我想。」

她一时哑口。他的答案只带给她愈来愈多的迷惑，最後，她只得道：「你找我做什麽？」他看起来像只完好无缺的虾子，随时可以跳来跳去，不需有人从河里捞他救命，她对他还能有什麽用处？

「怎麽？我闲来无事、闲得发慌，所以来吃吃你煮的饭、帮你补补屋顶都不行吗？」他有点恼了。

「不，当然可以，不过我屋顶没坏——」立刻遭来两粒火辣辣的白眼。她怕自己的薄脸皮真被他烧出两个窟窿来，笨拙地解释：「我只是没有想过会再见到你。」

「我也没有想过。」他闭上眼，状似很随意而且祥和。

空气中凉凉的风吹过，彼此静默了一会儿，她偷瞄到他的头顶似乎开始冒出烟来，还来不及眨眼确认，就听他对著她怒咆：

「你一个好好的姑娘家，又不是要成仙，住在这种鸟不生蛋的地方做什麽？每天看山看云看自己吗？你的房子不小心烧了，怎麽不来找我？」

「找你？」

「混蛋！你的表情在说从头到尾你根本不将我放在心上！我临走之时，不是说他日你若遇难，可以来找我吗？还是你这个没大脑的女人把我画的地图喂狗了？」

「我还留著，只是，我不以为那是灾难。我本来就一直在考虑往山上搬来埃」她不以为然他的小题大作。

他闻言更气，丢了钓竿，摔不及防地抓住她的手腕。

她骇然，直觉要挣脱，却发现他力大无穷。心头起了一丝的恐慌，抬眸对上他的眼。

他的眼瞪若铜铃，黑色的瞳孔里烧著熊熊怒火，不由得让她意识到他是一个连处在垂死边缘都要发飙才过瘾的男人。

她咽了咽口水，脑中闪过去年相处的片段——

他火气旺，但他不伤人。

他不伤人……她默念。

不伤人、不逾矩、不把她当女人看，这不正是去年她所感觉到的一切？她压抑著，让内心的一角悄悄地放松再放松。

「你……」气息还是有些抖，她稳了稳，才问：「你到底在气什麽？气我吗？」

「气你？我怎敢？我是气我这个王八蛋！就我这个王八蛋，胡思乱想好几个月，终於下定决心，结果呢？你自个儿躲在山里头，再来你是不是要自己先挖个坟，成天躺在里头等死？宁愿，你才十几岁，不是八十几岁的老浑球啊！」

「我早过双十了。」她轻笑出声：「我很喜欢这种生活，况且，我也习惯了这种生活。」

「你还没到过这种生活的岁数。跟我下山，我让你瞧瞧你这个年纪该过的生活。」

「我不要。」

西门永听她说得斩钉截铁，连丝考虑都不给，他嘴一掀，几乎又要破口大骂起来，但一见她双眸认真地望向自己，他狠狠地咬住唇口。

她笑道：「我真的觉得这样的日子很好。你不必为我担心，真的。」

她的笑颜很与世无争，尤其配上此地风水，他会以为她离成仙之路不远了，只是，他的左胸下隐隐作痛。

不是为出自己，而是为她。

倘若她真云淡风清，看破世事，他不会如此心痛。

「你几乎骗过了我。」见她一脸茫然，他说：「你也骗了你自己。」

「我不明白。」

「对一个女人而言，是不是完璧之身，真的很重要吗？」

他的声音很轻，一出口就随风而散了；她连动也没有动，笑颜依旧。

山林无语了好久，她才轻叹：「你真直言。」

去年李大夫当是茶馀饭後的话题说给他听时，她正在门外听个一字不漏，他为她赶跑李大夫，说没有感动是假的，只是从来没有想过他会当面问她，毫不修饰的。

他不作声。

她微微一笑，指了指自己的脑袋。

「如果有一天，有个人告诉我，他可以取走我脑中一部分的记忆，必须拿三十年的生命来交换，我愿意，很愿意很愿意。」她看著他十分认真的脸孔，又笑：「你不懂，对不对？」

他是不懂，不懂一个女人的清白跟记忆有什麼关系，他蠢他笨，这就是平常把大脑置之不理的下常

可他虽不懂，却读出了一件事——她的语气仿若平常、笑颜如旧，但是，在他左胸下的心又隐隐作疼起来。

他来此的真正目的，若在此时此刻告诉她，她会从此拒他於千里之外吧？就如同去年她极端排斥有男人喜欢她的事实。也许她搬入高山的真正原因，并非火烧家，而是远离那姓李的小子以及任何的男人。

「天快黑了，你还是趁早下山吧。」她说。

「我……我……」混蛋！他二十年多年来都没有储存一些机智备用吗？他气恼自己，见她摆明一脸送客相，心头更火。「我留下来过夜！」

她一怔，又笑：「不成不成。男女有别，去年是你伤重，救人为重，何况，这种深山里哪来的屋子，我也不会盖。」

「那你住哪儿？」总不可能扑通一声，下海住龙宫吧？

「住山洞里。」

「山洞！」他叫：「你住山洞？接下来你是不是要穿树皮？」

「还不至於。」她觉得有些好笑：「我有好些衣物没烧掉，够穿了。」

「混蛋！我偏要待下，一天你不下山，我就一天待著。睡在林子里，我也不在乎！」

她皱眉。「你这是何苦啊？」

「这点苦算得了什麽？你喜欢提前过六十岁的生活，我就陪你，反正提早嘛。」他耸耸肩。

「你……你干嘛陪我？你还有很多事要做，不是吗？你不是说，还要为你弟弟求药？」

「咦，我连这个也跟你提过了吗？」见她点头，他还是耸肩。「那就怪我弟弟命不好，谁教我有你这个……嗯……生死换帖的哥儿们呢。」

「生死换帖？！」她不记得埃何况，她是女子，他是男人，彼此怎麽会有生死之交？这人是疯了不成？

西门永盘腿坐起，很认真地看著她。

「我说过，你救了我，我的命就是你的了。你到哪儿，我就到哪儿。」

「你……疯子！」就不信他这种活蹦乱跳的性子能在无味的山中待多久？

「我不是疯子，我只是一个死脑筋的蠢蛋。」他什麽都不懂，只知道用最原始的方法去纠缠一个人，至死方休。

瞄到她微怒，他很无赖地笑道：「你若不让我赖住在此，大不了我就下山吧。下山之後，我也无事可做，就再去为我小弟求药……听说这一回又有道人送长生不老药给皇帝老爷，经上次被夺药後，这一次皇帝老爷指派高手护送……可惜，不知道我若不幸，有没有人会为我上香碍…」眼角偷偷再瞄她。

她的表情除了恼怒，还有些许担忧跟阻止之意……啊啊，他可不可以幻想一下，其实她对他并非那麽绝情，有那麽一点点不舍他涉险的感情呢？

「随便你！」她抢过鱼竿，胡乱收拾後起身走人。

「随便我……」他偷偷地笑了，笑得很开心。「那就是随我留下了……」

两个多月後——

「瞧什麽瞧？没瞧过女人吗？还是没见过女人驾马车？」甫进南京城内，就见并行的马车里有人在窥视著自己。

「啊，好粗的声音碍…」那男人一脸可惜。

「怎样？老子……老娘就是粗声粗气，碍著你的眼吗？」也不顾大脚被看见，凌空踹了对方车轴一脚，然後狠狠瞪著那张惊恐的脸孔。「再看一眼，我就揍人！」

狠话还没指完，对方马上吩咐车夫加快速度驶离这个疯婆子。

「疯婆子？敢叫我疯婆子！」「她」面目狰狞，咬牙切齿，鼻翼喷著气，像是随时要咬人的山豹。

身後的车幔掀起一角，半张未沾胭脂的圆脸探出，沿著纤颈往下，是老旧的素衫，身上并无任何饰物。

「你举起马鞭做什麽？要在大街上赶路吗？」圆脸的主人问道，仿佛没有看见飞喷的怒火。

「……没……我手臂痒，举举而已。」那高头大马的「女子」咬牙道。

「这就是你说的南京城吗？」她东张西望，圆眸流露出难以掩饰的好奇。

「是，这已经是南京城了，我可以换下这臭衣服了吧？」

「我的衣服很臭吗？」

「……混蛋，你明知道我的意思。这里是南京城，不是京师！走在路上，谁知道会不会突然有个人跳出来认亲？」

「你觉得当女人很丢脸吧？」宁愿瞧著西门永一身的女装，不得不说，连她这个没见过多少世面的女人，都觉得他很适合扮女装的——在外貌上。至於骨子里则是货真价实的男儿郎。当然，如果他的身材能稍微缩小点会更好。

马车缓缓在街道上行进著，眼角瞥到四周的百姓像潮水，一波一波的，让人眼花撩乱、晕头转向。

原来，这就是她从小耳闻的繁华南京城埃

「我没说当女人很丢脸，你少扭曲我的意思。」西门永顿了一下，咕哝：「你要不是女人，那我才烦恼咧。」

她没注意他的意味深长，只道：「就算你不觉得丢脸，但还是很麻烦吧，方才不正是一例，就算你不去主动招惹人，人家也

会来欺你。」

「我不会任人一而再、再而三地欺我。」

「那是因为你不曾被欺负过，不知道力气悬殊的可怕跟绝望……」她低喃。

「人人都说我力大无穷，但那是指现在的我，可不包括孩童时的我。你若肯，我可以教你几招。」

她正要接话，忽然发现他的高头大马真的很引人侧目——连男子都不避嫌地在看他。出於本能的，她立刻放下车幔，抚住跳得有些狂乱的心口。

她果然还是会紧张啊！

只是，摸不清楚自己紧张，是因为太久没跟人接触了，还是怕男人身上的那股臭味。如果要她选择，她宁愿继续过著不问世事的隐居生活，用她的一生一世。

偏偏——脑中浮现一张赖皮的脸孔，她内心有些气恼。

这人不止脾气极坏，又爱耍赖皮脸，在山上的那段日子，她真是……被纠缠到好想磨刀杀人。

「喂喂，你怎麽啦？」

「没什麽——」正要答话，忽然听见有个陌生阴沉的男声在插嘴：「等等！」

她原以为是马车旁的路人在说话，不干他们的事，後来又觉声量过大，仿佛那说话的人跟著马车在走。

「义爷，怎麽啦？咱们不是要为二少订棺木吗？都已经打点好了，奴才连风水师都找妥，就等出城寻福地……」

「闭嘴！」那阴沉的声音沉默了一会儿，又道：「这位……高头大马的姑娘，咱们是不是在哪里见过？」

「没有。」西门永的声音压得极低，不像平常一有男子搭讪，立刻饱以老拳。

「连声音都好像听过碍…」这一次那阴险的声音带著十足的挑衅。「高头大马姑娘，真的不是我要怀疑，你这发色的光泽与柔顺真像是在下一名不成材的兄弟呢。」

兄弟？隔著车幔，她一怔。莫非那人就是西门永曾提过的义兄弟？

「不知你这混球在说什麽鬼话，滚开！」

「才两个多月不见，敢情你不仅失忆又变成姑娘家啦？」那声音开始咬牙切齿，低声骂道：「你存心丢西门家的脸是不是？没事去男扮女装，要是让人传出去，有多难听！你知不知道？」

「你不说，谁会知道？」

「哈，大庭广众之下，谁会认不出来？你以为你貌美如女吗？还是觉得你的头发美得像女人，就开始学起女人的装扮来？堂堂一名男子穿著娘儿们的衣服，我真怀疑你存心要败坏西门家的名声！」

左一句西门家、右一句西门家，西门永不耐烦地要加快马车速度，西门义立刻拉住马匹，斥道：「笑大哥还在找你呢！你知不知道你突然消失两个月，在世上一点声息也没有，他还以为你又跑去哪儿夺药，死在无人之处呢！你先回家一趟……不，不能先回家，你这种装扮回去，他会跪在西门家的祖宗牌位前自我了断的。」

「我又不是西门家的亲生儿，他自我了断做什麽？」西门永没好气道：「我先回茶肆，晚点再回去见大哥。」

西门义正诧异他这麽好说话，忽见有人往此处走来，他脸色一整，难看透顶，压低声音道：「咱们西门家的死对头来了，你不准出声！若让他发现你男扮女装，西门家几十口全都找棵树上吊算了。」

语方落，她在车内又听见一名陌生男人的声音响起，而且靠著马车极近。

「西门兄，好巧埃」

这声音十分的和气，仍让她感到威胁。她紧紧压住布幔，不让它有被打开的危机。

「是很巧啊，小小南京城，连出来逛个街都会遇见你们兄弟俩。」西门义假笑道。

「是啊，对了……这位高头大马的姑娘好生眼熟啊，眼熟到在下都快要喊出她的闺名来了呢。」

「眼熟？你当然眼熟啊！她是我的远方表妹，长得神似是理所当然！」西门义面不改色地解释。

「原来是西门兄的远方表妹碍…」

「你这什麽眼神？怀疑我？」

「不不不。」这一回，是小少年轻快的声音：「西门哥哥，你仔细看，我四哥的眼神是说，通常表哥跟表妹之间，会发生很多动人的故事。倘若你跟这位有点姿色，但不知道为什麽我老觉得无法亲近的表妹成亲，拜托，一定要请我。我想喝杯喜酒，沾沾喜气……咦咦，西门哥哥，你脸色好像不佳，是不是我点得太明白，你害躁了？人家害躁是脸红，你害躁脸却黑了一半，这真是奇景呢。」

「元巧，别闹了。」

「我可没闹。西门哥哥，车里头还有个姊姊，也是你的表妹喽？一夫二妻，这是不是太贪心了点啊？」

那少年的声音像兴致勃勃，随时会掀开布幔瞧清她的长相似的。宁愿浑身微颤，死抓著幔角不放手。

「里头是女人？」西门义错愕，直觉看向西门永：「你带了个女人回来？」

西门永翻翻白眼，连头也没抬的。他一辈子没法跟西门义一样为西门家投进商场的主要原因，就是他极为痛恨拐弯抹角的说话方式，他喜欢用拳头见真章，又快又不必用脑，所以，当他听见车内传来细细的抽气声时，「轰」地一声，原本压抑的火气终於狂奔出他所能忍耐的范围之外。

「你们要闲话家常闪边去！」

「哇，好沉的声音，比我还像男人呢。」少年惊奇道。

「小心，元巧！」

宁愿以为他耐不住性子要动手打那叫元巧的少年，正在考虑要不要出去阻止，忽然间，车箱剧烈摇晃，她连忙抓稳，马车随即像箭一样弹射出去。

人群惊呼四起，显然他纵容马车在大街上狂奔。

这……这简直跟恶霸没有两样嘛，还是，西门永在这里根本与小霸王无异？

不知过了多久，马车突地煞住，震得她往车头飞去。

她原以为会一路飞出去，就此一命呜呼，不料才一眨眼就挤上温暖的……躯壳上？

「喂，你没事吧？」

乾净的声音从头顶传来，随即一丝男人清爽的体味充斥鼻间。她吓了一跳，连忙只手撑地往後退开。

「你……」她怕什麽？没什麽好怕的。他是西门永，并非其他陌生的男子。她不怕他，一点也不怕，只是，方才太过突然，让她直觉避开而已。

她不停地说服自己，然後抬起头，看见他瞪著自己在发呆。

她讶异脱口：「你的脸好红哪。」

「是……是吗？」西门永回过神，瞧她一眼，立刻心虚地撇开视线。

「你火气还真大，都气到连耳根子都红透了。」

气？天知道前一刻他到底在气什麽！他遇事一向骂骂就忘，不似西门义，一个小仇能记上好几年。他脸热，是因为……因为先前他好像抱到一个很软很软的身子。

原来，女人的身子这麽地柔软啊，好像他一使力，她就会被折断似的。她怎麽这麽娇小？

他吞了吞口水，觉得浑身好像有些发烫，连带著吞咽也很困难。

她见他闷不吭声，只好抱著小包袱跳下马车，说道：「好啦，你也别气了。是你自个儿答应要扮女装的，其实，只要你不说话，还真的挺像女人的呢。」

「混蛋！谁喜欢像娘儿们啊！」他暴跳如雷。

她微微浅笑，道：「是啊，生为男儿身才好呢。」抬眼一看，终於发现马车停在一座园林前。她用力眨了眨眼，确定真是一座园林，再往大门上的匾额一瞧，念道：「『永福居』？你不是说要先回茶肆吗？怎麽回家了？」他家里的义子们都是男的吧？

西门永闻言，知她十五岁之前卖身为奴，十五岁之後与世隔绝，自然不明白社会的流动变迁。

他柔声解释——宜到今日此时此刻，才知道原来自己竟也有温柔的一面。

「这里半年前叫『西门茶肆』，下山前我不是跟你提过，我跟大哥约法三章，他愿以三年的时间辅助我经营这间茶肆，三年後若有足够的金钱跟他买下这茶肆，以後这里就属於我的了。所以，我要求换个茶肆名并不为过吧？」

「哦，原来如此。」

「你瞧，对面那儿是不是也有一座园林？那是西门义死对头开的。这几年很风行这玩意儿，很多商人买下大宅装修当茶肆。老实说，我也搞不懂喝杯茶讲这麽多情趣干嘛，不过既能赚钱，又何乐而不为呢？」

她看他一眼，讶异像他这麽粗线条的性子，竟然会汲汲於金钱。

他仿佛明白她的想法，咕哝道：「以前我两袖清风，没钱喝西北风也无所谓，现在可不一样……我得存老婆本了。」

原来是要存老婆本啊，她点头同意。

他以为她没听见，又说：「我先带你进去歇息。晚点，我让阿碧来陪你，你放心，阿碧是西门家的丫鬟……」

「你要去哪儿？不是说好，你也待在茶肆里的吗？」

他知她心里害怕，连忙道：「我没要抛下你。等阿碧过来後，我才会回西门家一趟，见见我那个小弟。我叫阿碧来陪你，是陪你睡几天，也方便守著你沐裕等你熟悉了环境，她就回去。」他顿了下，像开玩笑似的加上一句：「难不成你要我跟你同睡一床吗？」

「不要胡扯！」光想像，圆脸就一阵发白。

「随口说说而已，你气什麽。都是哥儿们嘛，你以为我真把你当女孩家看待吗？」西门永故意不以为然地说道，瞧见她脸色缓和下来，才接著道：「对了，你不是叫我阿永吗？」

「嗯，我都是这样叫你的埃」

「我都叫你『喂』，要不『女人』……我是说，咳咳，既然是哥儿们，我该怎麽唤你呢？小愿？愿儿？愿愿？小宁愿？咳咳。」

真的不是她错眼哩，她用力眨了好几回眼，注意到他每叫一次，他的脸就更为火红。他的肤色是晒不黑的那一种，所以每回他一火起来，满脸白里透红，煞是好看——当然，前提下是他不要把面容扭曲到狰狞的地步的话。

只是，他在火什麽？叫她的名字也会生气？

她一头雾水，仍答：「那就叫我小宁吧。」

「小宁？」他呛到，随即吼道：「我又不是在喊哪儿跑来的小弟！」他已经够粗枝大叶了，没想到她比他还少根筋！

「你不是说，你家里的兄弟对你都很生疏，你也没啥感情，反而是我，像亲人、像哥儿们吗？何况，以前我听长工之间都这样叫著埃」她很无辜地说。

「……」有口难言。他双肩一颓，认了。

等她走进永福居之後，西门永一脸又怨又恨地，默默用力撞著门柱，恼怒地骂道：

「混帐家伙！你连点小事都搞不定，还娶什麽老婆？一辈子就这样偷偷摸摸地喜欢她？你有没有种啊？哥儿们？我会想抱一个哥儿们吗？混蛋！」难道，从小到大他的观念都错了？

他根本不是对女人感到麻烦而排斥，而是，从头到尾他根本就是一个很纯情的家伙？

不会吧！

第五章

「小姐！」她害怕她叫道，恐慌地看著飘浮在门外的美丽脸孔。「拜托，救我！小姐！我好痛、好痛喔！」

当门毫不留情被关上时，她像个孩子般痛哭失声，她才十五岁，还不想死埃

四周黑漆漆的，耳畔一直有啃咬的声音，她好怕啊，身边的大怪魔一直在吃她，从脚底开始吃起，一口一口撕下她的肉，立到吞下她的头——

内心极度的恐惧与皮肉的疼痛让只是孩子的她一直哭、一直哭。

「我带你出去，好吗？」

突然有人在屋内说话了。她吓了一跳，连忙抬起头，瞧见隐约有个人站在面前。怎麽会有人呢？她的梦应该在她凄厉的哭喊声中结束，她的头、她的身子全部被吃了……对了，她想起来了，她在作梦。

她的梦里怎会出现这个陌生人？

「我带你出去。」那人又重复一次，随即地感觉到自己被他抱起，鼻间有股好熟悉的气味，像是男人的，却不令她反感。

「你要救我吗？」她孩子气地问。

那人应了一声，抱著她走向门口。她听见怪魔追来的声音，内心才泛起惧意，就见抱她的那人微侧身躯，一拳击出，怪魔撞墙的声音立刻响彻在黑暗的屋内。

她瞪圆了眼，惊愕他的力大无穷。她试著努力看清这人的脸庞，但实在太黑了埃

那人停下，将巨大的门缓缓推了一个缝。

「好亮！」刺得地闭上眼。

「跟我出来，好吗？」

她微微张开眼，觑见门外伸进一只手。不知何时，抱著她的英雄已走到门外，就等著她出去。

「我帮你把门打开了，你不是一直想要出来吗？」

「我……我好怕……」

「怕什麽？」。

「我……」她慢慢垂下视线，瞧不见自己的下半身，然後轻声说道：「已经跟别人不一样了……」

「啪」地一声，不知道是不是树枝打到窗柱的声音，让她猛地张开眼。

轻微的呼吸声在枕边响起，她直觉侧身望去，瞧见阿碧。

是西门永叫来陪她的阿碧。

她，只是作梦而已……她缓缓吐气。

「这梦，我常作，不打紧的……」不是天天作这个梦，但，她对这个梦不陌生，也很清楚这是证明自己没有摆脱过去的最佳暗示。

「只是，这一次梦多了奇怪的延续……」竟然傻到梦见有人来救她。八成是下了山，一切变动让她不安，才在潜意识里期盼有人来救她吧?

她唇畔泛起苦笑，没有料到自己还是这麽地傻气埃

「宁小姐，还没睡吗？」睡眼惺忪的阿碧小声地问。

「对不起，吵醒你了。我要睡了。」

阿碧微微一笑，合眼沉沉睡去。

圆圆的眼珠转了一圈，也不知道为什麽就是再也睡不著了。

她发呆地注视窗外晃动到有些猖狂的树影，在山上每夜都能见到这种景象，那时她并无所感，只觉得一天又结束了，而现在她觉得有一点点的……寂寞。

黑漆抹乌的树影在窗纸上跳动，她不知看了多久，忽地有个人形的树影在走路，慢慢地走到窗中央，然後停下。

她目瞪口呆，隔了好一会儿，才抚上受惊的胸口。

这张床就在窗的旁边，她睡内侧，若有人开窗，一伸手就会碰到她。

外头是谁?

西门永不是说，这内院属於永福居私人的范围，外人不能踏进一步，而他就睡在前头，一旦有人走进，他第一个就会知晓吗?

啊，对了，晚饭时，他说他回去西门家一趟，接下来就没再见到他了，难怪她老觉得好像少掉了什麽。

她的心在狂跳，见那黑色的人影停在窗的中央动也不动，好像、好像隔著窗瞪视著她。

她拉紧胸前的衣襟，正想唤醒阿碧时，突然见到一阵风吹起这人影的头发。

那长发飘逸飞扬，发尾在夜色中勾勒出美丽的弧度，让她受惊的脑袋突然蹦出一个事後连自己都觉得很突兀的想法。

这男人的长发，真美。

接著，隔著窗纸，一团黑色的人形，开始在她心中有了清楚的模样。

清秀俊逸的脸孔，剑眉大眼，唇有些厚，鼻子高，肤色白，而且一身镶著金边的黑衣，从外表上看来，就像是不知世事，哪儿有麻烦就往哪儿闯去的贵族少爷。

她迟疑了下，小声地叫：「阿永？」

窗外，没有声响。一会儿，她才听得有人轻声说道：「你还没睡碍...」

果然是他！

她吁了口气，将方才所受的惊吓全吐了出来後，连忙开窗。

他就站在外头，美发飞扬，一如她所想像的。

「你吓死我了。」她低叫。

「我不说过，我就睡在前头的屋子里，谁要进来都得经过我，你以为我会没用到随便就让人给打晕吗？」

他的口气不甚好，显然她的不信赖，让他有点不爽快。

她早已见怪不怪，如果有哪天，他能保持一整天的好心情，她还以为是谁冒充的呢。

「三更半夜的，你站在窗前做啥？」

「我……我散步，不行吗？」他理直气壮得……很心虚。

散步？挡在窗前，一动也不动，像是随时会破窗而入，这叫散步？

「我甫回南京城，激动得睡不著觉，总行了吧？」

「嘘嘘，阿碧还在睡呢。你也别找藉口了，我知道你来这儿是做什麽的。」

西门永闻言，吓了大跳，吞吞吐吐：「你知道我来这儿做啥？」白颊生晕，有著被看穿心事的狼狈。

当然是来看阿碧的啊！

她还不笨，之前看阿碧与西门永喁喁私语，实在不像是她当丫鬟时该有的样子。

至少，当她还是丫鬟时，见了主子起码距离三步远，视线得垂下说话。阿碧与西门永之间并非如此，而是更……亲密点、放肆点，给她一种错觉，这两人的地位是平等的，是犹如亲密关系的男女。

茶肆里的小茶博士也悄悄告诉她：阿碧迟早是西门家的女主人。

就算她对男女间的情事一知半解，她也能体会西门永爱慕的心理埃

「我真怕你要害起躁来，不知道会不会把整间屋子都给拆了呢。」她笑。不知道是不是身子一直缩在窗前的关系，心口有点酸痛。

「什麽？」他茫然。

「这麽晚了，你还是早点去睡吧。改明儿个一早，我让阿碧跟你说。」

让阿碧跟他说？她有话直接告诉他不就成了，要阿碧那丫头转述什麽？正要这麽说时，忽见她圆眼下有著淡淡的阴影……真他妈的混蛋，西门义那小子老说他粗枝大叶，没啥心眼；大哥跟小弟也老认为他心思不够细腻，到最後，连他都承认自己的确粗线条。唯有对她，他的粗线条全被狗吃了！

他喃喃诅咒一句，见她流露出不甚赞同的表情，他只好叹道：「那你早点睡吧。」

宁愿见他转身就走，不是回他自己的房间，而是走向白天阿碧带她去绕上一圈的後花园。

她想了一会，在抓起外衣的同时，虽然也迟疑一会儿，但内心浮现「因为是西门永，所以不怕」的念头，於是她迅速穿上衣服，想要越过阿碧的身子下床，又怕惊动阿碧，便横跨窗槛，跳下地。

她轻手轻脚地走到花园里，看见他坐在石椅上喝茶。不知道是不是整座园林改做茶肆的关系，连老板住的内院花园，都有可供喝茶的场所。

花园里有一个类似凉亭的地方，不过与她自幼所见的凉亭不同，凉台悬挂著成串的圆珠子，风一吹微微的晃动，声响不大，却很悦耳，十分适合独处之人。

亭内地上的石砖一路铺出亭外，以一般的花砖结合，另成一个大圆弧，上头有茶桌、茶椅跟该备有的茶具。

晴朗时，就在太阳底下优闲喝茶，下雨时就移进亭内，喝茶的兴致不受打扰。不自觉地，脑中浮现幼时所待过的旧地，相较之下——

「原来，他们只是普通的大户人家碍...」她失神喃道。

西门永闻言抬头，讶道：「你不睡觉出来闲逛什麽？想遇鬼吗？」

她对他不经思考的冲动话已经习以为常，甚至可以说是麻痹了。她的视线飘飘浮动了一下，才笑著说道：

「嗯……我不睡觉出来闲逛，是想遇你埃」

很少看她笑得这麽开心，他有些傻眼，道：「遇我……吗？」

「是啊，遇鬼嘛。」她换了摸平滑偏冷的石桌。「我啊，连这是什麽石也喊不出来呢。」她的断层有多严重埃以前在小姐身边，多少耳濡目染，现在重回尘世，什麽都像是土包子，在在提醒她，她曾是个丫鬟，而现在她什麽都不是了。

「我也是。」

「啊？」她回神。

「你要喝茶吗？坐啊，怎麽不坐呢？」

「我不喝不喝。」她连忙摆手，阻止他为自己斟茶。「再喝，我一定会睡不著。」

西门永见她东摸西摸地坐下，好像挺稀奇似的。他面带浅笑，道：「这是哪儿运来的石头，我也不知道。只要能让人坐著，不会垮掉，那就够了。西门义那家伙老笑我没知识，我管他去死。」喝了一口茶，笑脸立成苦瓜。

「不喜欢喝就不要喝埃」

「嗯嗯，你说得是。」西门永以掌盖住瓷杯，瞪著她圆脸半晌，然後又叹了口气，移开掌心。「既然我接下手当了老板，岂能连茶的种类都喝不出来？」

她实在忍不住好奇，问道：「我记得你有提过，你是想存老婆本嘛。」

「是……是啊！」

「你不会瞧不起当丫鬟的姑娘吗？」

西门永胸口一跳，连忙看向她。月光下，她的圆脸有些泛著银光，两颗眼珠子亮晶晶的，他从未见过眸色如此亮黑的女人……或者，是他从来没有仔细观察过？

「我当然不会。」他沙哑道：「喜欢了就是喜欢埃」

她偏著头，一撮秀发滑到胸前。他不得不说，她二十来岁了，发育似乎不是挺好，胸有点平，可是……混蛋！他就是败下来了啊！

「……希望茶肆的帐不会很难做。我可先说好，我只学过一点点，那还是以前有空，跟著帐房爷爷学著，都好几年了……你确定真要我来做？」

他回过神，一字不露地重复在山上所编的谎言。

「这事，非你莫属。我可不信任其他人。我大哥虽建议延用西门义雇的帐房先生，我却不愿续用。我与西门义素来不合，谁知他会不会动手脚，将茶肆的帐报空，三年後茶肆再回他手上。」

「我帮你。」她很义气地说道，就差没拍胸脯打包票了。

他微微一笑，想起在山上的那段日子。

她不肯跟他下山，他就赖在山上不走。

她睡那个捞什子的山洞里，他就睡在天地之间。她要走出洞必先跨过他的身体，总之，她的生活一直在他的视线里。

一开始，他很没辙，後来，一天一天过去，他开始闻到很熟悉的异味。

她没洗澡。

他可以忍受她做的饭菜，却无法忍受她身上的异味。他强迫她去洗，她死都不肯，直到有一天，他想起她并非与肮脏为伍之人。

他刚来时，她将自己弄得极为乾净，秀发梳理得很好，浑身上下找不著一丝怪味或污点。

他还记得，他沿著溪河往上走，正怀疑自己会不会走进只有老头子才会隐居的山林时，忽然听到林外有水声，他立刻走出，就瞧见她躺在绿地上，状似假寐。

她的长发如云，披散在绿茵之上，圆圆的脸从未这麽曝光过。不知道是不是与尘世的断层发生在她十五岁左右，所以，她的脸蛋有一点孩子气，肤色健康细嫩又娇滑，没有他记忆中的肮脏跟刻意邋遢的丑陋。

那一刻，热气直窜他的脸庞，让他难以站稳。直到今天，那种在心头的奇异灼热感始终不曾淡化过。

他不笨，自然明白她的刻意是不喜男人注意她，可是他没有想到，只要有人在附近，她不敢脱衣沐裕

不是不愿，而是不敢。

他跟她耗了两个月多馀，明知她不敢洗澡，偏时刻盯著她，让她多少记住自己存在的同时，狠狠抓住她的弱点不放。

最後，在一个月黑风高的夜晚——

她臭气薰天地瞪著他，瞪到天都快泛白，才终於答允下山来。

他先下山雇马车，她则能独处去洗她的澡，洗多久都随她。

「你在想什麽啊？」

西门永回神，瞧见她偏著头好奇地望著自己，略带孩子气的。突然之间，内心涌出一股想要抱住她的冲动——天知道这种冲动从找到她那一刻开始，就不停地膨胀延续著。

可是，他不能。

「我在想……」他喉口动了动，压抑地说：「我想起当时你气不过，说是若要下山，行，我得男扮女装回到南京城。」

「我没料到你这麽敢。」她咕哝。

他笑开脸。「天底下还有什麽我不敢的事呢？连献给星帝老爷儿的药我都敢抢，这世上，除了我能约束自个儿外，只要我想做的，没有做不到的事。」他很自负地说。

「嘘嘘。别喊得这麽大声，若是让人偷听了，你非被砍头不肯。」

「砍头就砍头吧，我若怕东怕西，也不会叫西门永了……」顿了下，看著她黑亮到令人迷醉的眸瞳，豪气一消，沮丧道：「算了，我还有其它事得做，不能死。」

「当然不能死。」她笑道：「你还没娶老婆呢。」死了，阿碧岂不守寡吗？

他注视著圆脸上的笑。「下山之後，你常笑。」

她愣了下，抚上自己的脸，讶道：「我没注意。」

「我注意了。」

他的话像是意味深远，她的思绪刹那有点迷惑。像他这麽粗枝大叶的人，怎会注意到这种小细节呢？模糊的想法一闪而逝，她存心不去抓祝

「阿碧她真像是千金小姐。」她说。

「哦？她好吃懒做？这可不行。我得跟大哥谈谈。」他笑道，敛起方才充满含意的心意。

「谁说千金小姐就好吃懒做的？」

「不是吗？我瞧她们成天就坐在那儿，使唤这丫头做这、使唤那丫头做那事，出门没有轿子不坐，说句话声音小到我还以为附近有蚊子。」

「那时你还举起掌准备打蚊子？」

西门永惊讶无比：「你怎麽知道？」

「噗」地一声，她捧腹笑出声。

一双剑眉拱起，他抱怨：「没这麽好笑吧？好歹我也没打上那小姐的嘴巴。」

他真不像是少爷级的人物啊，这个想法再次钻进心底。正好，他不像少爷，也不会在意阿碧是不是奴婢或者卖身进来的。

「真好埃」她喃道，想起他找阿碧来陪她时，曾附在阿碧耳边说了什麽，那股亲热劲，让她内心有一点点的羡慕。

同时也在那一刻明白，他不找旁人只找阿碧过来的原因了。

「好什麽？」

「在西门府里当丫鬟的，都很好。」而她走错运，卖身入错了府。

「你已经不是丫鬟了。」

她偏著头想了一下，笑道：「你说得也对。我已经不当丫鬟很久了。」她倾身上前，面露认真地：「我告诉你一个秘密，好吗？」

秘密？他慢慢地、充满珍惜地也倾向前，与她相隔只有两个拳头违的距离。

很难得的，她连视线都没有回避。

他的心跳有些乱拍，俊面故作无所谓地说：「只要你不逼我发毒誓，我绝对洗耳恭听。」

彼此的距离已经近到，他明显可以瞧见当她朱唇微勾时，唇角微卷得很……秀气。

一时之间，唾液不停地蔓延在口舌之中，让他怀疑自己未来数天都不必喝水了。

「我啊，其实是第一次坐马车，也是第一次坐在这种……嗯，很珍贵的石椅上呢！」她笑得有些开心，连圆圆的眼儿都弯成一条线。

「第一次？」他无意识地重复。

「是啊，你听过当丫鬟的可以坐下吗？以前，我老是站在我家小姐身边，她坐著，我就得站著。她坐轿子去上香，我就在後头跟著跑，不过那时我才十一、二岁，多半是岁数大些的丫头陪著她出门。所以，刚才我坐下时，内心有些复杂。」

狂乱的心跳慢慢回稳了，他目不转睛地注视她的笑，轻言问：「复杂？我不懂。」

「如果没有发生那事，我一辈子都是个丫鬟，做到老、做到死，然後永远不会知道你，不会坐在这种地方，也不会这麽优闲地看著月亮。人的命，真是很奇怪，看起来像是逼你到非死不可的绝路上，被迫活下来後，又将另一个世界送给你。」

西门永默然，隔了一会儿打起笑，说：「既然你不逼我发毒誓，那我也告诉你一个秘密。」

「你也会有秘密？」见他眼若铜铃地瞪著自己，她连忙道：「我只是以为，你都告诉过我了。」他这麽的直爽，心里还能藏什麽秘密？如果要她说，她可以打包票发誓在山上的那两个月，他连他祖宗十八代生子的过程都说光了，还有什麽秘密可说？

他哼了一声，道：「当日，我有心定下来接手生意，固然是为了存老婆本，但西门家有多少产业，为何大哥只交给我茶肆打理呢？」

「是啊，为什麽？」她也有点好奇，光看他喝茶如牛饮，就知此人什麽情趣也没有，如何接手？

「我性子暴躁又不定。他原要交给我酒楼，後来还是放弃。」他轻轻一笑：「因为，我不能喝酒，一喝就起酒疹。」

她瞪圆了眼，在黑夜里亮晶晶的。

冲动会误事，他不停地告诉自己，不停地吞咽口水，然後视线定在她小巧柔软的唇瓣上，过了会儿，他俊脸又红，努力改瞪她的鼻子。

他粗声说道：「很丢脸，是不？人家都喊我粗人，我的确也是个粗人，成天只喜欢在低层社会打混；我力大无穷，脾气暴躁，不知道跟多少人动手过，偏我生得一张秀气透顶的脸孔，连毛病都这麽秀气。」

「那……你喝过几次？」

「独自一人绝对不喝，会拼酒大多有人挑衅。」他咧嘴笑：「喝完了就跑。至今还没人发现过。」

这人根本是疯狂了，她忖思著。在他的世界里好像不需要「三思後行」四个字，只凭著横冲直撞一路活到现在……虽然这种生活不太妥当，但她却隐隐有了羡慕之心。

「真的很晚了。你再不睡，明儿个如何早起帮忙茶肆生意？」西门永柔声说道。

「也对，是很晚了。若是阿碧发现我在这里，那对你也不好。」

西门永闻言，不知她在说什麽，正想问个清楚，她起身欲走，又道：「你放心，我会帮你的。」她指的是他与阿碧之间。

他以为是茶肆的事，点头，扮了个可怜兮兮的表情。「那就拜托你了。」

「我尽力。」她扮作很认真的模样，随即轻笑出声，慢慢地走回房。

他痴痴凝视著她的背影，欲言又止的，最後冲口而出：「愿儿！」

「嗯？」她转身，头微偏。

「没……没什麽，我只是想跟你说声晚安，明儿个还要早起，别睡迟了……」白皙的脸庞透著一抹红，他再度喊一次：「愿儿。」

她点点头，笑著说了句晚安，转身消失在回廊的同时，才敢流露出很不知所措的表情。愿儿？听他喊，真是好生别扭跟……尴尬埃是尴尬吧？她只有在尴尬时才会脸热。

心跳有点快，不知道是不是受了凉的缘故，她加快脚步走回睡房。

西门永独自对著月色饮啜，茶水有些凉了，他也尝不出什麽美味来。

「我啊，还有个秘密……」玩弄著茶壶，他轻声说道：「现在的你，不会想知道。连小弟都在笑我，他说，我脾气又冲又急，很少为人思量些什麽，凡事只懂得蛮干，现在，我却开始缓了下来，开始有了长远的计画，竟是为了一个笨女人！」

天知道这到底是怎麽发生的？连他都不清楚他脑中到底有哪根筋出了错，每次遇见她，他的心竟会格外的敏感柔软，能听出她每句话里的意味，听见她的悲伤，看见她的自怜。

「以前，我没什麽牵挂，就算死了也好过欠西门家的恩情。收养我，也不过是为了小弟罢了，我这种人的存在，也只是为了另一个人的存在。」西门家中，纵然他与小弟的感情最为深厚，但自己只是附属品的感觉，一直阴魂不散。

一直到与她相遇……他向来不信神怪之说，但有一阵子他真的怀疑她是不是在那恶心的饭菜里下了咒，他吃了才会心念直悬著那个混蛋女人。

「我的秘密碍…」他一口饮尽了最後一滴苦茶。「现在的你，不会想知道，但将来的你，会想知道吗？」

小心地爬上床，仍是惊动了阿碧。

「宁小姐，你还没睡吗？」

「要睡了要睡了，不好意思吵醒你。」

「没的事。」阿碧的眸掀了掀，懒洋洋地合上。「宁小姐，你出去散步了碍…」

一想到西门永可能被误会，宁愿连忙转移话题道：「你别叫我小姐了，我跟你一样，以前也当过丫鬟的。」

「可是，现在你是二少的贵客。」

「只是一阵子而已，等他生意一有成果，我就要回去了……」

「那也要很久呢……小姐，你快睡吧，要睡晚了，明儿个可能会错过很精采的事儿呢。」

「精采？」

「是啊，很精采，我每回来看一次，都不得不惊叹呢。」

有什麽事会到惊叹的地步？宁愿本要问到底是什麽事，却见阿碧背过身沉沉再睡，她不好再打扰，只得合目试著让亢奋的情绪平静下来。

过了会儿，阿碧面不改色地张开睡眸——事实上，她面不改色的历史长达二十年，正因为她能遇惊而不变色，西门笑才会将她安排在随时都可能离世的恩少爷身边服侍，而二少也因此而把她再借过来陪伴宁愿。

她的视线微微下移，落在床下那两双沾泥的绣花鞋。

幸好，宁小姐没问她，为何连她的鞋都沾满了泥土，不然她实在无法解释她的身负重任——在接受二少请托的同时，连带一块接下西门笑、西门恩的回报任务。

当个奴婢，真的很辛苦埃

第六章

原来，所谓天一亮就有精采的事可看，是指这个碍...

「看什麽看！没见过男人是不是？你、你、你！还有你！」食指点著每个人，最後点到她的鼻前，顿了下，暴怒的声音稍稍减低，仍凶恶瞪著她。「你在跟我比眼大吗？比得过我吗？」

「……比不过。」她承认。好大的眼睛啊，没见过人能瞪到这麽离谱的境界，她……甘拜下风。

「那就把你眼睛眯小一点，不要让我瞧见你快掉出来的眼珠子！」

宁愿见他周身仿佛燃起一团火焰来，勉为其难地调开视线，过了一会儿，又偷偷移向他那身的……花枝招展，接著对上他凶狠狠的目光。

「你想说什麽，说啊！」

「没……没什麽。」其实很想问他，不过经营一间茶肆，有必要把自已弄得这麽的……应该叫秀色可餐吗?

她这辈子见过的男人有限，更别谈了解男人，但她能从自己移不开视线的目光里得知，其实他在外貌上的条件真的很好，如果他不开口的话。

以往，他的穿著随意简单，就像是一个成天跑来跑去凑热闹的武艺青年，只是长得好看点、腰细点、头发美丽点而已。

但，在阿碧的巧手下，他的长发不知涂了什麽，黑亮得让人好想摸上一把……当然，想摸的那个人绝不是指她。

「你老瞧著我……」西门永试探地问：「是觉得我这模样很像是你喜欢的类型？」

她闻言，瞪著他完全不害躁的神情。

他搔搔头，叹道：「我开玩笑你也生气。」不动声色地轻搂过她的肩，像哥儿们般的动作，不含任何的情欲。对著三、四个年轻的小少年，说道：「以後，这就是咱们的帐房姑娘，叫她一声宁姐姐就好。」

「宁姐姐！」少年们齐声喊，好奇的眼光来回在他俩间游移。

西门永将她交给阿碧，说道：

「你带她去帐房吧，顺便告诉她一些该注意的。」看了宁愿一眼，指腹不经意地滑过她的眼窝，见她带些微的受惊，他咧嘴笑道：「瞧你眼窝黑的，昨儿个晚上一定睡不好，是不？」

「我……我一沾枕就睡啦。」不知为何自己竟有些吞吞吐吐的，像个木偶般，任他将自己交给阿碧。

眼窝下有些灼热，是他碰触过留下的。真怪，真怪——

「怪什麽？」阿碧问。

「好怪碍...」正想将自己内心混乱的想法说出，忽而发现阿碧目不转睛地看著自己。「我是说.....这间茶肆，就交给几个少年打理，好怪埃」她硬生生地改口。

是不是她错觉？竟然在阿碧的脸上瞧见一抹玩味。好像.....好像在期待什麽？

「这事一点也不怪。茶肆需要这些少年，尤其在二少不在的时候。」阿碧走进帐房，细心解释：「前几年，义少爷——就是西门家的老三，专门在外奔波。有一回他上了扬州一趟，回来之後买下这园林，改装为茶肆，跟对街的死对头拼起生意来.....我知道你没从二少那儿听到什麽死对头的事，唉，只怕到今天，他还不知道三少爷嘴里的死对头姓什麽呢。」

「想像得到。」宁愿喃喃。西门永有时的确是粗心到连自己兄弟的名字也会忘了。

「总之，为了拼生意，义少爷想出个主意，引进扬州贩子的特色——『男子本色』。」

「男子本色？」

「扬州小贩多，为了抢生意，花招百出。俊秀老板来卖粥卖饭，处处可见，义少爷本是这麽盘算著，也看中了二少的『姿色』，可惜二少一年到头，没个两天待在家里，曾来过茶肆，不

过不到一盏茶时间，就打跑了两名客人。在这种情况下，茶肆生意远远不及对街聂家。」

「喔……」她听得傻傻的。

「直到半年前，二少主动要求接下茶肆生意，便从外头带来好几名少年，训练他们成为茶博士，一来照顾茶肆生意；一来也可以让他们有工作可做，而二少既是茶肆老板，自然得一马当先卖起自己俊俏的脸蛋来。」

「原来如此……」」抬眼，又见阿碧亘盯著自己。「怎……怎麽啦？」不是她多心，她老觉得阿碧好像一直很注意著她。

是西门永的吩咐吗？让阿碧时时刻刻……监视著她？说监视是严重了点，但，不管何时，总觉阿碧在「看」著她。

「宁小姐对二少卖色有什麽感觉呢？」

「啊？」她一脸茫然。

原来没什麽感觉啊，看来二少离成功之路还很遥远呢。阿碧微笑，问：「宁小姐，你有没有发现，为什麽茶肆里只有少年，却没有成年男子呢？」

她「呀」了一声，摇摇头：「你不说，我还没注意呢。」

阿碧很想笑又忍笑，道：「我们的二少，是一个倘若有一日太阳打西边出来，也会说「太阳以往都从西边出来吧」的男人，

至少，我们都曾这麽以为，直到现在。恩少爷说得没有错，任何一个人，都有他细心体贴的一面。」

「我……我不懂。」阿碧跟她说这做什麽？是在跟她吐露女儿家的心思吗？还是，在抱怨西门永的不好？

阿碧没有正面回覆她的疑惑，只道：「他的冲动，已经消失了一年多了，再也不会莽撞地去找死了，算一算，那一夜的惨叫，咱们也不算白挨。恩少爷要奴婢转告你，你的出现，让他可以在下辈子少还一些恩情。」

宁愿的唇掀了掀，想要说什麽，却又闭上。

「还有，恩少爷要我转告你，若他日你有兴趣的话，可以到大宅去瞧瞧他。他一直很想尝尝二少嘴里说的那种足以杀人於无形间的『宁毒饭』。」阿碧好心地补充一句：「宁毒饭是二少自取的，直到听见宁小姐的姓氏，我才明白这饭名的原由。」

「宁毒饭……」她失声，瞪圆了眼，很想生气，但过了一会儿，连自己都觉得很好笑，忍不住轻笑出声。

白天很忙，晚上累到一沾枕就沉沉睡去。当然，偶尔还是会作梦的，梦里她仍然被锁在一个黑暗的房内，叫天天不应、叫地地不灵，十五岁的身躯一点一滴被怪魔吃掉，小姐依旧视若无睹。

只是……

後半段的梦，不时变化著——

那只要拉她出门的手，到底是谁的呢?

甚至，昨晚那扇门被打得更开了，外头的阳光不让她那麽刺眼，隐约可以看见那人模糊的五官，有点眼熟……

「大白天的，你失魂啊？」

她回过神，瞧见再眼熟不过的五官，蓦地，心跳加快，眼睁睁地看著他用一指神功轻敲她的额头。

「回魂了没？可别说，你被这些帐给淹死了，我可救不了你哦！」

她暗暗地吐了口气。

「喏——」他搁下一盘凉糕，说道：「你呢，偶尔偷懒是不打紧，就是不要抛弃帐本，咱们这整间茶肆是赚是赔都要靠你了。」

心跳恢复正常了，她笑道：「我瞧前头生意兴隆，不至於倒赔吧。」

「那可不一定。西门义派了密探到对街死对头……」

「姓聂。」见他一脸疑惑，她答：「死对头姓聂，你到现在还没有记住他们的姓氏，那可算是污辱了他们呢。」

「哦……」唇边含笑，仿佛很高兴她记下许多事。他道：「你帮我记著就行。」

帮他记得？她可不是阿碧啊，怎麽事事帮他记得？又不能记一辈子，将来她若离开——

一闪而逝的想法，让她平静的心情微微受到了波动。他说了什麽，她也没有细听，只知他说什麽死对头学他们之类。

她的唇掀了掀，出於本能的，她轻声说：「阿碧没在这儿。」

「阿碧？」他迷惑之情十足。

她觉得自己好像在笑，可是似乎不是很情愿。

「你不是来找阿碧的吗？」

他目不转睛地看著自己，好像想要探出什麽，漂亮的瞳仁像欲言又止的，然後他笑了，淡淡地笑道：「你真聪明，我是来找阿碧的。」伸出有力的手指再轻敲她的额头，态度随意又自然：「你啊，别再失神，若是算错了帐，可要从你的薪俸里扣的。」

「我也有薪俸？」

「那是当然。连亲兄弟都明算帐，何况是你我呢？你以为我找你下山帮我，就什麽东西也不必付出吗？薪俸照领，吃住比照那些小茶博士，当然，因为你是难找的帐房姑娘，所以待遇比起他们好上那麽一点点点，只有一点点。」

两人净聊些无关痛痒的事情，他像在掩饰什麽，而她总是无法凝神专心，或许是他看出了她心不在此，更或许是他忙著找阿碧，说了没两句，便离开了。

「找阿碧吗？也对，他跟阿碧本是天生一对。」她喃喃著，上前关上门。

不管她身处何地，只要有人在附近，随手关门已成了她的习惯。甚至，有人在的地方，她从不打盹，也不刻意打扮。

我这模样很像是你喜欢的类型码？

心跳漏了一拍，她直觉地抬头，以为他不知打哪儿冒出来了。

房内，明明空无一人埃

「怪了……」她瞪圆了眼。

我这模样很像是你喜欢的类型码？我开玩笑的你也生气？

「不，我不是生气，我只是好生惊讶……」她抱紧怀里的帐本，小声地说：「只是惊讶你会这样问我。」

他明知她的遭遇的，明知她连青涩的纯恋都来不及有，就被人毁了她的一辈子，怎会如此问她?

喜欢的类型？她想都没有想过啊，甚至，在那青春刚萌芽之时，她懵懵懂懂地，连男人也不曾多看一眼。不是她高傲清冷，而是她连遐想的年纪都还不到，她只知男女有别，却不明白其深意所在。

直到那一天。

她连忙摇头，不再回忆。

「我根本没有过喜欢的对象……不，是根本没有想过。」不管之前或之後，她都不曾想过。

「为什麽会问我呢？即使是玩笑话，他也不会问我这种事。」他明知她没什麽未来，这种问法，岂不是有心伤她?

还是……从头到尾，他不曾将那种事搁在心头?

脑袋有些乱，这些日子里，好像不管他在不在，他说的每句话都会不时蹦出来吓她一下。

甚至，有时候会想，如果她是阿碧就好了；如果，她是卖身於西门府就好了；如果，她跟阿碧的角色对调……

这是什麽样的想法呢?

她垂下视线，苦笑。她的未来没有办法跟普通人一样，但她的心却跟一般人差不了多少，她还一直以为自己在山上待了这麽多年，懂得忘却过去，懂得学习云淡风清。

「倘若是我喜欢的对象……」想想不为过吧?

她闭上眼。她不喜欢男子近身，甚至觉得男人的味道很恶心，在这种情况下，说要有喜欢的类型，实在是很难——

一头黑色的长发平空出现在眼内的幻想中，她愣了下，一时错愕自己竟喜欢女子? 接著，宽额俊脸，大眼厚唇，肤色偏白，然後朝她跑来，笑开验用力弹她的鼻头。

骗人!

她立刻张开眼。

房内，还是空无一人。

「还好、还好，他要是突然出现，我才会吓死呢。又不是半夜，作什麽梦碍...」她的背靠著门扇，想起自下山後，梦里莫名的延续。

那只手，看起来是男人的。她真的不记得在那栋大宅里有跟哪个长工交情好到七年後莫名又梦起他来。

「门後面是强光，我直瞧不见他……至少给我点暗示，让我知道这个在梦里救我的人是谁呢？」她走回桌前，回头看了那扇门，不由自主地又走回来，想像梦中的情境。

「一开门，就瞧见那只手……」模拟情境，打开房门「啊！」她尖叫出声。

「我不是有心要吓你。」眼熟到天天都见到的男人拎著茶壶，向她晃了晃。「凉糕配茶好，既然你住在永幅居，可不能与茶断缘。」

她呆若木鸡。

「怎麽啦？我真的吓著你了，是不？」

她的视线缓缓落在他的手臂上。

他见状，笑得掌心朝上。「嗯？我可没藏什麽东西埃」

她的喉咙抽紧，瞪著那只手。

「你……你……什麽时候在那儿？」她颤声问。

「才来没一会儿。在门外叫了你几声都不理，我还在想你是不是打起盹来呢……愿儿？」

「如果我一直没开门，你要怎麽办？」

「那自然是推门而入埃」

「可是，我锁得很紧。」

西门永虽不解她为何执著在门开不开的上头，但她若有求，他必应，何况是小小的问题呢？他坦白道：

「若是锁了，就踹开门吧，除非确定你安好，不然我不放心。你脸色好白，是不是哪儿不舒服……」

直觉要伸手拉住她，她连忙缩回，叫道：

「不要！」

西门永见她怪里怪气的，剑眉一摔，很不爽地说道：

「你在发什麽疯？若是病了，得找大夫的！」

「等等，你别进来——」在心里，她努力想要关上门，却见他似真似幻地大步走来。

「宁愿，你在搞什麽？」在她圆眼的凸瞪下，他的厚实大掌贴到她的额面。「有点热，还不算是受风寒吧？不过预防万一，还是找大夫来瞧瞧吧……哇，你脸色怎麽红得这麽快？」由白转红，厉害！这种境界连他都还达不到呢。

她有些恼怒地，用力推他一把。

「谁叫你进来的？」

「不进来，难道让你等死吗？」

「我死了就我死吧，本来我就是一个人的！要你多事！」

西门永瞪著她，瞪到鼻子都快喷火了，最後他骂道：「不想理你这疯婆子！给我滚回你的房间睡觉去，大夫来了我去叫你！要敢不给大夫诊，我就……就不给你菜吃！只有白饭，没有菜！混蛋！」

他瞪著她，她也不示弱。大眼瞪小眼的，瞪得她眼睛好酸，最後，她终於忍不住，「噗」地一声笑了出来。

他没好气：「笑什麽？」

「没，我只是在笑，你很想揍我，却碍於我是弱女子，只能拿吃白饭来威胁我。」愈想愈好笑，只好掩嘴猛笑。

俊脸微红，他撇开视线，用力哼了一声，当作没听见她的话。

这人，真的是个好人啊，而且，是一个很容易让人喜欢上的好人。

如果，她是完美无瑕的，一定会喜欢上他的……

而现在，只是好朋友而已。

好朋友而已。

「成何体统！成何体统！」

「义弟……」

「咱们在这里坐了也有一炷香的时间，连个人都没来招呼！这样也能担起茶肆的生意来？」

「永弟生意忙，咱们是自家人，自然可以等。再说，连半炷香的时间都还没过，你太挑剔了。」

坚持一炷香的男子，原本拿著扇子的，有一扇没一扇地，颇具翩翩风采，然而当他听见兄长的偏袒之心时，白扇停住，半张阴沉的脸庞缓缓从扇後露出来。

「大哥，你认为我在找他麻烦？」

「不，你不是找他麻烦，你只是太担心他了。」

「我担心他？这句话，不如我原封不动地奉还给你。自从那家伙说要接家里茶肆後，你就高兴得不得了，成天让他跟著你，教这教哪儿，我都要以为他是你哪儿蹦出来的儿子呢。」

西门笑闻言，失声笑道：「你这句玩笑话，真是有趣。我跟永弟年岁上只差了几岁，当我儿子，那根本不可能。」

有趣？西门义的脸垮了下来。这世上，恐怕也只有眼前这人完全听不懂他尖酸刻薄的讽语吧。

「哎，永弟！」西门笑瞧著窗外。

西门义回头一看茶肆是以园林建造的，小桥流水竹屋什麽都有，极居隐私，来者大多是有能力附庸风雅之辈，他与西门笑坐在小型瀑布前，瀑布由假山轻泄而下，山後藏有冷泉供瀑布之用，西门义的身後是装饰用的小型竹林，功用在於方便独处兼赏景，同时也能窥看外头的动静。

「没见到他埃」西门义只瞧见一名年轻的姑娘探头探脑的，不像是在此品茶的客人。

「方才我瞧见他的头发……」

西门义眯起眼，缓缓回过头。

「头发碍...也是，大哥，我记得那家伙的头发真是又美丽又乌黑埃」

西门笑没听出他的酸里酸气，朗笑道：「他那头黑发的确是很好认。」一个男人能生得这麽美的头发，也真是奇迹了。这句话还正要接著说出口，忽然见到西门义原本阴沉的脸就像是布满了雷电，随时会打起雷来。

西门笑心中微觉困惑，不知自己说错了哪句话，就见西门义忿忿转过头，对著一名年轻清秀的姑娘大喊：

「你！就你！你给我过来！」见她面露迟疑，他斥道：「你杵在那里当人柱吗？好好一间茶肆，没半个人来招呼，我瞧迟早要倒！」

「别这麽凶，人家小姑娘在这里做事，你吓著人家，赶跑她，人手不足怎麽办？」

西门义暗地翻翻白眼，不理会兄长的厚道，对著那有些怯步的年轻姑娘道：「你去隔壁瞧瞧，方才我听见他们在唤茶博士，你去瞧瞧他们需要什麽.....做生意，可不能拿生意兴隆来当人手不足的理由，这时日一久，谁还会上门？」

「可是我不是.....」

「可是什麽？一个下头的人也有话敢反驳？」

「义弟。」

她迟疑半晌，与他们保持距离问道：「我瞧起来，还是很像丫鬟吗？」

西门笑闻言，投向她的目光充满奇异。他正要开口，西门义就答：「你以为我会叫一个千金小姐去伺候人吗？」

「义弟！」

「还不快去吗？西门永到底是怎麽训练的？若是哪天被死对头抢光了生意，他也不用存老婆本了！」

他瞪著她，见她慢吞吞地，走一步退两步的，不甘情愿往隔壁的小竹屋走去。

「义弟，对个姑娘说话用字稍微注意点。」

「哼，我说话一向如此的。」

不，只有事关西门永才会如此，西门笑内心暗叹，至今仍没法明白这两人之间到底藏了什麽血海深仇，一见面毒话就飞来飞去，没伤到彼此，倒死了不少身边人。

他随口提醒：「还有，死对头姓聂，你可以叫他聂四爷。」

「呸！他还不配。」西门义想到就一肚子火：「他那贱招，连我都不齿！竟然叫自己亲弟弟上茶肆坐阵，摆明就是要抢生

意！」

「……你不是也要永弟卖『色』？」话未毕，一道毒焰立刻烧上他的脸，随即渗进皮肤，迅速热向心头。

「你挺西门永我没话说，你要挺死对头，那我可就不甘心了。」西门义咬牙道。

「我没挺……」

「还是，大哥你压根就不喜欢我？讨厌我？巴不得跟我脱离兄弟关系？」

「不。」西门笑连忙道：「你是我兄弟，我喜欢你都来不及了，怎会讨厌你？」

西门义闻言，深深地注视著他——深深深深……深到当西门永终於得空进来时，怔了一会儿，喊道：「你脸被火烧啦？」

西门笑回过神，方才被西门义的灼灼目光给定住，没细看他的脸庞，如今一看——「义弟，你怎麽啦？如此脸红？」

「我天生脸红，不成吗？」西门义困窘又恼怒，胡乱挥了挥手，迅速引开话题。「你这主人混哪儿去了？半天也不见人影，若咱们是普通客人，早拂袖而去！」

「今儿个人多啊，我这不就亲自来了？大哥，恩弟近日如何？」

「还是老样子。你若有空，就回去瞧瞧他吧。」西门笑顿了下，瞧著他那头美丽的长发，他不得不说，西门永的外在条件极好——眼角瞄到西门义的脸黑成一片，他始终不明白为何一谈到西门永的头发，义弟就活像凶神恶煞?

「今儿个我来，是想见见你带回来的姑娘。阿碧告诉我，你让她当永福居的帐房。」

西门永面不改色地说：「改日再见吧。最近，她也很忙。」

「我瞧根本就是没这人，阿碧眼著他骗咱们。」

西门永当作没有听见。他自认自己的脾气修正很多，不想与西门义一般见识。他注视著西门笑，道：

「等哪日她允了我，我一定带她去见你跟恩弟。」

只有他跟恩弟，而不是西门家的所有兄弟。西门笑听出他话里不变的疏离，微笑：

「随你吧，只要你明白自己在做什麽。」顿了下，他又道：「我记得当初你只雇男孩，没雇女孩，是不？」

「我这儿又不是脂胭馆，若姑娘在这里做事，让人吃了豆腐，我会先砍了自己再揍人。」

「我以为你改变心意了，正要告诉你，若缺人手，先从府里调过来。府里的丫鬟都是受过训练的，也明白你脾气，你不必外雇人手……」见西门永一头雾水，西门笑小心翼翼地说：「你手上没有女孩？」

「不要把我说得像是老鸨一样。」西门永没好气道。被迫出卖「男色」，已经让他觉得有点丢脸了——纵然只是增加茶肆的赏心悦目，但他这个粗人就是浑身不舒服。「你明白我不雇小姑娘，就是怕闹出事来。」

「你真的没有雇小姑娘？」

西门永眯起眼，升起了不祥的预感。「我没有。你想说什麽？」

「我记得恩弟跟我提过，你说过你带回来的姑娘，过去曾是个……丫鬟？」

西门永愣了下，立刻明白兄长之意。

「她在哪儿？」

「隔壁。」

「她去那儿做什麽？」这家伙不是怕男人、怕人群吗？还是隔壁间是空的，她躲在里头喝茶？

「是我叫她去招呼客人的。」西门义不以为然地说：「招呼一下又不会死人。你脸这麽难看做什麽……」

「混帐东西！」西门永一击桌面，石桌立成两半。他怒喝：「谁教你指使她的？」

「她就一个丫鬟脸……」

「西门义，你住嘴！」满肚子的脏话要出口，他忍下：「回头再跟你算！」

他转身大步跨出，正要往隔壁间走去，忽地听见一声熟悉的尖叫——

「宁愿！」他心一紧，立刻奔出。

第七章

她心不在焉往隔壁的竹屋走去，正摸著自己看起来可能很像是丫鬟的圆脸时，一个一直回头张望的鬼祟人影直走而来，两人不小心相撞——

「哇——」小小的身躯被摔飞出去，滚了两圈。

宁愿吓了一跳，连忙冲上去扶起那个小小茶博士。

「你没事吧？是我心不在焉，是我不好！」

「没……没关系！只是觉得有点小丢脸啦……」小茶博士揉著好痛的屁股，很委屈地说：「我是男孩子，怎麽会被撞倒呢？」

她微微一笑，道：「你还是个小孩埃」轮身高、轮气力都还比不上她，会被撞倒并不意外……啊，等等！

她低头看看自己一身无伤，忆起相撞之时，她只被撞退两步而已。

「宁小姐，你有没有发现，为何茶肆里只有少年，没有成年男子呢？」

阿碧的话闪过心头，刹那间她恍然大悟了。

清洗茶具的是少年，当茶博士的是少年，跑杂物的也是少年，每个少年约莫十五、六岁，个头都比她矮小，甚至连力气也不足她，因为……因为……

「愿姐姐，你怎麽啦？是不是要哭啦？」那小小茶博士哇啦啦地叫道，像是手足无措。「滚了两圈的是我，又不是你，你哭什麽？啊，我明白了，这就叫心疼我，对不对？我哥哥也常心疼我的。」

这小孩油嘴滑舌的。「我记得……你叫小毕？」

「咦，你记得我？」

当然记得啊！这叫小毕的小男孩来永福居不到十天，做事十分的生涩跟偷懒，至少，她曾在不经意间瞧见他摊在角落睡大觉。

会这麽注意他，一方面是他浑身上下有一股很少爷的味道——一个家道中落而不得不出门讨生活的少爷。她记得西门永是这麽提的，所以即使这小男孩看起来只有十三、四岁，阿永也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当他是十五岁的少年。

「愿姐姐，我来招呼吧，你快回内屋去！」小毕拍胸脯主动说，与平日懒散的形象完全不合。

她迟疑了会儿：「这点小事不打紧的，你先去梳洗一下，瞧你一身脏兮兮的。」

「哦……这生意忙也真是麻烦呢。」

真是少爷级的人物才会说的话。她笑道：「生意忙是件好事，要是流失了客源，大夥都要喝西北风呢。」

「要流失了才好呢。」小毕咕哝，随即抬眼展开灿烂的笑，试探地问：「姐姐，你是永福居唯一的姑娘……不是老板的老婆吧？」

她闻言，马上答道：「当然不是。」

「不是就好。我听说嫁鸡随难、嫁狗随狗，既然你没嫁，那太好了，省得哪天老板要垮了，你就得跟他过苦日子……」见她一脸迷惑，他嘿笑两声，小声地问：「姐姐，你有没有考虑到对街的茶肆啊？」

「啊？」

「我听说，对街的老板非常的好，好到连虐待他，他也不会吭声，而且啊，那儿的人都不会害怕。」

「害怕？」

「害怕哪天老板发火啊！西门老板一发起火来，肯定拳头乱乱飞，碰到咱们男孩子不要紧，万一打到你，那可就像打到宝一样，我会很难受的。」

她？宝？她是宝？

从来没有人认为她是宝，至少，没人对著她说出口过。出自这小男孩的嘴，她只觉得……有趣。才十三、四岁就懂得甜言蜜语了，何况将来？

「老板不会随便打人的。」她笑道。

小毕闻言，气馁地鼓起双颊，然後咕哝道：「我的口才这麽差吗？」白她一记眼，怨她不捧场，很委屈地说：「姐姐，那我去去就回。虽然老板说，最好不要来招惹你，但是，如果你愿意，我随时可以陪你吃个饭、喝个茶，嗯……到对面的茶肆坐坐，探探敌情嘛。」

她笑著应了几声，目送他活蹦乱跳的背影在转角消失，随即她缓缓转身面对那扇门。

她暗暗深吸口气，鼓起勇气打开门——

开门的刹那，颓废靡烂的粉味晃过鼻尖，像是许久以前那个繁华热闹大宅院里每个少爷小姐身上拥有的气味。

「哟，这儿的茶博士是个姑娘家呢。」

近乎腐臭的味道，让她的视线有些混乱。她镇定下来，微微一笑，少爷小姐们身上的味道不都是如此？她少见多怪了。

「等了这麽久，才来个生涩的丫头，怎麽？这就是你们说南京一带有名的茶肆？」

她站在门口，正要说话，另名男子又道：「广兄，你住在京师，自然不知永福居的盛名——」

广？遥远的记忆突地闪过，像白光雷电般轰然响起。随即，「京师」二字跃进脑中，形成一幅杂乱变色的画面。

她定睛一看，看见屋内有几名华服男子，姓广的……姓广的……是哪个？交错的记忆里竟有些模糊，让她一时之间认不出人来。是这些年来刻意的遗忘，所以，忘了他的容貌吗?

「死丫头，你杵在那里做什麽？永福居的人是怎麽训练下头的奴才？」

是这个人吗？她目不转睛地注视那有些发胖，但在旁人眼里仍算好看的男子，差不多三十左右，头戴玉冠，像是个翩翩佳公子。

在秋天里，第一颗汗珠滚落她的颊面。

「小姐！」

凄厉的叫声响在她的耳畔，她惊讶地张望。那声音好不甘心，像是她的，带著浓浓的稚气跟迷惑。

啊，她想起来了，那一年她才十五岁，再三天就是她的生辰了，在前一刻钟里，她还在厨房胡乱塞著午饭，未来的姑爷要过府来访，她得马上跟在小姐的身边，她还记得那天厨娘最後跟她说的一句话是问她年纪不小了，有没有喜欢的人。

她心一跳，眼前的永福居突然变了，变得有些昏暗。

就在她面前多了一扇门。门外，是她的小姐。

她的手臂拼命伸出，向她的小姐求救，而仿佛慢动作般，她眼睁睁看著那扇门缓缓地关上，她那个从小服侍的小姐，也以极为缓慢的速度撇开脸。

接著，门合上了。所有的声音都静止了……

「咦？这小姑娘好像有这麽点眼熟呢。」那广姓男子起身，充满兴味地打量她。「是不是在哪儿见过面啊，小姑娘？」

「快点，把她丢进河里，若让人发现她的尸体，本少爷的前程岂不是要毁在她手里？也不瞧清楚自己的身分，竟也敢反抗本少爷，你是自己找死，可不要怪我啊！麻布袋找来了吗……」

「哟，看著本少爷发起愣来了啊，没见过这麽俊的爷儿吗？」

幻觉逐渐褪去，她的瞳孔里映著一张……戴著狰狞面具的浮肿脸孔。

那脸孔笑著，扇子顶起她的下巴，迫使她抬起头来。

男人的气味与贵公子间流传的脂粉味混合在一块，形成难闻的腐臭。她有点想吐，不知道是不是中午吃的东坡肉太油腻。

她还记得是小毕买回来的，说是从聂家酒楼里带回来的，保证美味。她是尝不出什麽味道来，茶肆里的人却赞不绝口。

「我确定见过你，你是哑巴？」那男子浮起诡异的笑：「是哑巴，那可好碍...我啊，最喜欢逗弄不会说话的姑娘了。」

忽地，猿臂越过她，她瞪著眼，看著他将门栓上。

「广兄，你——」他的同伴讶异。

「魏兄弟，我瞧这姑娘很安静啊，安静到.....我想瞧瞧她能安静到什麽地步埃」

「广兄，你可别胡来啊，你才在京师闹出事来，若是在这儿又出了事，我要如何向世伯交代？」

「啧，不过是个下等人而已，真要出了事，我赔上一笔钱，不就了事了吗？」

这话，终於拉回她飘忽的心绪。

她见他伸出魔掌探向自已。他的五指如女人青葱，细白而纤细.....啊，她想起来了，当日她的力气根本抵不过他，他的一巴掌差点将她打到断气，甚至他的五指差点活活掐死她。那时，她到底是怎麽活过来的？

若他出手，她根本没有反击的馀地。

「当女人很麻烦吧？就算你不去招惹人，也会被人欺。」

扮著女装的他转头看她一眼，耸肩，道：「我不会任人一而再，再而三地欺我。」

「那是因为你不曾被人欺负过，不知道力气悬殊的可怕服绝望……」

不知道是不是她流露出些微的愤恨成惧意，他再开口时，声音放轻了：「人人都说我力大无穷，但那是指现在的我，可不包括孩童时的我。」

那时，她一脸迷惑，不知他所指为何，正要问个详细，他的义兄长就来拦路。此时此刻，却奇异地闪过心头。

那恶心的男人手掌刚触到她冰冷的脸颊，她直觉痛恨地拍开。眼角忽地瞄到他露出疼痛之感，混乱的心思又浮起西门永那最後一句话。

他怒气腾腾：「你敢伤我？」

她的力气岂能伤他一分一毫？见他不死心地又要露出魔掌，她本能伸脚一踹，他立刻被踹退好几步。

她傻眼了。这人，跟小毕一样的脆弱。

「好啊！你这不知分寸的臭丫头找死了！」

「广兄，你万万不可……」

她的视线落在他如女人般青葱的五指，再看看他有些发胖的脸庞，见他冲上来，她毫不犹豫地出拳——

鼻血立刻飞溅！

突然之间，曾经作过的梦崩裂了，她听见怪魔在惨叫。低头看著自己摊开的拳头，手心有茧，她又握紧，不等他开骂揍人，她走上前，一拳挥去。

「喂，搞什麽……好痛！救命……」

还能说话？她的拳头不感疼痛，再补一拳，顿时他的骨头发出声响，连带著他的惨叫。

梦崩裂得更厉害了。

「我叫什麽，你记得吗？」遥远的地方有个声音响起，像极她。

「谁知你叫什麽……你敢踹我！」

「我也忘了。那时候，我死了，死人不需要名字吧？」

「你疯啦你……快拉住她，快拉住她！」

好像有人拉住她的手，她藉力用脚踹那身背，踹到那人缩著身子叫痛。

「我不是孩子了，也没有十五岁的无能为力了！」她喊道。

「抓住她！抓住她！」那人连滚带爬地退到角落，见她被自己的同作抓住，他虽被打得头破血流，仍跨步逼向她，咬牙切齿道：「死丫头！敢打我？凭你这种货色也敢打我！」他拳头在即。

「咦……喂喂！你们在做什麽？」小毕奔进屋内，要推开那抓著宁愿的男子，却发现自己个头小，力气还不够，於是他跳上那男子的背打人，直到那男子受到胁迫，不得不松手。他叫骂：「混蛋！你不知道姑娘家就是要受保护的吗？要打人，打男人啊，她们可是手无缚鸡之力的……」话突然停了，呆呆地瞪著眼前的一幕。

那头破血流的广姓男子正欲挥拳相向，宁愿不避不闪，勇往直前向他走去，然後右拳一挥，与那男子的拳头相撞。

「啊啊！」惨叫声，是男人的声音，还有骨头强力撞击到裂开的声音。

接著，她毫不迟疑击出左拳，正中那男子的嘴巴。

小毕张口结舌，下巴差点因震惊过度而掉下。

「好完美的一拳碍...」他喃喃道，呆到忘了眨眼。

从来没见过有女人的拳头这麽可怕的……还是外头的姑娘个个像母老虎？还好他没有在永福居做出什麽会被打的事，不然他的嘴巴肯定像那男人一样歪了。

「哇！」他呆滞，瞪著她的右腿像是在踢鸡蛋一样，一踹出去，连帮忙求饶都来不及——小毕的脸色白了。他想回家了……真的。这里不止老板会打人，连看似温驯的帐房姐姐都是狠辣无比的角色。

「小心！」那姓魏的同伴拉开小毕，才能及时避开滚过来的人向球。

「谢谢……不对，那不是你同伴吗？你这麽狠，让他一路撞墙？」

「我……」

「宁愿！」

小毕硬生生拉开视线，瞧见西门永奔进来，忙道：「老板，虽然我不怎麽同情他，但是，会打死人的，打死人是要坐牢的……」

西门永定睛一看，瞬间露出跟小毕一样的目瞪口呆。随即，他回神，动作还算敏捷地抱住她的腰身。

「够了！愿儿，你想他死在这里吗？」

「死在这里也无所谓！」

「这里是永福居，你要毁了这里？」

永福居？完全黑白的回忆里突地跳出光鲜的景象。她硬生生收住那一脚，迟缓地抬头看西门永。

西门永瞧起来挺火大的。也对，他无时无刻不在发火，如果哪天不火了，她还不习惯呢。

「好了，小毕，你负责收拾善後。」他说道。

「我？」小毕指著自己，讶问：「老板，你真的要我收拾善後？」

「怎麽？嫌麻烦？」西门永怒瞪。

「不不，老板的话就是圣旨。你说的，我照办。」

西门永提著她的腰身，要往门口走，忽地发现她的双脚紧紧黏在地面上。

「我不怕。我不怕了，你甚至打不过我……」她喃喃著。

他心知有异，暗暗将那头破血流的男子记个清楚，随即当自己在拔萝卜，用力将她从地上拔起。

「走了，有一笔帐等著你算呢。」

「帐？」她迷惑，抬眼看他：「我还活著吗？」

「废话，你要不要我骂你几句、喷你几口口水，你才会觉得自个儿还是人？」

他抱著这根「大萝卜」走出房，临走之际再向小毕使个眼色。

「老板，收到了。」小毕拍拍胸脯：「我会很成功地善後，让你不蒙羞的。」

「喂，我非要去官府告那贱丫头……混蛋家伙，你这小孩也敢打我？」

「我哥哥说，不准口出恶言！」

「你哥哥是谁？」

「嗯……」小毕东张西望後，蹲下来很认真地说：「我哥哥是……是西门笑，对！他叫西门笑。记得哦，有仇要找他，就算你要去官府告他，也拜托你不要告那姐姐，我哥哥……另一个哥哥啦，说女人像水，禁不起打骂的。虽然我才十三岁多，但也明白女孩子就是宝的道理，就算再泼辣的女人，也不能对她们动手动脚的。怎麽你四十来岁的老头儿了，连这麽点小道理都不明白呢？」他唉声叹气。

「我才三十！该死的小鬼，瞧我怎麽揍你——」

「咚」地一声，小毕毫不迟疑挥出拳，亲眼看著广姓男子昏倒在地。

「不好意思，我奉命要处理善後的。不过你的头真有点硬……」他揉了揉发红的关节，真不明白为何宁愿能打得这麽地爽快。很痛耶！

小毕抬眼看著那早已傻呆一阵的魏姓同伴，露出白白可爱的贝齿，闲聊似的笑道：「有这种朋友，还真麻烦是不？」

「是有点麻烦……」那姓魏的呆呆瞪著他。

小毕咧嘴一笑，再趁机补一记肉拳到那昏迷的身躯上。「连女人也打，真是孬！没种！混蛋！方才她那一脚要让你做太监，我一定想办法把你送进宫，服侍皇帝老爷爷！」

「小兄弟……你是男孩，还女孩啊？」那姓魏的终於忍不住问。

小毕闻言，破口大骂：

「你是瞎子啊，没看见我穿的衣物吗？我是男的！男的啦！」

某个声音令她惊醒过来。

她汗流满面，好像忘了什麽。黑暗里，她又听见那奇异的声音，於是起身循声打开门——

门外，有个熟悉的背影正蹲著，不知在做什麽。

「阿永？」

「你醒来了啊！」他头也不回的。

却声音从他身前持续传来。她上前，问道：「你在做什麽？这声音好像在……」

「磨菜刀埃」西门永终於转过头，咧嘴笑著。

他的笑让人打从心底发毛。「你磨菜刀做什麽？」他又不进厨房，磨什麽刀？

「我帮你报仇啊！这把菜刀会切下那怪魔的每一片肉，回头我会将肉煮一煮，你就当东坡肉吃了，吃完之後再拉个肚子，那什麽也烟消云散了，你就不必再回山上了。」他边说边笑，每笑一下嘴就咧大一点，就这样愈咧愈大，他的血盆大口咧到耳根後去了。

她吓得後退一步，再定眼一看，他端出一盘生肉，向她逼近。

「吃了它，你的回忆就不会这麽无助了，就能留下了……」他哄她，漂亮的眼眸在黑夜里流露难得的温柔，与他的血盆大口完全不搭埃

「我……我不想吃碍…哇啊啊啊！」她叫。

他强迫将肉塞进她的嘴径，肉里的鲜血不停地灌进她的嘴里。好恶心啊！这是吃人肉啊，她再痛恨那人，也不会以吃人肉做为报复埃

不要再喂她吃人肉了，她留下就是了、留下就是了！

胃水涌上，她「恶」地一声，拼命吐出血水来。

水从她嘴里吐出来，她猛然张开眼，一时之间只觉浑身湿淋淋的，刹那间，她以为她吐出来的血水淹没她了，吓得她差点精神失控，再一凝神，瞧见自己正泡在浴桶里。

滑过肌肤的水纹清澈不见腥红的鲜血。她用力吐了一口气，放松——

「吓死我了，原来是我睡著了，才让洗澡水给淹了……」她是在作梦啊，差点以为西门永把人给剁成肉片了。

也对，西门永虽莽撞，但还不至於置人於死地，会作这种诡异的梦，连她自己都感惊讶。

她低头看看自己的拳头，稍早点的记忆一点一滴地回到心里。事情发生的过程，在记忆里犹如雾里看花，她记得她的拳头像梦里才会有的神拳，竟能将一个男人打到头破血流，她也记得西门永突然出现，将她「拔」走……接下来的回忆有些模糊，他似乎很粗暴地把她扛进房里，为何如今她却泡在澡桶里？

「老板……」

有外人在！她暗惊，直觉用最快的速度起身拉下屏风上的衣物。

「阿碧呢？我不是叫你这小鬼头差人去找阿碧过来？」

是西门永。

一知他在场，不自觉地，她松了口气，动作也缓了下来。随即，她跨出浴桶，从屏风後偷偷探出圆脸。

他不在房内。

房门是关著的。薄薄的门板上紧贴著个高大的影子，像皮影戏似的。想起当日他也闷不吭声地站在窗外，吓得她差点魂飞魄散。这一次，不必靠认美发，便能一眼看出再熟悉不过的身形——

「阿碧不能过来啦。老板家里的兄弟好像又发病了。」小毕答道。

「恩弟又发病了？」那声音显得十分恼怒，过了一会儿，才道：「算了，你去忙吧……你还杵在这里做啥？纳凉吗？」

「老板，我自幼耳力极佳……我听到有水声哦……」

「然後呢？」

「这样不太好吧……你想偷看姐姐洗澡，对不？我偷偷注意你很久了，老板你就像是你的名字，想要赖在这个门前永远不走了，是不是？」

宁愿闻言，热气莫名涌上双腮，连忙胡乱穿上衣衫，赤脚走向门口。正要推开门，结束令她尴尬的对话时，西门永的声音响起——

「你这小子会胡思乱想，表示你挺闲的；你若太闲，就滚到一边去偷懒；你要不懂得什麽叫偷懒，我可以奉送你一拳，让你就地躺著偷懒，你意下如何？」

「老板，这年头不是用拳头就可以天下无敌的——哇哇——」

她见门外的影子一跃而起，充满威胁性地向小毕跨了两步。

就这麽两步远，不会再多离这扇门一步了——这个想法是那麽地顺理成章，毫不迟疑，让她一时之间，内心充满小小的震撼，无法调开视线。

是他的行为太容易猜测了，还是……她太了解他了？

「我很久很久没有揍人了。」外头人浑然不知她心思。「我好想尝尝那种嗜血的滋味，你这小鬼头就让我揍上两拳，不痛，最多躺个两天就好，月底你照领钱，放心吧——」

「暴力……这是暴力啊！」年纪小小的小毕叫道，被他面部的狰狞吓著，哇哇喊著：「老板要打人了！要打人了！姐姐，你不要被老板骗啦，他不是君子……」声音愈来愈远，显然脚底抹油，跑了。

「人小鬼大！」西门永斥道。

她目不转睛地瞧著那高大的影子慢慢踱回门前，然後转身靠著门坐下，就像是守护著这扉门後的东西……守护她吗？

原来，他一直在守护著她吗？

莫名的暖意涌上心头，她的掌心悄悄移向他的影子，从他美丽的头发滑向他的肩、他的背——

「也算是好情况吧？」他的声音忽然响起，吓得她连忙缩回手，再听他继续说下去，才知他在自言自语：「几个月前，她死都不肯碰水，宁可浑身发臭也不愿在有男人的情况下沐浴；如今她明知我在场，仍坚持要沐浴，这表示她对我，多少有些卸下心防了吧？」

她微微一愣，没有料到是由自己主动要求洗澡的。

白天的回忆全是片段的，多是她出拳打人的记忆，她只记得自己完全没有痛感，一直打，打到心里竟涌起一股欲望，想要活生生地打死那个男人。

凝视他的影子半晌，她才缓缓坐下，隔著薄门贴著他的背，任著长发铺地。

「我打死人了吗？」她轻声开口，听见身後蓦然地转身。

「你——」

「没死人吧？」她又问。背後的视线又热又急，他真的很关心她吧。

「没死，我将他请出了永福居。他的样子还够他活上三十年。」他的声音像是压抑过，极力地平静。

「会带给你麻烦吗？」

「我若说，天大地大的麻烦，都有我挡著，你信不信？」

「不信。」她微微一笑，几乎听见身後的喷气声。她不会以猛虎来形容他，要她说，他像头猛牛，没头没脑地常撞得彼此伤痕累累，她却不怕他。

「你……见过他？」他试探地问。

门内门外沉默了一会儿，她才道：「我啊，今年到底几岁呢？」

「什麽？」

「我只记得，我曾过了十五岁，然後又活了好久好久，活到有时我都会想，奇怪，我都这麽老了，怎麽还没有死呢？」

西门永瞪著那扇门後纤细的影子，喉口上下滚动著。

她又道：「一个人能活多老呢？五十？六十？我好歹也有四十了吧？何况我曾经身受重创，可能就要死了吧？我有没有告诉你，第一次见到你时，我正在想我到底几岁了呢？」

「你很年轻。」他轻声说。

「是啊，原来我才二十有二呢。今天，我终於想起来了，原来，才过了七年蔼—」

「……」

突然，她轻笑出声：「我真的没有想到，我竟然有打得过他的一天。原来，这些年我不是白吃等死，我每天在山上自给自足，砍柴、搬运，甚至恶梦惊醒时，会拿著匕首胡乱挥舞，搞了半天，我已经有足够的力量，甚至，我可以在他压倒时踢飞他……就算小姐当作没看见，我也有自保的能力了……」

果然是那个人！

西门永猛然站起。

「不要打开门！」她叫。

「我不会打开门。」

「也不准去动手！这是我自己的事！」

他咬牙，知她在等承诺，只得道：「我不会动拳头。」

「那就好。」迟疑了下，她的声音好小：「你确定不会影响到西门家吗？我记得广姓在京师是有头有脸的人物，当年他与小姐的婚事，还受到达官贵人的祝贺，若是、若是……」

若是她不打，那混蛋只有死路一条，是被他活活打死的。西门永拳头紧握，五指深深陷进掌心里。

他压抑道：

「过去我闯了多少祸，西门家也不见掉块屋瓦，你大可放心，要比有头有脸，西门家也不是什麽简单的人物。」

她微微一笑，知道他的财大气粗是为了安抚她。

「还好，不连累你跟阿碧就好。」

「阿碧？」他呆了呆，顺著她的话道：「若哪日她在西门家待不下去，大哥自然会为她找份差事，不会委屈她的。」

「……你要让她成亲之後，再继续当丫鬟？」

「她要成亲了？」他对西门家果然不够关心。「我会托大哥多送她一些银子当贺礼，你可以安心。」

「要跟阿碧成亲的不是你吗？」

「谁说我要跟她成亲？」

她讶异地站起，转身对著那扇门後的身影。「你想要始乱终弃？」看不出来他是这种人埃

「始乱终弃你个头！我喜欢的人是你，我去娶阿碧干嘛？回来当丫鬟吗？」他火大，一掌敲在门上，门「咚」地一声用力被打开了。

他见她眼睛瞪得极大，让他心中一阵火团来团去的。他吼：

「这什麽表情？你又要比眼睛大？要比大，我也不小！混帐家伙，我喜欢你，有必要像是遇鬼吗？」

跟遇鬼也差不多了，她的唇瓣掀了掀，试了好几回才勉强开口：

「你……你喜欢我？」连声音都是颤抖的埃

他怒目一瞪。「我就是喜欢你，怎样？大明律法哪条不准了？还是天皇老子看不顺眼？你爹不准？还是哪个王八蛋不准？叫他跳出来说话啊！」

他每说一句，就跨前一步，像踩著红色的火焰般。她本能地後退，一直後退，撞到屏风，知道退无可退了。

喉咙一阵热气，连获知那男人出现在她眼前都没有这麽害怕过埃

想要说服自己，西门永并不可怕，但当他伸出双臂，像要抱住她时，她脱口尖叫一声，恐惧迫使她举手挡在身前，将身子畏缩到极限。

「我喜欢你，真让你这麽害怕吗？」

他的声音好近哪，近到她浑身仍然颤动不止。眼角瞄到他的双臂并未抱住她，而是抵住她两侧的屏风上。

他不会伤害她、他不会伤害她，让她害怕的是他的话；让她恐惧的是他话里的情意，以及随之而来的亲密。

「宁愿！」

「你……你说，咱们像是哥儿们，不分男女的……」

「真他妈的不分男女才怪！你明明就是个女人，我就是个男人，不分男女！好啊，你不如戳瞎我的眼睛算了！」

「你……你骗我……」她结结巴巴。

「没错，我是骗你，你呆子，傻瓜，我这辈子没说过多少谎话，很容易被看穿的，就你这傻子以为天底下有这麽白痴的蠢事！哥儿们？我会在三更半夜梦到哥儿们吗？我会看一个哥儿们看到发呆发蠢吗？我会想去抱一个哥儿们吗？我真他妈是个混帐东西！喜欢一个女人，还顾东顾西的，顾到最後，还不知道你在心里将我塞给了别人！」

他的话又快又急，一气呵成，充满了怨念、充满了沮丧、充满了火气。

她听得连眼也花了，喉咙像是被他周遭的火焰给烫著，好热好乾，让她不自觉地抚上颈子，好怕不小心吞进他那团火。

他深吸口气，正色说道：「我喜欢你，宁愿。」

她缓缓抬眼看他。他俊美的脸庞靠得好近，近到她可以细数他眼上的睫毛。

「我……你……」她不值得的，他早该知道，不是吗？她发生过什麽事，他也应该明白啊！他的脑袋到底在想什麽啊？很想这样问他，但对上他认真的眼神，知道她要真问出口，他一定又要破口大骂。

喜欢吗……她已经好久好久没有接触过这种字眼了。他喜欢她哪儿啊？这个蠢蛋！

她叹了口气：「我不配。」

「你要我活活掐死你吗？」西门永怒道。

「我清白不再，是事实。」

「你曾经受了伤，现在康复了，如此而已。什麽叫污点？大明律法能判你罪吗？就算你有罪，罪有我严重吗？我抢药、偷药，连皇帝老子的药都敢夺——」

「小声点！小声点！你要官差来抓你吗？」

「是啊，连你这傻瓜都知道官差要来抓的，会是我，不是你。你在那里自怜自哀什麽？」

她抿起唇，原本挡在身前的双手逐渐紧握，露出微微的青筋，咬牙道：「什麽叫自怜自哀？你根本不懂！在你眼里，这只是芝麻绿豆般的小事，可是，你知不知道，它在我的心里生根、腐烂了。我的身体康复了，从生死关卡逃回来了，但是，我的记忆还存在，它时时刻刻闪过我的脑子；时时刻刻提醒我，我曾经历过什麽样的无助，我恨死了恨死了。我好巴不得失忆，就算撞傻了我的脑子，我都甘愿，只要让我忘掉！只要能让我忘掉！」

西门永从未见过她有如此强烈的情绪，想要抱住安抚她，却不敢造次。

「我没法让你失忆，我只知道，现在我喜欢你，想碰你、想让你快乐、想让你天天笑著。」他将他的真心赤裸裸地掏出来。「我只知道这一辈子，我唯一想守著的人就是你。」

「我……还是觉得阿碧与你最相配，你不把握机会，会後悔的。」她轻声喃道，不敢直视他的眼睛。

他未置一词，就那样站在她的面前。

未久，垂下的视尾瞧见他的靴子动了，往外侧移开，随即，原本充满威胁性的双臂也从她的两侧撤离了，她迅速抬起眼，只来得及捕捉他的背影。

本能地，她追了两步，然後想起什麽，硬生生地停下。

「也好……」她喃喃著，近乎发呆地看著他愈来愈远的背影。

她的内心里有一处腐烂发臭的地方，即使平常她装得再云淡风清、装得再洒脱，它依旧存在。

「如果……你在我十五岁的时候，遇见我，那有多好……」就算那时她只是个孩子；就算她还不懂什麽叫绵绵情意，他也一定会打动她的。「或者……我失去记忆了，让他救起……」

一时之间，所有的幻想都在脑中轮流过一回，一直到最後，她才回到现实，看著他那头充满光泽的长发离她愈来愈远——

「现实碍...」她苦笑。现实不就这样吗?

情意来得太晚了。

第八章

「去做个牌位吧。」

「牌……牌位？义少爷，小少爷还没死耶……」

西门义瞪身边的小厮一眼，斥道：「你跟了我多少年，连我这点心思都抓不住吗？」

「小的明白了！只是，牌位要怎麽写？写……『纵横天下数十年的商业奇才西门义』，义少爷，你觉得这形容很不赖吧？」

「……我若是西门永，现下你这狗奴才已经被打死在当场了！我闲著没事干要你写我牌位做什麽？瞪大你的狗眼，瞧瞧角落里的那一团是什麽？」

跟在西门义身边十年的小厮顺著主子的视线，瞧见守福院的角落里——

「哇，什麽东西发霉了？」他吓了一大跳。什麽时候恩少爷的园子里出现一个……妖孽？

所谓妖者，就是跳脱一般老百姓所能理解的常识范围外，而又有生命迹象的物体。

「真的好像在呼吸耶……少爷，咱们快去请道士啊！」

西门义暗地翻翻白眼，斥道：「下去下去！要你这奴才等於是浪费米粮……对了，你要真敢给我去请道士，让人耻笑西门家，下半辈子你就不用在府里干事了。」语毕，漫步走向守福院的角落。

那角落，有个人很不雅地面壁蹲著。

会认出来那是个「人」，还是从那一头很眼熟的头发认出来的。

「混蛋！混蛋！你简直是我看过混蛋中的混蛋……」

「我还当这里是哪朵乌云掉下来不肯走了呢！」西门义站在他身後冷冷道：「瞧你这什麽样子，简直让人见笑了！」

「我现在很想揍人，你要不要试看看我的拳头？」与角落同化的西门永连头也不回的。

「哈，一个只懂得用拳头的人，我怎能奢望他讲理呢？」

「讲理只会让一个蠢蛋变混蛋！滚开！」

西门义本要如他所愿，反正他从小到大就跟这小子天生不对盘，正要转身离开的同时，忽然想到他可以不在意，身为西门大家长的西门笑却万万不会不在意。

思及此，西门义眯起了那双後天练就的阴沉眼，慢吞吞地蹲下，手里的扇子随著他的心绪有一扇没一扇的。

「姓广，京城人氏，目前住在某家客栈，客栈前有永福居的茶博士轮流守著……总算瞧我一眼了，你可别误会，我压根不想理会你的事，是咱们被迫同姓，闲言闲语自然会流传到我这儿来。」

「你是不是真想尝尝我的拳头？」

如果附近有巨石，他一定要狠狠痛砸西门永的脑袋。

「你知不知道为什麽你的脑袋会比你的拳头还要大？西门永，那是要让你去用的！这麽大颗的脑袋不去用，你去用一个小小的拳头，你一辈子的成就会有多大？你还记不记得我十二岁那一年，你一拳打晕我，事後我用什麽方法报仇的？」

「忘了。」

西门义的脸部在抽搐，咬牙切齿：「你十三岁那一年，用你的左拳打到我必须躺在床上三个月，你还记不记得我是如何回害於你？」

「西门义，你是娘儿们吗？谁会记得这种小事？」

西门义暗暗深吸口气，努力暂停脑中大量如何揍死这小子的幻影。

「你跟那姓广的，有什麽深仇大恨，我是不清楚。不过，他不是好名声之人，你也别费力跟他斗……哟哟，终於有能够引你

注意的话了吗？我可不是暗示你斗不过他，要比拳头，你一拳就可以打死他，但动手打死人是要吃上官司的，你没必要赔上自己的命。他啊，在京师闹了点事，来这儿避避难，别费事跟他斗，迟早他还会再犯的……」

「他闹了什麽事？」

「嗯……不是十分清楚，不过他性子太少爷气，若没有痛改恶习的决心，只怕京师广姓迟早会烟消云散。」所以说，一个人的性子自幼大致抵定，就像西门永一样，自幼暴行，长大了一样脱离不了冲动易怒的个性；要他说，他会说这家伙早晚让西门家丢脸。

「迟或早吗？」西门永慢慢握住当经打遍天下无敌的铁拳，心中已有了计较。忽然间，他起身要往外走。

「你要去哪儿？」

「找大哥。」

「找他？他昨晚处理失火的商行，才刚沾枕，你去找他是想累坏他吗？有事找我一样。」

「哼，你行吗？」

「至少比你行。论商，我跟在大哥身边多年，别说学了十成十，连大哥都不及我阴险狡诈；论要在男女情爱上动手脚，我可是一肚子坏水，谁能比得我阴？」

西门永闻言，瞪著他。

「男女情爱……你有经验？」

「我孤家寡人的哪来的经验？」

「那你哪来的一肚子坏水？」想要他？

「哼，所有的奸计我在脑中逐一演练，从没失败过。」

「……」他一向知道西门义不笨，甚至有点小聪明，也很清楚如果今天老大哥不是西门笑，而是西门义的话，西门家的家财会暴增，只是走出府邸很容易被人从背後砍而已。

突然间，他有点同情西门义在脑中视作演练对象的姑娘，真的。

「你若怕我耍阴，没关系，咱们可以『以物易物』……好吧，看你坦率的眼神，我就知道你根本不明白。你看见我的头发没？」

「你又不是光头，我自然看得见。」

「我啊，这一辈子最难堪的回忆，就是有一年我听信某人的建议，每天睡觉前将头枕在烂泥巴上头，以为如此就能让我的发色变佳，结果——」他拉过一撮长发到西门永面前。「你觉得如何？」

西门永漫不经心瞧著那带著杂毛的黑发，很直言：「不就是头发吗？」

「是，是头发。我三年前的头发还没这麽糟。」

「那人真够胆，竟然敢骗你。」

西门义瞪著他，咬牙道：「他的确够胆！这还不是我最难堪的回忆，当我躺在烂泥上时，大哥走进来……」

「哇喔，大哥八成以为你中邪了。」

「对！你猜中了！那是我一生中最可耻的回忆了。」当时笑大哥的眼神，他永远也不会忘。「好了，『以物易物』就是说，你告诉我你保养头发的真正方法，而我就告诉你你想知道的任何事，我甚至可以教你追老婆。兄弟够情深了吧？」

「……」

「如何？很划算吧？」

「是不是有一句叫急病乱投医？」

「你遇见的是再世华佗，西门永，不要把我当外头的脓包大夫看！」

「我能知道你脑中那个被演练的黄毛丫头是谁吗？」

「他不是黄毛丫头。你先告诉我，你是如何保养你的头发的？」

「……我用蜂蜜。」

「蜂蜜？」

「每天晚上，用蜂蜜涂上头发……」

屋内——

「……阿碧。」床上的少年轻唤。

「奴婢在。」

「你听他俩像不像是兄弟？」

「二少跟三爷本来就是兄弟。」

「也是。我几乎没见过他俩同时出现过。手足情深是兄弟，打打闹闹也是兄弟，都一样的。」

「是的。」只是兄弟之情可能过一阵子就要变血海深仇了。

「那……你猜到义三哥到底喜欢谁了吗？」

「猜不到。」

「唉，我真担心他把商场那一套用在他喜欢的人身上，万一人家姑娘受不得他的阴险狡诈，这……」

暗暗为义三哥烦恼一阵，又听见西门义在外头叫著：

「真是用蜂蜜？你没骗我？」

「我骗你做啥？」

少年笑叹一声，抬眼看向忠心的阿碧。

「你觉得，该不该提醒义三哥，二哥的头发是天生的？」

阿碧面不改色，答道：「还是不要好了。」

永福居的厨房隔壁有间小屋，是专门给在永福居里工作的少年们轮流用饭。

平常她习惯过午时一刻後用饭，那时小屋里的人不多，不过西门永一定会在这个时候进来一块用饭。

今天——

她走进屋里，偷偷觑了一眼，心头有些沮丧。

「好像很久没看见老板了呢。」

她暗惊，盛碗白饭的同时，听见茶博士的问话，直到另一个少年回答，才知他们并非在问她。

「上次义少爷来过，说老板现下有事在忙，没空过来，要咱们多努力点。若是生意太差，义少爷就要亲自来坐阵。」

「我宁可挨老板拳头，也不要他来坐阵蔼—」

接下来的话，她并没有细听。他不来……是因为那一日她的拒绝吗？还是，他真的有事缠身？

「但愿不是麻烦才好。」她自言自语。最近一直在作梦，梦见的不再是怪魔吃人，而是二十二岁的她一直在目送某个人的背影。

忽然间，她听见茶博士叫著「阿碧姑娘」，她从米饭间抬头，瞧见阿碧走进屋内。

自她适应这里的生活後，阿碧偶尔会过来瞧瞧她……难道是西门永叫她来的？

她掀了掀唇，想要问，却不敢问。

「宁小姐，你果然在这儿呢。」

她心一跳，小声问：「你是来找我的？」

「是埃我家少爷……」

「哪一个？」

「自然是恩少爷。」见她明显可见的失意，阿碧表情未变，对著她跟屋内的茶博士说道：「恩少爷说，你们老板既然不在，过几天就是八月十五，你们晚上若不想待在茶肆里，可以一块来府里看戏。」

「看戏？阿碧姑娘，你是说，那种在台上唱戏的戏班吗？」茶博士齐声惊奇道。

「是埃一个人看跟几十个人一块看没有什麽差别。你们无处可去，就来府里看戏吧。我听大少爷提，这戏班是京师来的，很有名气，好不容易才在八月十五请来的……宁小姐，你看过戏吗？」

宁愿用力摇摇头。「我没看过。」

「那你一定要来瞧瞧。」

「……西门永去吗？」

阿碧拉住她的手，笑道：「你别怕。二少最近根本没回府，不会与你撞上的。」

不会去吗？内心的怅然所失已经严重到连自己都很清楚原因了。只是、只是她一直当缩头乌龟，不敢正视。

正视了又如何？内心小小的声音在抗议。他完美无瑕，而她呢？即使他执意跨过彼此的不相称，但她一想到随之而来的亲密，她就怕得不能自已。

她……终究有些东西再也追不回了。

「那就这麽说定了。」阿碧笑道：「十五那天，我会先来陪你，再一块过去。」

「啊？可是……」

「只要看过一次，很容易入迷的呢。像府里其它少爷就是戏迷，你大可放心，今年十五待在府里的少爷只有了两个，不会有人来惊扰你的，尤其是二少。」

不会吧？

茶博士呢?

西门家的少爷呢?

阿碧呢?

西门家的奴仆呢……她瞪著西门家一名家丁轻飘飘地送来茶点，随即在她的眼里一闪而逝。

她用力眨了眨眼，确定自己方才看的是人，不是鬼。

至少，奴仆出现一名。

但，但很不对劲啊！

戏台上地戏子很入神的在唱戏，看戏台上的戏迷……只有她一个啊！

她不敢东张西望，因为她老觉得那戏子边唱边盯著她看，好像她一不专心，就会立刻拂袖走人。

也是。大老远地从京师来，就唱这麽一场，戏迷只有一个人，而且还是一个从没看过戏的人，这戏班子大概很呕吧。

她镇定下来，集中精神看著戏台，没一会儿便入迷起来。

不知过了多久，有人在她身边坐下，然後很随意问道：「什麽戏啊？」

「嗯……是窦娥冤。」她吸吸鼻子。

「啊？是窦娥缘吧？」他记得明明是个「缘」，什麽时候变成「冤」了？往戏台上一看，愣了下。「那……那是什麽啊？」

「六月飞雪嘛。」

「哦……六月会下雪吗？我怎麽都不知道？」

即使哭得淅沥哗啦，也忍不住被隔壁这人的话给逗笑了。她的视线很舍不得地暂离戏台，往旁边看去。

「六月不会下雪，是老天爷见窦娥有冤屈……」她呆了呆，瞪著身边这个本来不该出现的人。

「啊啊，你哭得这麽惨啊？」他皱眉，然後咧嘴笑：「我差点要自作多情，以为你为我掉泪呢。」他胡乱摸了摸身上，找不出帕子来，只好用袖尾帮她擦去一脸的水。

她呆呆地、没有任何抗拒任他碰触。即使隔著一层袖，仍然可以感受到他的温度跟怜惜。他不是气到反身离去，再也不回头了吗？

「你介意多个人看戏吗？」他笑著问。

「不……当然不。」她低声喊道，好想伸手抚住自己的心口，阻止心脏的狂跳。

假装很专注地看戏，却发现她连戏子在唱什麽都听不清楚，眼珠子不动声色地往左飘，瞄到他自行倒茶啜饮，然後就坐在那儿看著戏。

她想起，他被气走的那一夜，她辗转难眠，想著自己该不该回山上去；想著回去之後，此生大概再也不会见到他；想著想著……在梦里，二十二岁的她，回去了，然後转眼白发，内心空虚至死……

这梦，把她活活吓醒。

天色微白，她不敢再入眠，只得走到後花园里，看著孤伶伶的茶具跟石桌，终於忍不住放声大哭。

以前，巴不得世上的人都不要来理会她，让她独自到老到死；後来，有人闯进来了，反而无法承受不再相见的寂寞。

她坦承她喜欢他，将他视作心灵上最亲密的人，甚至，这一辈子她敢断言不会再有一个男人闯进她的心里……可是，她真的很害怕碍…

「你啊，可以一直留下来，不必在意我的。」

她回过神，过了一会儿才发现他是在跟她说话。微微侧头瞧他，他并没有向她看来，反而很专心地看戏。

「永福居缺不了你，你若走了，永福居的帐谁来管？」

「碍…嗯……」

「你也不必怕我再骚扰你，」他微微一笑：「以後，我在南京的日子也不会太多。」

「为……为什麽？」心口又酸又涩的。

他扬起眉，终於将目光落在她有些发白的小脸上。

「阿碧没告诉你吗？」

「没有，她什麽也没有说。」

「那她是怕你担心吧。」像吊足她胃口似的，他开朗地笑道：「也没什麽大不了的事，我得到消息，说今年又有道人要送长生不老药给那皇帝老头子，我……」

「你要去抢药？」她失声道。

「噓噓噓，小声点，你要官差来抓我吗？」他刻意压低声音。

「你真要去？」

他抓了抓颊，皱眉，又轻笑：「反正我也没什麽负累，该欠的我一定要还的。」

「你是蠢蛋吗？即使你真欠西门家，也不必拿命去换啊！」她叫道。

他闻言，深深注视她一眼，然後笑道：

「我的确是个蠢蛋。我也只能用这种蠢蛋的方式去做。是不是拿命去还债，只有我自己心里最清楚。」

不知为何，在她的眼里，他的笑格外地自暴自弃埃

是……是因为她吗？

他打了个呵欠，很随便地睨了戏台一眼，便合目闭上。

她张口欲言，却不知道要说什麽才好。眼角不停瞄著他的侧面，只觉他的颊面有点异红。

他的头轻轻点著，像是很快就入睡了，可见他应是很累了。

当他倒向她的右肩时，她吓了一大跳，後来见他睡得很熟，她连动都不敢动，他的黑发有好几撮落在她的腮畔，搔得她好痒。偷偷地摸索到底是哪儿在痒，最後停在左胸前……她是心痒吗？

鼻间飘来淡淡的味道，混合了他头发跟他身上清爽的气味，不难闻，甚至，她已经有点习惯了。

忽然间，不知道是不是她的肩太薄抵不住他的头，他一侧，整个身子倾下，她连伸手托住都来不及，他的头就枕到她的大腿上。

她一僵，整个人像石雕一样，连吸口气都不敢了。

「阿永……」她的话含在嘴里，期待他能听见她无声的呼喊。

他睡得真的很熟哪。

连被惊醒的迹象都没有，简直拿她的腿当枕头来睡。她慢慢吐气，小心地不惊动他。

就当被石头压住好了，她心想，努力把他想像成人形雕像。

她抬起眼，很想卖面子给台上的窦娥，但隔不了几眨眼，她又忍不住往他瞟去。掌心悄悄地碰触他的头发，她心跳如鼓的，竟然产生一种「就算是他睡到天荒地老，她也奉陪」的冲动。

又酸又甜又想哭又想笑……这就是她曾经来不及感受到的喜欢吗？

「老天爷没给我六月飞雪，却送我一个西门永……」她喃喃著，唇瓣不由自主地浮起笑。

掌下的发丝又柔又软，不禁执起一把，凑到唇边的同时，瞧见他白皙俊面一坨坨的异红，异红之中有好几点……疹子？

「我受不了……」他像呓语。

「阿永？」

「我受不了啦！」他突然张开眸，跳起来对著远处楼宇的转角咆哮：「到底是哪个王八蛋在茶壶里放酒的？」

她傻眼，瞧见他一直在抓著手臂、抓著脸，好像很痒似的。

「酒？是哪个人送酒过去的？你们不知二少会起酒疹吗？」西门义老早就躲在後头密切监控一切，就怕此计失败，惹来西门笑的关注。

她不只傻眼，简直是张口结舌地呆住了。

「好像是小毕吧……我瞧见方才他有靠近过那送酒的奴仆……」小茶博士很委屈地躲在角落。说好是来看戏的，谁知道得躲到这麽远看，害他拼命眯眼看生平头一出戏。

「小毕？」西门永恨极那臭小子，浑身发痒让他脾气更爆，就差没有从头顶冒烟了。「那浑小子把窦娥冤念著窦娥缘，让我以为这是一出欢喜结缘大喜剧！」

「……」她悄悄瞄了眼戏台，忽然觉得演窦蛾的戏子演得很僵硬，又不得不继续演下去，在明知无人看戏的情况下。

「又是小毕？」西门义满脸惊讶：「到底谁是小毕？」竟能处处破坏他的计画。

「小毕就在你身後，在爬墙的那个。」小茶博士齐声指向他身後。

「咦，这小孩怎麽这麽眼熟……你！」

「嘿嘿嘿……西门哥哥，你好啊！」

「聂元巧！」

「哇，西门哥哥，你竟然记得我叫什麽啊！」

「废话，聂家十二个兄弟，每个人名我都背得极熟！你待在西门府做什麽……你就是小毕！来人啊，给我抓住他！我要押他过聂府，让聂家人看看他们养出了什麽小孩，竟当窃贼！」

「谁当窃贼？我可是光明正大地被雇用的……哇，你抓著我的腿干嘛？放手放手！」半吊在墙上的小孩拼命踢脚。

「雇用？你家家财够用你吃喝一辈子了，你来当茶博士，分明是有心来坏西门府的！」

「谁教那个爱男扮女装的老板伤了我四哥……混蛋混蛋！没人会在大街上驾快车的，会撞死人的，你知不知道？我四哥的病好不容易好点，才出门，又遭他的快马撞到，我不出这口气难消我心头之恨！」

「你这小混蛋！我不都拉下脸皮亲自送礼过去道歉了，你这小鬼头还在计较什麽？」

「哼，明儿个我也送礼过来，盼西门哥哥别计较！」

「你这小子，今天我非把你抓下来不可……」

「有种你来啊，来蔼—」

小毕与西门义各持一方叫骂不断、小动作不断，一个扔树上果实，一个捡起地上石头丢——

宁愿看看他们，再回头看看已经空无一人的戏台，接著，她的视线移到身边痒到浑身受不了的西门永。

最後，她抬头看著天上的圆月，不由得轻喃：「今晚……真是好特别埃」

第九章

敲门声响起，她毫不犹豫地打开——

外头空无一人。她内心奇怪，探头出去张望，还是不见任何躲藏的人影。

「我是来告别的。」身後，忽然响起声音。

她连忙回头，瞧见西门永站在她的屋内。

他穿著一身镶金边的黑衣，看起来意气风发又俊明，像台那天上山寻她的模样，不，不是像，是根本没有变，就连一头束起的长发也随著南风飘扬。

「我要走了。」

「你要去哪儿？」她直觉问。

「我不告诉过你，我要去为弟求药吗？」

「那根本是找死啊！」她不要他去送死啊！

「就算死也没有关系，并没有任何人会为我担心受怕，而我心中也无牵挂。」

他说得好云淡风清。

「再见了，宁愿。」他走过她的身边，要出门，她却慌张地关上门。

「我无法自己开门，你不开门，我走不出去。」他的表情流露出困扰。

她用力摇摇头，几乎摇到晕了，仍然守住门口不肯离开。她哭道：「我不想让你走……可是，我好怕碍…」

那屋子是她的心，他始终占住一角，如果她主动让他走出去，他不会再回来的。他无法自己开门，是因为他……还是喜欢她吧?

奇异地，当这次醒来时，她并没有流眼泪。

天色微白，她起身换了衣物，走到厨房烧了壶水泡茶。

永福居内有点冷清，茶博士们昨晚睡在西门府里，西门永说好今天带他们去瞧皮影戏，却全身起了酒疹而交由西门笑。

她煮了稀粥，一块端到内院里。内院的外侧第一间就是西门永的睡房。她怕他还没有醒，於是，悄然地推开房门。

他果然睡得很沉埃

昨晚他泡了个热水澡後，吃了帖药後，浑身仍然痒得受不了，跳来跳去像只煮熟的虾子。

她第一次看见酒疹发作，只觉得他的小弱点真的好多，但奇怪的是，他在她眼里，始终像个坚强无比的男人，不曾因为这些小弱点而有所改观。

她小心翼翼跪在床边，双肘抵著床缘，很孩子气地托腮，注视他的睡容。

他的脸红通通的，疹子不但在他的脸留迹，还沿著他的颈子、双臂到处横行，迫使他只能穿著薄衫透凉。

她咬住唇，视线落在他饱满的唇瓣上。

她挣扎了一下，悄悄地遵从内心最深处的渴望，俯头轻轻碰了他的唇一下，随即抽开。

他的唇瓣还是带点酒味，有点……不知该如何形容，只觉得心头有些发晕、有些发颤。

她捧著腮颊，克制自己陌生的冲动，起身去倒茶，忽然之间，身後两道「凶狠无比」的火焰烧进她的背部，她连忙回头，小声倒抽口气。

「你……你醒啦？」

「嗯，我醒了。」他沙哑道。

她有些手足无措，最後想起她是来送早膳的，连忙捧过稀粥到他的面前。

「你先吃点粥垫垫胃，晚点阿碧会送药过来。」

「不吃药也无所谓，过两天我就能见人了……」他接过稀粥，很有礼地问：「你煮的？」

她点头，坐在床缘。

他面不改色，先是小心翼翼地吃了一口，觉得与平日吃的没有差别，便放下心来。

她想开口，却不知从哪句话开始说起，不由得舔舔唇，舔到一半，突然发现他盯著自己看，小脸胀红，赫然想起方才她曾偷吻过他。

「我从来没有让人闯得这麽深入过。」她垂下视线，十指紧紧纠缠著。

他柔声道：「我也是。」

她是抗拒，而他从来不在意身边的姑娘家。

她看了他一眼，又低下头。。

「我一直以为咱们是好朋友的……就这样一辈子，很放心，不会有肢体上亲密的接触，可是，在心里我将你视作最重要的人，甚至我可以预言，将来不会再有人占据我的心。」她慢慢对上他的视线，细声道：「我曾发生过的一切，你都知道的。」

「我知道。」

「你……你真的一点也不在意吗？」

「你不过是不小心被虫子咬了一下而已，无损你整个人埃」他坦白道：「我还记得你第二次捞上我後，我康复回西门府，那时我对你已有情意，却不肯承认。我心想，一辈子都不打算讨老婆的我，怎麽会莫名其妙栽在一个混蛋女人身上呢？」

她目不转睛地注视他。

他放下碗筷，轻声道：「直到有一回，我跟大哥上酒楼用饭，遇见一名富家大少，他曾做过你遇上的事，我一时气极，便将他打到半年无法下床，那时我才很沮丧地认命了，知道自己这一辈子是在劫难逃了。」

「你的脸好红哪。」

「混蛋，我起酒疹埃那个该死的小毕——不，死对头！就不要让我遇见，敢骗我有十六岁，还在这里混吃混喝！」

「死对头姓聂。」她提醒，暗暗看著他又怒又气的表情，一时之间只觉得百看不厌，就算要她坐在这里一天一夜，她也甘

愿。

「阿永……」

「嗯？」

「我有没有说过，我常作梦，尤其从十五岁之後？」

「没有。我刚来西门府里，也是常作梦，梦见我亲生爹的背影，不过现在已经不再梦了，连他的长相我都忘了。」

「是啊，梦总是反射出我最害怕、最恐惧的事，我也真原以为那梦魇会纠缠我一生一世，可後来才发现我最怕的已不是过去了。」她最怕的，是失去他吧。

她主动伸手握住他的双手，感觉到他微微颤动。

她鼓起勇气，小声说：「如果你愿意等……不，你一定要等我，如果时间真能冲淡一切，终有一天，我所有的恐惧会褪尽，那时我不会再害怕任何的碰触。我一定能如常人一样，与你……与你……」

「你的脸好红埃」他取笑。

「阿永！」

「我等。多久都等。」他柔声道。

她闻言，双肩一松，紧绷的情绪终於获得解脱。她差点以为来不及了，以为老天爷不会善待她第二次；她紧紧握住他的双手，内心有些紧张，却义无反顾地接近他的脸。

他明显地愣了下，她紧张到有些发抖，轻轻碰触他的唇。

当唇瓣感受到回应的轻吻，她有点想退缩，却努力地让自己熟悉唇舌间传递的气息。

她从未接吻过——先前偷吻是例外。她只觉得他的气味几乎要灌进她的身子里，取代她的血肉了。原来，这就是属於男女间连心也会颤抖的情爱中的一小部分吗?

若是，她告诉他，这是她的初吻，从未有人碰过她的唇，他也不会在意吧。

「等永福居稳了……」他反覆轻啄著她的唇，并不深入。在她耳畔有些喘地喃道：「我带你去走过我曾走过的每一块土地，让你瞧瞧我曾看过的山河……」他吞了吞口水，见她发颤的小脸、发颤的睫毛，连嘴唇也是微微地颤抖跟生涩。他情欲难耐地再轻吻她的唇瓣一回，便很用力地将她搂进自己的怀里，不让她受惊於他眼里赤裸裸的情欲。

她连身子都微微发抖啊，他内心充满无止境的怜惜，将她抱得更紧，仿佛想把她融进左胸下的心里。

「我可以等，但是，不管你怕不怕，我都要抱著你。」

「嗯……」她迟疑了下，张开缩在胸前的双臂，悄然地环住他的腰，让彼此的身躯轻触。

真的不会感到恶心，只是还是有点恐慌跟手足无措。但，她不会反悔，如果不往前走，她就再也追不上他了，所以，她不後悔。

她单名一个愿字——她的愿望就是有朝一日能遗忘曾发生过的一切，即使知道这根本不可能，但仍然在奢求著。如今即使不能遗忘，但她有预感迟早会淡忘的——

「我会带你走遍中原，让你充满了各式各样的回忆，一个回忆压过一个，不好的回忆迟早被压到你连记都记不起。留下的，将会是你最想记住的。」

她闻言，大受震动，紧紧闭上眼，不让泪珠滚出来。

「然後呢……等咱们玩够了，就回来守著这间茶肆到老。」

「嗯……」不想掉眼泪、不想掉眼泪。这人，存心要逼她哭。她咬著唇，尝到淡淡的苦味。

「阿永……」

「嗯？」

「你的嘴……好苦埃」

「……有吗？」

她舔了舔唇，皱起脸。「好苦又带点腥味，苦入喉咙……」

「……那是你熬的宁毒粥。」他叹气：「你终於尝出了它的与众不同。」

七年後——

他们回到南京成亲，然後定居，一生一世。

番外篇 捕获漏网之鱼

1萌芽

西门永二十四岁，初获情意时——

「稀客……哟哟，这真是太太稀客了，西二少，是什麽风把您吹来的？让小的算算，你也有半年没有来了吧？」城内最负盛名的菜馆老板，一见俊美白肤的青年，立刻起身相迎。

「我身强体壮，要我一天到晚跑你药馆，你是咒我死啊？」那青年没好气，又状似随意地问：「最近有没有什麽消息？」

「没没，没消息……」

「你这麽紧张干嘛？我会吃人吗？」

「西二少，您可别误会，小的绝对相信你不会暗地杀掉自己的兄弟——」

「啊？」

「就是那一天啊，您一回府的当晚传来好壮烈的惨叫。那杀猪般的惨叫让咱们怀疑西门府里有人被杀，但小的绝不会怀疑您，你要杀人一定公开著来，才不会在三更半夜关著门砍人……到底死的是哪位兄弟啊？」他实在忍不住包打听的性子。

那青年怒瞪他。

「你闲来无事在编什麽故事？最近到底有没有名药可寻？」

「没有没有……前一阵子您受了重伤，您府里有人亲自过来，要小的不准再传消息给您……」

「哪个混蛋不要命，也敢干涉我的事？」

那药馆老板默默垂下眼，默默举起胖胖的手指，指向青年的身後——

「您嘴里不要命的混蛋就是他。」

那青年闻言，忿怒转身，正要破口大骂，定睛一看，傻眼了。

「大哥！」

那被唤作大哥的男子微微一笑，状似讶异地说道：「好巧啊，怎麽会在这儿遇上你呢？这不是万灵药馆吗？永弟，你是不是伤口又裂了，快跟我回府，我差人去请大夫吧。」

巧个屁！

分明是监视他！

监视他也就算了，西门家哪个仆役来监视他都敢扁，唯独一个人他揍不下去！

「永弟，你动来动去的像个虫子一样，有什麽事让你很不快活吗？」

「……没有！」他一饮而荆是茶，什麽鬼味道也没有！

西门笑微微一笑，显然很习惯他的脾气。「你从未久待南京，不知道南京好吃的地方在哪儿。这『贵来酒楼』里的茶水很普通，远不及咱们的茶肆，但酒菜倒是十分道地。难得你跟我有机会出来走走，一定要来尝尝。」

西门永闷不吭声地吃了半饱，忍了又忍，才冲口道：「大哥，我又不是三岁小孩，你老盯著我，总不能盯一辈子吧。」

「是不能。」

「再者，若要真打起来，你绝对不是我对手。」

「也是。」

「所以，何不让我自由？」

西门笑人如其名，始终带著沉稳的笑。「如果自由就等於你去找死，那我不如盯著你好了。你脾气虽爆，却也不会对我动手。」

混蛋！西门永暗恼，真巴不得自己有铁石心肠。他翻翻白眼，认命叹气：「我承诺过我会好好保重自己的。那两次纯是意外，我不会无聊到心甘情愿拿身体去喂刀……何况，恩弟若好些，你不也高兴？」

「如果恩弟的康复，必须用你的命来换，我不会答应。」他微微笑著，知道若比耐心，这个二弟永远也不会赢他。「你年纪也不算小了，为什麽不仔细为将来打算？我手头有几间酒楼，你若愿意——」

「我会做垮它们！」

西门笑明白他对未来不抱什麽希望，所以从不为自己的将来打算。正因如此，他才希望西门永能接下部分的产业，留住他莽撞过头的身心。

尤其，最近西门永一直被某事所困扰——他猜不出是什麽事竟能困扰他这个二弟这麽久，但能让他一天之中对天发呆三、四个时辰，必是一件十分严重的事。

「没有关系，慢慢来。再过几年，你就会定下来的。」西门笑很有耐心地说道。

「……大哥，你跟我之间也没什麽血缘关系，何必对我付出太多？」

「你跟我之间确实没有流著相同的血，但你我以兄弟情分相处十多年的事实不能磨灭……我相信若然有一天，我出了事，你必会排除万难来救我。」

西门永闻言，俊脸微红地撇开视线。

从贵来酒楼的二楼雅座往下看，可以看见南京城人来人往，其间不乏三教九流的人。

他瞧瞧街道上的摊贩，不禁喃道：

「她说她卖身为奴，几乎不曾上过大街……不知道她有没有吃过外头的食物？」

「永弟，你在看什麽？」西门笑探出头往下看，皱眉：「那不是包家公子吗？」

「什麽？」

「你不在城里自然不知一些闲言闲语，前几个月听说他狎妓时强上了个丫鬟——」

「丫鬟？」

「是啊，他说是那丫头投怀送抱，他误以为是青楼女子，所以就……总之，丑事传千里，我原本也不知，後来还是义弟转述

给我的。」幸好西门家里没有女孩子……至少没有一个做姑娘打扮的。这年头，姑娘家确实是危险些。

脑中有些轰轰轰的，混乱无此，暴凸的眼珠像离不开那包姓男人般，紧紧地黏在他身上。

「那……那丫鬟呢？」西门永听见自己的声音很沙哑。

「这我就不清楚了。」

「不清楚？难道没有人知道那丫鬟的下落？」

「那丫鬟若不是被塞了银子封口，就是离开南京，她在城里已无容身之处了埃」

「有没有可能……被害？」

「永弟，你是怎麽啦？」西门永终於察觉他的异样。「这种事不是没有发生过，你我知道这世上就是这样，咱们能做的就是保护自己手下的人……等等，你要做什麽？」见西门永要从二楼跃下，立刻猜出他要做什麽，西门笑翻手欲抓住他，後者瞪他一眼，轻松摆脱他的擒手，翻身跃下楼。

「永弟！」西门笑惊叫，往楼下瞧去，只见一团黑色的火焰逼近包公子，接著，果然如他预期的，西门永出手了。

「为什麽从来没有人顾及她的生死？」这是西门永狂怒回来的第一句话。

西门笑目不转睛望著他。

西门永用力叹了口气，周身的火焰一下子熄了，而且熄得乾乾净净，不留痕迹。

「我认命了。」语毕，唇角逐渐上扬，随即哈哈大笑。

「如果我说，你必须跟我过府向包公子道歉，方能免去牢狱之灾，你一定不肯吧？」

西门永立刻脸色一整，厉声道：「那是当然！我没做错事，为何要道歉？我宁愿被砍头，也不要违背我的心！」

一下怒、一下笑、一下又化为狰狞，西门笑视若无睹，不想承认自己的兄弟有点成疯的倾向，旁敲侧击问：「那丫鬟与你有关？」

「完全无关。」他很乾脆地说。

西门笑瞪著他。「那你为她出气？」

「不是为她，是为了……」他闭嘴不再言语。怎能说，那时血气冲脑，什麽也顾不了，只知在那遥远的山上，有个姑娘跟这丫鬟的命运一样……

如同西门笑所言，这种事并不是没有发生过，只是……只是……刹那间，他恍惚了，仿佛亲眼见到宁愿被无力地欺凌至死。他还记得李家村那老庸医说她是在濒死状态下浮上岸的……他岂能让她再受这种苦头？

忽然之间，眼前一片清明，几个月来的挣扎苦恼有了明确的答案。

「永弟，你也有秘密了吗？」

西门永闭上美眸，再张开时，微微笑道：「大哥，我想定下来……有必要这麽惊讶吗？你不是说，也该是我为自己打算的时候了？我想得很清楚了，我决定要定下来。」

「……跟你最近的喜怒无常、半夜惨叫有关？」

「是埃」他很高兴地宣布：「我想讨个老婆了。」

「……」

「大哥，我从没如此喜欢过一个姑娘，你想……她会跟我下山吗？」

「……只要你不动口，她会的。」他一出口就是脏话连连，一般姑娘会吓个半死的，只是，从来没有见过这个二弟如此稳定自在的神态。

西门永大笑二声。「她那家伙瞧过我最狼狈的样子，听过我骂过最难听的话……我何尝也不是呢？」闻到她浑身异臭、看见她脏兮兮，不知道这能不能叫患难见真情……是这样用吗？随便啦！反正，他明白就好。「女人啊，原来也不算是麻烦碍…」

西门笑注视著他，内心微微放下一颗心。

看来，他这个二弟不会再莽撞到不顾自己的生死了……唯一比较麻烦的是——

「真的连道歉也不肯？」

「大哥，你认为我做错了吗？」

「暴力总是不对的。」

「那你说，那姓什麽混球的有什麽该有的下场？」

「……没有。」

「那，我有什麽错？」

西门笑用力叹了口气。算他倒楣，谁教他年纪稍长了些、谁敦西门老爷要第一个收他当义子，身为兄长，就必须扛起许多责任——

「好吧，这事就交给我处理。不过，以暴制暴终究不对。你跟著我，我教教你一点点手段……至少，许多事要暗的来，懂吗？」

「哇，大哥，什麽时候你变成西门义那小子了？」

「义弟没这麽阴险，你是多想了。」

「是是是……」没这麽阴险，天也要塌了。天下就大哥相信西门义很纯真，不过，就算西门义再阴再毒，只要别用在他身上，他可以当都没瞧见。

2果子成熟前

云游四海第五年冬——

「愿儿，起床了吗？愿儿？小愿？西门宁愿？」敲门声就像是打鼓一样，配著他的破锣声，不起来也难埃

她连忙开门，微恼：

「我不叫西门宁愿……你还好吧？」

「我很好埃」

「你笑得有点僵。」

「是吗？」他拉拉脸皮，露出俊朗无比的笑来：「可能是我睡得少，脸部还不够活络吧。」

她目光不移地打量他。「你的嘴唇有点白。」

「耶？真的吗？」他搓搓厚唇，很洒脱地说：「可能今儿个的气血不太畅通，太久没有用拳头了吧。」

「你在发抖。」

「……有吗？哈哈哈，是你瞧错了。我这哪叫发抖？我这是在运气！」

「昨晚我发现下雪了。」她很平静地提起。

「哦？我一觉到天亮。什麽时候下的雪？」

她双肩一软，放弃了跟他说话，回头收拾包袱，顺便拿起猩红斗篷走到房门。口，递给他。

他眨了眨眼，笑了出来，接过来不按在自己肩上，反而为她穿上。

她愣了下，叫道：「我不冷埃」

「谁说不冷？外头都下雪了。」

「我在京师出生的，根本不怕冷，倒是你……你没来过京师吧？」

「谁说我没来过？我可来了好几次呢。」

「没在这时节来过吧？」

西门永当作没有听见，接过她的包袱扔向床上。「咱们晚一天离开。」

「晚一天？雪太大，无法出城吗？」

「不，我要带你去瞧一样东西。」

「咦……等等，你别拉著我跑，这儿是客栈，都盯著咱们……喂，你不会只穿著这麽少的衣服出去吧，至少穿上斗篷碍…」

明明他怕冷怕得要死，还硬撑！

不过……

哈哈哈哈，她真的很想笑啊，一个心灵这麽粗的男人，竟然有这麽多秀气的毛病，她若笑出声来，他会发狂吧。

十二年来，第一次踏上京师，说不感触良久是骗人的。只是，她原以为这种感触会是恐慌、害怕、不甘的组合体，却没有想过，她踏上京师的刹那，竟是一阵浓浓的感伤袭来。

就连夜宿客栈时，她竟也能一觉到天亮。

都是因为身边这个「看起来很斯文，事实上很火爆，偏偏又有秀气毛补的男人吧。

「你到底要带我上哪儿？」她追问。

「到了你就知道。」他头也不回的。

「风很大，你老挡在我面前，真的会著凉啦。」

「混蛋，我是男人！」

一句男人就可以交代一切。这人，以为他天下无敌吗？

他行色匆匆，一点也不在意经过了哪儿、看见了什麽。这与以往完全不同，与他游山玩水五年多，每到一处他曾经到过的地方，他必详尽解说；甚至，去年还带她去曾夺皇帝老爷圣药的崖边，很得意洋洋地的告诉她，当年他就是从这里以极完美的姿势跳下，若不跳下，就不会遇见她——这男人有时候简直是让人气得牙痒痒的。

是啊，现在想来，才发现自从到京师之後，他一直心不在焉的，好像在等待什麽。

「阿永，你是在等人……」正要问个清楚，他突然停步，让她一头撞上他的背。

「到了。」

「到了？」她眨了眨眼，从他的身後走出来，顺著他的视线往前看。

一片空地。地上开始积起雪来。

他转向她，冻白的唇微微笑著，牵起她的手。

「阿永，你的手很冰埃」

他拉著她走向空地，笑得很开心：「你觉得这儿眼不眼熟？」

「不就是空地吗……」

「这儿，曾经是广府。」

她呆祝过了良久，才缓缓抬头，细声喃道：「这儿是空地。」

「是空地。」

「屋子……被拆了？」

「是被拆了。」

她望著他。「我记得小姐是大户人家，他的父兄不也是官吗？」

「大户人家又如何？官又如何？十年风水轮流转，没有本事的子孙，即使金山银山也成空。几年前你在永福居遇见那混球时，他已非风光之身，他在京师闹出事来，误惹到名门之女，到南京是为了避风头，等息事之後再回京师。」

「误惹？你是说，他娶了小姐之後，又……又——」又有别的姑娘跟她一样受害吗？这句话她始终说不出口，直到他用力压住她的掌心，有股热气实进她的心口。

「咱们只能说，这一回他惹错了人。」西门永平静地说。

「才几年的工夫碍…你也参与其中吗？」

「我？」他眨眨眼，很赖皮地笑：「我像是会玩这种手段的人吗？要我耐住性子等上五年就为了等他家破人亡，我可不成。是他自己种下的果，怨不得人。」

其实，他也有参一脚吧？这个想法自然而然地浮现在心头并且确定著。如他所说，他是个宁愿用拳头见真章的人，绝没那耐心去布局、去等待，可是，为了她，他会，真的会。

曾经算是她姑爷的男人，不止在这一次惹错人了，早在她十五岁那一年，他就种下了未来的祸根。

她慢慢地抽离他的温暖，缓步走到空地中间。然後一步一步踏著——

「我记得，那一天，我从这里走出来，厨娘大婶问我，有没有喜欢的人，我心想，我认识的人都在府里头，将来自己的夫婿也不脱是府里的长工吧，只是，我还不懂什麽叫喜欢呢——」她微拉裙摆，往左边走了好几十步，离他渐远。「接著，我走上回廊，要去找小姐，那时，我心里在想什麽呢？对了，好像在想再过几天我要及笄了，算是成年了，成年後不知道我的心境会不会有所不同……」她顺著想像中原有的宅院路径，慢慢地走著，有时离他远点，有时明明离他只有几步路距离，拐了个弯又远离，即使远离了，她始终感觉到他的视线落在她的身上。

最後，她像走进院里，以很慢的速度直走著。

「我记得，最後我停在这扇门前。然後敲门而入，看见了——」终於停在他面前。她用力眨了眨圆滚滚的眼，眼前的景物再也不是当年丑陋的回忆了。她哑声道：「我看见了一个重伤的男人。」绝不是出於冲动，她用力抱住他的颈子。

他浑身僵硬，连动也不敢动，手掌轻轻抵在她的腰，怕她滑下来。

「你想知道他的下场吗？」他轻声问。

「不，我一点也不想知道。不管是他或者是她，都与我无关了、无关了。」

他慢慢合上眼。

「我有没有告诉过你，我好庆幸……你怎麽这麽冷？」她这才发现他的异样，连忙落地，瞧著他异样红的双颊。

「我没事……只是有点没力。」

小手抚上他的额面。

他满足地轻叹：「你真暖，我有点想睡了。」

「阿永，你受风寒了……啊啊碍…」见他有点站不稳，原要倾向她，但似乎忆及她不太喜欢男人接近，便硬撑著自己倒向地。

这混蛋！她恼，连忙发挥潜藏的力气拉回他沉重的身躯，缓缓一块跌坐在冰凉的雪地上。

「你又不是别的男人！」她气叫，拉下斗篷盖在他的身上。她没有想到他怕冷怕到这种地步，还死不肯承认……可是，真的很好笑埃

「姑娘，你没事吧？」

她抬起头，吓了一跳，瞧见有中年汉子好心地在问她。

这些年来有西门永陪伴在旁，她习惯了他，却依然对其他男子有所排斥跟不愿接近的心理。

她低头看看西门永，鼓起勇气，不让声音颤抖地说：「可否请您帮我雇辆马车来？我跟我……我相公要回『来升客栈』。」

「那有什麽问题呢，我去去就回，顺便帮你请个大夫过去。」

「谢……谢谢。」

等那中年人离开之後，她连忙将掌心窝住他的脸颊，让他不这麽冷——这人，连昏倒的模样也真是好看埃

「我有没有告诉你，我好庆幸我遇见了你，好庆幸我被迫救了你，好庆幸这一辈子我们有缘分……」她回头看了那被银雪覆盖的空地，看起来是那麽地纯净洁白。她慢慢转回他的脸上，然後绽出顽皮的笑意。「你昏倒了呢，本来，我还想说，现在你要想回南京住下，我一定奉陪，虽然……我还是有些害怕，但我会努力的。你明白我话中的意思吗？好可惜碍…算不算是咱们有缘有分的时机还不到呢？」

这种恶劣的顽皮，是被他潜移默化，还是本就她性子里的一部分呢？

马车来了，那好心的中年汉子帮她扛西门永上马车。

直到马车离去，她不曾再回头。

银白色的空地离她愈来愈远……愈来愈远……终至消失。

3果子时机成熟了

一觉醒来，就瞧见床边有人，她吓了一跳，定睛一看，是个小女孩。

这女孩差不多五、六岁，很眼熟，正冲著她笑。

「爹在哪里？」

「爹？」

「勇娥找不著爹，一起床，他就不见了。」

永儿?

西门永?

原来，她又作起光怪陆离的梦来了，这一回她梦见的是西门永小时候，只是——好像不小心把性别搞错了。

「爹呢？」小西门永追问。

西门永曾提过他亲生的爹因赌而被人打死，後来才由西门老爷收养，他对亲爹的印象并不深刻。她微微一笑，起身拉起小西门永软软的小手，道：「你爹一定出门了，我陪你去找。」好可爱的小孩啊，连西门永小时候的头发也是这麽地美……偷偷抱了下小小西门永软软的身子，脸热地牵她走出门。

门外，有个背影蹲在墙角，看起来很……猥琐。这些年来，虽与西门永走遍大江南北，但那不表示她可以忍受其他男子的接近。

她正要大声叫人，忽然小小西门永喊道：「爹！」

那背影转过身，正是成年後的西门永。

她呆了呆，眼睁睁瞧著小小西门永撞进那西门永的怀里。

「女儿，快来选娘。」

「娘？」

「你瞧！」他咧嘴指著墙上的洞，对著小女孩道：「洞外头是不是有很多个娘让你选？」

在一旁的宁愿暗暗受惊，见他父女俩竟相往小洞瞧去。她悄悄走到墙旁，往墙外偷瞄，好几位年轻貌美的「娘亲」果然排排

站，任他选择。

他……他不是说要等她的吗？

还是，他已经放弃了？

「阿永……」叫了几声，西门永才心不甘情愿地回头。「你……你的小孩真是可爱，她几岁啦？」吞咽好困难啊，甚至，连说出来的话都那麽地痛苦。

「她七岁啦。」他没好气地说。

七岁？那就是他成亲七年了？这是怎麽回事？他不是说过要等她的吗？不是说过要等多久都愿意的吗？他说，要陪著她走过每一片土地，让她不虚此生的啊！

心脏紧缩，疼痛得好难受，让她一时之间喘不过气来，浑身发热发冷。

「我陪著你够久了，你知道我陪著你走遍我所走过的路，已经走了多少个日子吗？」

「不……我没记著……」她的确记不清楚了。只知道四季与他为伴，她很安心也很常乐。

常乐吗？她从未想过这两个字可以用在她的身上。

「十四年了！我陪著你十四年了，你知道这十四年来我都用什麽样的眼光在追随你吗？你有注意过吗？有为我设想过吗？」

她愣了愣，对上他那双好会说话的眼睛……这双眼充满了情欲与温柔，针对她的。

她还记得，一开始她发现他用这样的眼神在注视著她时，出於本能的，她联想到不堪的回忆，将那样的眼神视作淫邪龊龌，她故意避开……他发现了吗？所以特意收敛起这样的眼神，不让她感到任何的害怕……

如今，再一次正视他的眼，不再觉得令人作恶，是她以前从来没有发现过，还是以往被自己的心魔给误导了？

「你来。」他咧嘴笑，拉过她的身子，让她得以偷窥到小洞外的女子们。「你帮我瞧瞧，哪个姑娘最适合我？」

「等等……」

「再等不去，我就是老头子了，既然你无心，就让咱们当一辈子的哥儿们吧！你已经是最了解我的人了，当知己，够格了。」

不不，她不要当哥儿们阿她不想当哥儿们啊，她不要啊！

她要的是——要的是——

「谁适合呢……」西门永喃喃著。

「我！」她厚颜脱口而出。

「什麽？」西门永很无辜地看著她。「你要毛遂自荐？来不及了吧！我已经放弃你了，要怪就怪你太晚了——」

「不晚！不晚！」眼角瞄到那可爱的小女孩，连忙将她揽进怀里抱得紧紧地。「我当她的娘，她的娘是我！」

「当娘碍...」西门永跩跩地，用鼻孔看著她。「你错过最佳时候，来不及啦。」

她又急又怒，紧抱著小女孩不放，身後的墙忽然传出一阵骚动，她直觉回头一看，瞧见那墙壁竟在崩裂，好几个姑娘正破墙济来，好像西门永是什麽百年难得一见的宝物似的。

她内心懊恼且酸，又见西门永咧嘴笑著，她正要说话，怀里的小女孩仰起脸，天真地问道：「娘，你失去记忆了吗？你忘了你是勇娥的娘吗？」

她呆了。

然後好几双玉足狠狠地踩过她的身体，奔向西门永——

浑身上下被踩到像肉饼一样，痛得要命.....不过让她痛醒的，不是身子上的疼痛，而是内心的酸痛。

当她张开眼时，发现自己正躺在陌生的床上，著实呆了片刻——

身边的黑发搔得她鼻头好痒。她不记得她的发色这麽充满光泽，内心微惊却不害怕，她缓缓转过脸，瞧见一张眼熟到七年来天天见到的脸庞。

这脸庞离她好近，让她一时看呆。不是没有见过他睡著的样子，但从来不曾这麽近过，棉被下的藕臂欲动，却赫然发觉有物体压在她的身上。

倏地，她的心一颤，缓缓将视线下移，瞧见他半个身子露在棉被上，而半身藏在被里抱住她。

她目不转睛地注视他疲累的脸庞好久，想起她的怪梦，想起梦里的百般後悔——

悄悄地，她微微仰起下巴，凉唇轻轻擦过他的唇，然後唇瓣发热。

此时此刻，她的眼神像不像他平日偷偷注视她的眼神?

「阿永……」她满足地喃著他的名字，原意只是要小心翼翼地收到心里，不料他忽然张开眼，瞪著她。

她一僵。

「你醒了……」他喜道，随即看见她僵硬的身子、泛红的眼眶，立刻发现目前的处境，连忙滚下床。

「你知道你病了吗？今儿个早上我过来叫你，你直没应声，我一进来就见你昏迷不醒。大夫说你是受了风寒，吃上几帖药就没事，可我瞧你一直发冷……所以……所以……」

「所以帮我取暖吗？」

「是啊，我是个粗人，就只会想到这种方法，我原想等你不冷了就下床，没想到我自个儿也睡著了，你可别误会啊！」

「我没误会。」

他闻言，松了口气，笑道：「没误会就好，想不想喝口水？」见她点头，连忙倒了杯水，扶她起床。

「八成是昨晚你忘了关窗，才会受了风寒。」

她小口小口喝著水，眼角觑到他关注的眼神。

「喝完水，我再去请大夫过来瞧瞧。」

「阿永……」

「嗯？」

「你有没有想过……若你将来生了孩子，要怎麽取名呢？」

他微微笑著，以为这是平常天南地北的聊话，他俩常这样做的。

「我想过，若是男孩，就叫西门永福。」

她呛了下，瞪圆眼：「永福？」

「很土气吗？」

「也不是啦……女的呢？」

「就叫勇娥吧。我啊，还是喜欢女娃儿有点力气，最好暴力点，勇敢的娥眉，你说我取得还算不错吧？」终於发现她专注地望著自己，他咳了两声，搔搔头发：「你好好休息吧，我先让厨房熬点稀粥让你入口。」

「好……阿永，咱们结伴游山玩水也有七年了吧？」

「是埃」小心撩起她略为汗湿的长发。她瘦了点吧？出门在外，毕竟不在自己家里来得自在。

「你还记不记得，今年除夕，你跟我守岁到天亮？」

「嗯。」他拉好盖在她身上的棉被。

「去年年初，北京下了雪，你冷得发抖，还要店家一直加火盆？」

俊脸微微染红。「我是怕你冷。」男子汉大丈夫，在意中人面前说怕冷，真是丢脸。

她噗哧一笑，向他招手。「你过来点……再过来点。」近到与他大眼瞪小眼的。克制自己脸红的冲动，轻声说：「我……我想当孩子的娘。」

「啊？」

「永福跟勇娥的娘。」

他瞪著她。

「咱们回南京成亲，好不好？成了亲就定下来，不走了、不玩了。我见识了许多、明白了许多，可是，远远不及我内心的一场梦，我常想著倘若你我再早点见面就好了，若是青梅竹马就好了，可是，永远不会成真。我忘了，我们之间还有长长久久的日子……」她的嘴角微微扬起，好玩地看著他呆若木鸡的表情。「我喜欢你，西门永。你想，再过七年，我们会不会有个叫勇娥的七岁娃儿呢？」语毕，她主动亲上他的唇。

西门永只能像木偶般，任其摆布。

4别的果子……不小心也一块成熟了……

成亲当天——

「大哥呢？大哥！」西门永撩起喜服，在西门府里翻来找去。「他不在，在搞什麽？这老混蛋家伙存心整我吗？」

他吼著，吼得一干奴仆更加用心找。

「你往井里瞧什麽？」西门永怒瞪，骂著向井里探头探脑的家叮「他要自杀也不会找今天触我霉头！混蛋！连找个人都找不著，喂喂，你搬开花盆做什麽？能藏人吗？你藏给我看啊！」

「三少……咱们真的找不著啊！不要说花盆了，咱们连池里的鱼都捞起来，看看大少爷是不是躲在池里不出来……不如，二拜高堂时就由我——」

「你是谁啊？」西门永毫不留情地踹飞不知哪儿冒出来的家丁，往内院找去。

仓皇的脚步声传来。

他抬眼瞧去，脱口：「大哥，你在这儿做什麽……怎麽搞得如此狼狈？」

西门笑额冒冷汗，衣衫凌乱，像是匆匆穿上，连靴子都没穿好。他勉强笑了笑：「莫误了吉时，先去前厅拜堂吧。」

西门永一向粗心粗意，唯有对宁愿，才会冒出敏感纤细的一面。他闻到淡淡的酒味，只当西门笑喝醉而睡迟了。

「大哥，我明明记得你酒量极好的……」

西门笑暗暗吸口气，沉稳笑道：「昨晚我高兴，多灌了几杯，不打紧的。走吧——」

未久，阿碧走进无人的内院，路过一间半掩门扉的睡房时，往内不经意一瞧，瞧见西门府的三少爷正随意盘腿坐在地上，阴沉的脸一往如昔地让人怀疑他又在打什麽恶劣至极的主意，她面无表情地看著他赤裸著上半身上有著淡淡的淤青。

「阿碧，你看见了什麽？」西门义心情很好地问。

「没有。」

西门义微微笑了，阴沉的脸部表情因而显得更为狰狞——即使，他是心情极好而笑。

「很好。你可以去做你的事了。」

等了半晌，阿碧仍站在门口没有离开。

「你想看好戏？」

「不，三少，我只是想问……你需要我扶你起身吗？」

「刷」地一下，阴沉的脸终於通红，知道自己的故作潇洒，没有瞒过西门家最厉害的丫鬟兼弟妹。

千料万料，就是没料到这一样——

他痛得站不起来了！